

天宁区城市管理局绿化养护服务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天宁区城市管理局绿化养护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SYZB 采公 2022015

采购人：常州市天宁区城市管理局

采购代理机构：江苏尚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9
第三章	资格审查	24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5
第五章	采购需求	61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116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119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SYZB 采公 2022015
2. 项目名称：天宁区城市管理局绿化养护服务项目
3. 项目预算金额：1100.92 万元、项目最高限价：1100.92 万元
4. 采购需求：

包号	标的名称	采购包预算金额（万元）	数量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01	道路绿化养护（一）	392.54	1	公园及道路的绿化养护工作。
02	道路绿化养护（二）	310.51	1	
03	道路绿化养护（三）	253.69	1	
04	道路绿化养护（四）	97.21	1	
05	翠竹公园绿化养护	46.97	1	

本项目共分 5 个采购包，投标人可对本次采购的单个采购包或全部采购包进行投标，只能中一个采购包。投某一采购包时，必须响应该采购包的全部内容，并在投标文件中注明采购包号。评审顺序依次从包 01 至包 05，为保证项目进度、服务质量，投多个包的供应商不能重复中标，在上一采购包作为中标第一候选人的投标人在后续采购包无中标资格。

5. 合同履行期限：三年，第一年履行期限为：2022 年 9 月 1 日-2023 年 8 月 31 日。合同一年一签，每年合同期满经采购人考核合格且财政资金到位的，可续签下一年度合同；未通过考核的，不再续签下一年度合同。

6.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是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以及下列情形：

1.1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包含法定代

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 □中小 □小微企业 采购。即：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___/___。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___/___。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本项目是否接受分支机构参与投标：□是 ■否；

3.2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否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3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___/___。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2 年 8 月 5 日至 2022 年 8 月 12 日，每天上午 8: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江苏尚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常州市新北区典雅商业广场 3 号楼四层 14 号）综合办

3. 方式：投标人领购文件时需提供的资料 1-2（加盖投标人公章）扫描发送至邮箱 czszyzb@163.com:

(1) 申请表（原件，格式详见招标公告附件一）；

(2) 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资料齐全、符合要求的由代理机构发放采购文件。

4. 售价：人民币伍佰元整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2年8月26日9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江苏尚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常州市新北区典雅商业广场3号楼四层14号）。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给予价格扣除。

2. 疫情防控措施

(1) 各投标人应只安排1名代表现场投标。投标人代表进入公司时须出示当日苏康码，配合测量体温，并请全程佩戴口罩，有感冒发热等症状请勿参加。进入开标室在提交投标文件过程中请有序排队，保持社交距离，并服从现场工作人员管理。

(2) 对于参与开评标活动的投标人，应如实填写《疫情期间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招标公告附件二）相关内容并加盖单位公章。凭《疫情期间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和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方能进入开评标场所。

(3) 采购活动进行中若遇到疫情相关特殊情况，将在现场设置的紧急隔离室立即隔离，同时报告三井街道疫情防控应急指挥部和财政部门。

(4) 其余事项严格按照苏财购【2020】13号文执行。

3. 关于常州市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

根据《常州市财政局 中国人民银行常州市中心支行关于进一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常财购（2021）13号）等有关文件精神，我市实行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将信用作为政策工具引入政府采购领域，金融机构根据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成交）通知书或中标（成交）合同，为中标（成交）中小企业供应商提供相应额度贷款的融资模式。申请条件及操作流程等事项详见该文件相关内容或者常州市政府采购网--政采融资平台栏目。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常州市天宁区城市管理局

地址：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竹林北路256号天宁科技促进中心

联系方式：许女士、0519-6966090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苏尚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常州市新北区典雅商业广场3号楼四层14号

联系方式：0519-8881822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嵇玲

电话：0519-88818225（805）

附件一：

申请表

项目编号：

投标人全称（公章）：				
现委托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参与_____项目的投标工作。我公司承诺对本项目的答疑补充相关文件都及时关注，自行获取，并不以此为理由提出质疑。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所投采购包（请在□内打“√”）				
□01包	□02包	□03包	□04包	□05包
被授权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移动电话：		固定电话：		
电子邮箱：				
注：本表以上内容填写均需打印。				
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
被授权人签字：				

注：投标供应商应完整填写表格，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负全部责任。

附件二：

疫情期间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个人住址			
单位电话		个人手机	
人员身份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供应商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评标专家		
参加：	<input type="checkbox"/> 开标 <input type="checkbox"/> 评标		
项目名称			
个人健康情况			
有无发热、乏力、干咳、气促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近 14 天内是否来自（或途径）疫情重点地区和高风险地区？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 到达时间为：			
近 14 天内是否离开过常州？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离开常州往		返常日期	
途径（换乘）		途径日期	
近 14 天内是否有与来自疫情重点地区和高风险地区的人员接触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 接触时间为：			
本人承诺以上信息真实准确。如有不实，愿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及法律责任。			
申报人（签名）：			
单位（公章）			
日期：			

存在瞒报或审查不严的企业，一经发现将严肃处理，在诚信体系中予以记录，并报有关部门依法追究责任人。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资料表为准。

标记“■”的选项意为适用于本项目，标记“□”的选项意为不适用于本项目。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2	项目属性	项目属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货物
3.1	现场考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考察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考察地点：__/__.
	开标前答疑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召开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召开地点：__/__.
5.2.5	标的所属行业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u>其他未列明行业</u>
11.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的特殊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具体情形： <u>投标总价</u> 。
12	投标保证金	免收
13.1	投标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u>60</u> 日历天。
25.5	分包	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具体要求： <u>__/__.</u> (1) 可以分包履行的具体内容： <u>__/__.</u> ； (2) 允许分包的金额或者比例： <u>__/__.</u> ； (3) 其他要求： <u>__/__.</u> 。
26.1.1	询问	询问送达形式： <u>于2022年8月15日11:00（北京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递交至江苏尚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u> 。
26.3	联系方式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 <u>嵇玲</u> ； 联系电话： <u>0519-88818225（805）</u> ； 通讯地址： <u>常州市新北区典雅商业广场3号楼四层14号</u> 。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7	代理费	<p>收费对象： <input type="checkbox"/>采购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中标人</p> <p>收费标准：<u>收费比例按差额定率分档累进法计算，收费差额费率：中标金额在 100 万元(含)以下的为 1.5%，中标金额在 100 万元（不含）至 500 万元（含）的为 0.8%，中标金额在 500 万元（不含）至 1000 万元（含）的为 0.45%，中标服务收费按上述计算方法不足人民币 3000 元的，按人民币 3000 元收取；</u></p> <p>缴纳时间：<u>中标人应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将中标服务费付至采购代理机构的帐户并备注项目编号。</u></p> <p>收款单位：<u>江苏尚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u></p> <p>银行账号：<u>406010100100626575</u></p> <p>开户银行：<u>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u></p>

投标人须知

一 说明

-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联合体
 -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 1.2 投标人（也称“供应商”、“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核心产品
 -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 2.2 项目属性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本项目不涉及）
 - 2.4 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本项目不涉及）
- 3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 3.1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则投标人应按要求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 4 样品（本项目不涉及）
 - 4.1 本项目是否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以及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样品的递交与退还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4.2 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等内容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

准》。

5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要求）

5.1 进口产品（本项目不涉及）

5.1.1 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

5.2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5.2.1 中小企业定义：

5.2.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

5.2.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

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5.2.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5.2.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5.2.2 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5.2.3 残疾人福利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5.2.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5.2.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5.2.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5.2.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2.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 5.2.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 5.2.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 5.2.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5.2.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5.3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本项目不涉及）
- 5.3.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 5.3.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5.3.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 5.3.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

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本项目不涉及）。

5.3.5 依据《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文件精神，采购人在采购文件中明确政府采购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的，在政府采购合同中载明对政府采购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和履约验收相关条款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必须严格执行，必要时应按照要求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5.4 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管理

5.4.1 为落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有关要求，做好支持脱贫攻坚工作，本项目采购活动中对于支持乡村振兴管理的相关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本项目不涉及）。

5.5 正版软件（本项目不涉及）

5.5.1 依据《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号），采购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优先采购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其中，国家有特殊信息安全要求的项目必须采购认证产品，否则**投标无效**。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根据政府采购改革进展和无线局域网产品技术及市场成熟等情况，从国家指定的认证机构认证的生产厂商和产品型号中确定优先采购的产品，并以“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下简称清单）的形式公布。清单中新增认证产品厂商和型号，由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以文件形式确定、公布并适时调整。

5.5.2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

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号）。

5.6 信息安全产品（本项目不涉及）

5.6.1 所投产品属于《关于调整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实施要求的公告》（2009年第33号）范围的，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否则**投标无效**。关于信息安全相关规定依据《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号）。

5.7 政府采购创新产品政策（本项目不涉及）

5.7.1 采购人要将创新要求嵌入采购项目需求，可在采购文件中设定评审规则，优先采购各级政府部门公开发布的有效期内的创新产品、创新服务、首台套、首购首用等《目录》的创新产品，上述《目录》内创新产品，自认定之日起2年内视同已具备相应销售业绩，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业绩分值为满分。

6 投标费用

6.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二 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构成

7.1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资格审查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第五章 采购需求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8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以发布更正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8.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更正公告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9 投标范围、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投标语言

9.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投标人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投标。投标人应当对所投采购包对应第五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9.2 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投标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 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 投标文件构成

- 10.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构成。投标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 10.2 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10.3 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 10.4 对照第五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五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五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五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 10.5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1 投标报价

- 11.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 11.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招标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 11.2.1 投标总价应包括招标文件所确定的招标范围相应服务的提供、人员（包括工资和补贴）、办公场所及设施、保险、劳保、管理、各种税费、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以及为完成该项服务项目所涉及的一切相关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 11.2.2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服务费用。
- 11.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 11.4 投标人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否则其**投标无效**。

12 投标保证金

根据江苏省和常州市的相关文件规定，免收投标保证金。

13 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文件应在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其**投标无效**。

14 投标文件的制作、签署、加盖公章

14.1 投标人应提交投标文件**壹份“正本”、贰份“副本”、壹份“电子光盘或U盘”**（光盘或U盘中含全套正本投标文件）。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14.2 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必须全部是打印件。投标人应按要求签字、盖章。

14.3 投标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投标人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修改处应加盖投标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否则修改无效。

14.4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加盖与投标人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不得使用其他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否则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须为全名，**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四 投标文件的提交

15 投标文件的提交

15.1 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之前将投标文件递交至招标公告中注明的地点，凡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15.2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须提供有效的《疫情期间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未提供的，代理机构不接收其投标文件。

15.3 资格审查和评分要求的相关各种资格、资质、证书、证明、业绩合同等材料需在开标现场及时提交。

16 投标截止时间

16.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提交至江苏尚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17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7.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这种修改和撤回，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通知代理机构。

17.2 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文件应按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应在封袋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上述补充或修改若涉及投标报价，必须注明“最后唯一报价”字样，否则将视为有选择的报价。修改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

17.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作任何修改。

17.4 在投标截止时间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

五 开标、资格审查及评标

18 开标

1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招标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组织开标。

18.2 开标过程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并进行记录，并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在规定时间内确认。投标人超过规定时间未确认但是未提出疑义的，将视同已确认。

18.3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将及时处理。

18.4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予开标。

19 资格审查

19.1 见第三章《资格审查》。

20 评标委员会

20.1 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本次招标采购项目的特点进行组

建，并负责具体评标事务，独立履行职责。

20.2 评审专家须符合相关规定。依法自主选定评审专家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有关信用记录，对具有行贿、受贿、欺诈等不良信用记录的人员，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1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1.1 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六 确定中标

22 确定中标人

22.1 采购人将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依法确定。

23 中标公告与中标通知书

23.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常州市政府采购网和江苏尚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网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3.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4 废标

24.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24.1.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4.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4.1.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24.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4.2 废标后，采购人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25 签订合同

25.1 中标人、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

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 25.2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25.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25.4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包。
- 25.5 采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6 询问与质疑

26.1 询问

- 26.1.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依法提出询问，并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的形式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 26.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6.2 质疑

- 26.2.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由投标人派授权代表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 26.2.2 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以及相关部分（第四章、第五章以及投标人资格要求）由采购人负责制定和管理，对该部分内容有询问或者质疑的，投标人应当向采购人书面提出，由采购人负责接收和回复。
- 26.2.3 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文件。（下载网址：http://gks.mof.gov.cn/zttztz/zhengfucaigouguanli/201802/t20180201_2804589.htm）
- 26.2.4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

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并加盖公章。

26.2.5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26.3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7 代理费

27.1 收费对象、收费标准及缴纳时间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由中标人支付的，中标人须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费，投标报价应包含代理费用。

第三章 资格审查

一、资格审查程序

-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 2 《资格审查要求》中对格式有要求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均为“实质性格式”文件。
- 3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 4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进行评标。

二、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及法律法规的其他规定	具体规定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1-1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提供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1-2	投标人信用记录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reditchina.gov.cn、www.ccgp.gov.cn）； 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以后、资格审查阶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其 投标无效 。	无须投标人提供，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标程序

1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 1.1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1.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投标函、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和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函、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和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2	投标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
4	报价唯一性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6	签署、加盖公章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加盖公章的；
7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
8	报价的修正（如有）	不涉及报价修正，或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投标人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如有）
9	报价合理性	报价合理，或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能够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0	公平竞争	投标人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11	串通投标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12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3	其他无效情形	投标人、投标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投标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或者说明

2.1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该答复经投标人代表的签字认可。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2.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有权要求该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若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3 投标报价须包含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如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其他各项报价中，将不对投标总价进行调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对此进行书面确认，投标人不确认的，视为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其**投标无效**。

2.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2.4.1 招标文件对于报价修正是否另有规定：

有，具体规定为：___/___；

无，按下述 2.4.2-2.4.7 项规定修正。

2.4.2 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4.3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4.4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4.5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2.4.6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2.4.7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2.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5.2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标时价格不予扣除。
- 2.5.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2.5.2 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 2.5.3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2.5.4 监狱企业提供了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常州市含教育矫治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 2.5.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 2.5.6 若投标人同时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的两种及以上，将不重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减的优惠政策。
- 3 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 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

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不得进入比较与评价。

3.2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3.2.1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

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见《评标标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最低评标价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3.2.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方法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 / /

3.2.3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 / / 。

3.2.4 关于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 / / 。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4.1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4.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评标结果按本章 2.4、2.5 调整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 4.3 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或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 4.4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排序，依次推荐本项目（各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本项目（各采购包）评标委员会共推荐不少于 3 名中标候选人。
- 5 报告违法行为
- 5.1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有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的职责。

二、评标标准

评审顺序依次从包 01 至包 05, 在前一采购包作为中标第一候选人的投标人在后续采购包无中标资格。

01 包

序号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评标依据
一、商务标（30分）				
1	报价	30分	<p>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分值。</p> <p>注：此处投标报价指经过报价修正，及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后的报价。</p>	投标报价（单位：元，报价金额按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二、绿化养护管理技术方案：（本项最高得分 19分）				
1	养护人员配置及应急预案	3分	<p>(1) 有项目部组织网络图。</p> <p>(2) 有人员落实到位措施。</p> <p>(3) 有养护负责人、技术员、专职巡视资料员以及现场作业工人的权责、分工描述。</p> <p>(4) 有人员上岗时间保障措施，有后勤保障到位措施。</p> <p>(5) 有恶劣天气应急预案和及时合理抢险救灾措施。</p> <p>评委根据各项描述打分。方案描述齐全、合理、可行的得 3 分，方案描述齐全、比较合理、可行的得 2 分，方案不合理、不可行、未描述的不得分。</p>	人员配置及相关方案及应急预案
2	重点特色树种及其	2分	针对不同行道树制定有针对性的修剪措施：得 1 分；其他乔木、花灌木、	养护措施与天宁区实际情况相符，有针对性。

	他乔灌草的修剪措施		草坪、绿篱地被等根据生长特性和季节制定合理的修剪措施：得1分。欠缺的酌情打分。
3	农药施工方案	2分	有详细的全年病虫害防治计划，针对常发性病害和虫害，制定科学合理的病虫害防治月历：得1分；病虫害使用低毒高效农药防治措施，有采用生物防治、化学防治、物理防治相结合的手段防治病虫害实例：得1分。欠缺的酌情打分。
4	植物除草、灌溉、施肥方案	2分	根据养护区域、季节采取相应除草措施，有响应养护手册的浇水、排水要求，根据生长规律制定出有效的施肥方案。评委根据各项描述打分，方案合理、可行的得2分，比较合理、可行的得1分，方案不合理、不可行的不得分。
5	巡查方案	2分	有巡视时间安排合理措施及巡视资料上报准确性、及时措施，并承诺绿地发生破坏或侵占第一时间上报制度：得2分。欠缺的酌情打分。
6	绿化补种方案	2分	有绿化补种可行措施（绿化补种含绿化踩踏、缺株、死株更换、绿地种菜恢复、无手续行政开挖恢复等所有绿化补种）。评委根据各项描述打分，方案合理、可行的2分，比较合理、可行的得1分，方案不合理、不可行的不得分。
7	管理用房及垃圾堆场及仓储管理方案	2分	有完善的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堆场人员管理规章制度、车辆运输管理措施、装卸管理措施。评委根据各项描述打分，方案合理、可行的2分，比较合理、可行的得1分，方案不合理、不可行不得分。

8	园林废弃物处置	2分	有完善的园林废弃物处置方案，从做到依法合规，园林废弃物可再生资源循环利用等方面进行描述，评委根据各项描述打分，方案全面且可再生资源循环利用可操作性强的得2分；能做到可再生资源循环利用，但可操作性一般的得1分，方案较差不得分。	
9	安全、文明管养措施	1分	有安全、文明管养措施和统一着装计划。评委根据各项描述打分，方案合理、可行的得1分，方案不合理、不可行的不得分。	
10	建设性意见	1分	针对天宁区绿化养护现状及问题，提供合理性建议，建议合理得1分，不合理不得分。	
三、综合企业评价（本项最高得分 51 分）				
1	企业为本项目投入的项目负责人	2分	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具备园林绿化高级职称的得2分。	投标文件中提供职称证书原件彩色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企业为本项目投入的园林绿化技术人员（不含项目负责人）	5分	<p>（投入本项目的园林绿化技术人员应持证上岗，采购人将对企业投入本项目的绿化技术人员进行长期考察）</p> <p>（1）本工程企业投入园林绿化技工人员（中级及以上技术等级）3人—4人或中级工程师2人的得3分。</p> <p>（2）本工程企业投入园林绿化技工人员（中级及以上技术等级）5人—6人或中级工程师3人的得4分。</p> <p>（3）本工程企业投入园林绿化技工人员（中级及以上技术等级）7人或中级工程师4人的得5分。</p> <p>以上人员发证单位必须为市级及以上（不含县级市）人力资源（或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p>	投标文件中提供个人技术等级证书或职称证书、社保局出具的近三个月（自投标截止之日起往前推算）投标人为参加社保人员缴费的清单证明（该证明须包括人员姓名、身份证号码、个人社保编号及缴费情况等）原件彩色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3	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养护专业车辆机具	本项最高得分不得超过19分	<p>1. 具有登高设备（自有，登高范围$\geq 18\text{m}$）1 辆的得 2 分，本项最高得 2 分。</p> <p>2. 具有登高车（登高范围$\geq 16\text{m}$）（自有）1 辆的得 2 分，最高得 2 分。</p>	<p>1. 行驶证、原始购买发票、车辆登记证、有效保单。能反映本设备登高高度的技术文件（技术文件相关参数与发票或者行驶证需对应），所有设备近三个月（自投标截止之日起往前推算）内未有产权变更。</p> <p>2. 登高车属于特种设备，每辆需配备 2 名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提供登高作业证及社保局出具的近三个月（自投标截止之日起往前推算）投标人为特种作业人员缴费的清单证明。未提供不得分。</p> <p>注：以上 1-2 资料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彩色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p>
			<p>具备原装（自有）水车（本项最高得 6 分）：</p> <p>1. 核定载质量在 8 吨以下的原装水车（自有）1 辆得 1 分，最高得 3 分；</p> <p>2. 核定载质量在 8 吨及以上的原水车（自有）1 辆得 1.5 分，最高得 6 分。</p>	<p>1. 提供原装（自有）水车本单位行驶证、原始购买发票、车辆登记证、有效保单。且所有设备近三个月（自投标截止之日起往前推算）内未有产权变更。</p> <p>2. 以上资料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彩色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p>

			<p>具备原装（自有）打药机、雾炮车、抑尘车、草坪修剪机（本项最高得 5 分）：</p> <p>1. 原装打药机（射程\geq15m）（自有）2 台的得 1 分；</p> <p>2. 原装雾炮车或抑尘车（自有）的，有 1 辆得 1 分，最高得 3 分；</p> <p>3. 原装草坪修剪机（手推、自走）（自有）2 台的得 1 分。</p>	<p>1. 提供原装（自有）打药机、雾炮车、草坪修剪机本单位原始购买发票；抑尘车本单位行驶证、原始购买发票、车辆登记证、有效保单；且所有设备近三个月（自投标截止之日起往前推算）内未有产权变更。</p> <p>2. 以上资料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彩色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p>
			<p>清运卡车（自有）的有 1 辆得 2 分，最高得 4 分。</p>	<p>1. 提供本单位行驶证、原始购买发票、车辆登记证、有效保单。且所有设备近三个月（自投标截止之日起往前推算）内未有产权变更。</p> <p>2. 以上资料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彩色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p>
4	企业在常州市范围内的管理用房及垃圾堆场及仓储情况	3 分	<p>（1）管理用房及垃圾堆场建筑面积在 100 平方米（含）—150 平方米（含），停车、仓储、堆放等场地面积 150 平方米（含）—250 平方米（含）的得 1 分。</p> <p>（2）管理用房及垃圾堆场建筑面积在 150 平方米（不含）—250 平方米（含），停车、仓储、堆放等场地面积 250 平方米（不含）—350 平方米（含）的得 2 分。</p> <p>（3）管理用房及垃圾堆场的建筑面</p>	<p>1. 如自有，则提供房屋产权证及土地使用证。</p> <p>2. 如租赁，则提供租赁合同（租赁期限不低于一年）、出租方的房屋产权证、土地使用证、租赁发票。</p> <p>3. 以上 1-2 资料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彩色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p>

			积在 250 平方米以上，停车、仓储、堆放等场地面积 350 平方米以上的得 3 分。	注：上述管理用房及垃圾堆场建筑面积与停车、仓储、堆放等场所的面积需同时满足才能得分，若不能同时满足两者面积要求，则从低计分。
5	项目负责人 业绩	7 分	<p>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或政府认可的采购平台或国有企业平台承接的道路绿地绿化养护项目（限评一个项目）：</p> <p>（1）单个合同 20 万平方米（不含）-30 万平方米（含）道路绿地绿化养护项目的得 3 分；</p> <p>（2）单个合同 30 万平方米（不含）-40 万平方米（含）道路绿地的绿化养护项目的得 5 分；</p> <p>（3）单个合同 40 万平方以上道路绿地绿化养护项目的得 7 分。</p>	<p>1. 提供注明养护期限及绿地养护面积的道路绿地绿化养护合同（如合同内没有明确养护面积则需提供由行政主管部门提供证明面积的文件），此业绩必须经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或政府认可的采购平台或国有企业平台招标，提供中标通知书及中标公告查询网址核实及网页截图。同时提供本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前，合同有效养护期内的任意时间段的付款发票或相关付款证明。以上资料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彩色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p> <p>2. 绿化养护类业绩限评一个项目，选择单项业绩得分最高者，不累计得分。业绩均需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且在此时间段中绿化养护必须满 9 个月的业绩。</p> <p>3. 合同中不能体现相关</p>

				评审信息的，还需提供绿地养护项目发包方证明原件彩色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6	企业业绩	8分	<p>投标人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或政府认可的采购平台或国有企业平台承接的绿化养护项目业绩（限评一个项目）：</p> <p>（1）单个合同绿地面积在 20 万平方米（不含）-30 万平方米（含）的得 4 分；</p> <p>（2）单个合同绿地面积在 30 万平方米（不含）-40 万平方米（含）的得 6 分；</p> <p>（4）单个合同绿地面积在 40 万平方米以上的得 8 分。</p>	<p>1. 养护类业绩认定：提供绿化养护合同（如合同内没有明确养护面积则需提供由发包部门提供证明面积的文件），此业绩必须经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或政府认可的采购平台或国有企业平台招标，提供中标通知书及中标公告查询网址核实及网页截图。同时提供本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前，合同有效养护期内的任意时间段的付款发票或相关付款证明，以上资料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彩色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p> <p>2. 绿化养护类业绩限评一个项目，选择单项业绩得分最高者，不累计得分。业绩均需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且在此时间段中绿化养护必须满 9 个月的业绩。</p> <p>3. 合同中不能体现相关评审信息的，还需提供绿地养护项目发包方证明原件彩色复印件或扫描</p>

				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7	绿化养护企业年度信用评价	7分	根据常州市城市管理局和常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文件常城管[2021]1号、常州市城市管理局文件常城管[2022]5号，关于推进常州市园林绿化企业信用评价结果，按得分换算百分比后计算。（例：企业年度信用分80分的计算为7分*80%）	提供企业信用评价结果截图。外地信用评价结果需提供行政主管部门加盖鲜章的相关证明材料。以上资料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彩色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p>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评分细则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文件及资料等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过时不予接收。 2. 以上评标内容中的“市级”为“地级市”，县级市按区级评审。 3. 评标时，未能按以上要求提供相应证明的，不作为评标依据，不得分。 4. 为便于评分，投标人按评分表样式，逐条列出证明材料所在页码。 5. 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由相关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1至3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理。 6. 中标单位须在评审结束3个工作日内将上述评分细则中所有的证明材料原件送至采购人进行核查，所有车辆车牌将由交警等部门核实。 				

02包、03包

序号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评标依据
一、商务标（30分）				
1	报价	30分	<p>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分值。</p> <p>注：此处投标报价指经过报价修正，及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后的报价。</p>	投标报价（单位：元，报价金额按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二、绿化养护管理技术方案：（本项最高得分 20分）				
1	养护人员配置及应急预案	3分	<p>(5) 有项目部组织网络图。</p> <p>(6) 有人员落实到位措施。</p> <p>(7) 有养护负责人、技术员、专职巡视资料员以及现场作业工人的权责、分工描述。</p> <p>(8) 有人员上岗时间保障措施，有后勤保障到位措施。</p> <p>(5) 有恶劣天气应急预案和及时合理抢险救灾措施。</p> <p>评委根据各项描述打分。方案描述齐全、合理、可行的得3分，方案描述齐全、比较合理、可行的得2分，方案不合理、不可行、未描述的不得分。</p>	人员配置及相关方案及应急预案
2	重点特色树种及其他乔灌草的修剪措	2分	<p>针对不同行道树制定有针对性的修剪措施：得1分；其他乔木、花灌木、草坪、绿篱地被等根据生长特性和季节制定合理的修剪措施：得</p>	养护措施与天宁区实际情况相符，有针对性。

	施		1分。欠缺的酌情打分。
3	农药施工方案	2分	有详细的全年病虫害防治计划，针对常发性病害和虫害，制定科学合理的病虫害防治月历：得1分；病虫害使用低毒高效农药防治措施，有采用生物防治、化学防治、物理防治相结合的手段防治病虫害实例：得1分。欠缺的酌情打分。
4	植物除草、灌溉、施肥方案	2分	根据养护区域、季节采取相应除草措施，有响应养护手册的浇水、排水要求，根据生长规律制定出有效的施肥方案。评委根据各项描述打分，方案合理、可行的得2分，比较合理、可行的得1分，方案不合理、不可行的不得分。
5	巡查方案	2分	有巡视时间安排合理措施及巡视资料上报准确性、及时措施，并承诺绿地发生破坏或侵占第一时间上报制度：得2分。欠缺的酌情打分。
6	绿化补种方案	2分	有绿化补种可行措施（绿化补种含绿化踩踏、缺株、死株更换、绿地种菜恢复、无手续行政开挖恢复等所有绿化补种）。评委根据各项描述打分，方案合理、可行的2分，比较合理、可行的得1分，方案不合理、不可行的不得分。
7	管理用房及垃圾堆场及仓储管理方案	2分	有完善的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堆场人员管理规章制度、车辆运输管理措施、装卸管理措施。评委根据各项描述打分，方案合理、可行的2分，比较合理、可行的得1分，方案不合理、不可行不得分。
8	园林废弃物	2分	有完善的园林废弃物处置方案，从做到依法合规，园林废弃物可再生

	处置		资源循环利用等方面进行描述，评委根据各项描述打分，方案全面且可再生资源循环利用可操作性强的得2分；能做到可再生资源循环利用，但可操作性一般的得1分，方案较差不得分。	
9	安全、文明管养措施	2分	有安全、文明管养措施和统一着装计划。评委根据各项描述打分，方案合理、可行的得2分，比较合理、可行的得1分，方案不合理、不可行的不得分。	
10	建设性意见	1分	针对天宁区绿化养护现状及问题，提供合理性建议，建议合理得1分，不合理不得分。	
三、综合企业评价（本项最高得分50分）				
1	企业为本项目投入的项目负责人	2分	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具备园林绿化高级职称的得2分。	投标文件中提供职称证书原件彩色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企业为本项目投入的园林绿化技术人员（不含项目负责人）	5分	<p>（投入本项目的园林绿化技术人员应持证上岗，采购人将对企业投入本项目的绿化技术人员进行长期考察）</p> <p>（1）本工程企业投入园林绿化技工人员（中级及以上技术等级）3人—4人或中级工程师2人的得3分。</p> <p>（2）本工程企业投入园林绿化技工人员（中级及以上技术等级）5人—6人或中级工程师3人的得4分。</p> <p>（3）本工程企业投入园林绿化技工人员（中级及以上技术等级）7人或中级工程师4人的得5分。</p>	投标文件中提供个人技术等级证书或职称证书、社保局出具的近三个月（自投标截止之日起往前推算）投标人为参加社保人员缴费的清单证明（该证明须包括人员姓名、身份证号码、个人社保编号及缴费情况等）原件彩色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p>以上人员发证单位必须为市级及以上（不含县级市）人力资源（或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p>	
3	<p>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养护专业车辆机具</p>	<p>本项最高得分不得超过19分</p>	<p>1. 具有登高设备（自有，登高范围$\geq 18m$）1 辆的得 2 分，本项最高得 2 分。 2. 具有登高车（登高范围$\geq 16m$）（自有）1 辆的得 2 分，最高得 2 分。</p>	<p>1. 行驶证、原始购买发票、车辆登记证、有效保单。能反映本设备登高高度的技术文件（技术文件相关参数与发票或者行驶证需对应），所有设备近三个月（自投标截止之日起往前推算）内未有产权变更。 2. 登高车属于特种设备，每辆需配备 2 名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提供登高作业证及社保局出具的近三个月（自投标截止之日起往前推算）投标人为特种作业人员缴费的清单证明。未提供不得分。 注：以上 1-2 资料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彩色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p>
			<p>具备原装（自有）水车（本项最高得 6 分）：</p>	<p>1. 提供原装（自有）水车本单位行驶证、原始购买</p>

			<p>1. 核定载质量在 8 吨以下的原装水车（自有）1 辆得 1 分，最高得 3 分；</p> <p>2. 核定载质量在 8 吨及以上的原装水车（自有）1 辆得 1.5 分，最高得 6 分。</p>	<p>发票、车辆登记证、有效保单。且所有设备近三个月（自投标截止之日起往前推算）内未有产权变更。</p> <p>2. 以上资料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彩色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p>
			<p>具备原装（自有）打药机、雾炮车、抑尘车、草坪修剪机（本项最高得 5 分）：</p> <p>1. 原装打药机（射程$\geq 15\text{m}$）（自有）2 台的得 1 分；</p> <p>2. 原装雾炮车或抑尘车（自有）的，有 1 辆得 1 分，最高得 3 分；</p> <p>3. 原装草坪修剪机（手推、自走）（自有）2 台的得 1 分。</p>	<p>1. 提供原装（自有）打药机、雾炮车、草坪修剪机本单位原始购买发票；抑尘车本单位行驶证、原始购买发票、车辆登记证、有效保单；且所有设备近三个月（自投标截止之日起往前推算）内未有产权变更。</p> <p>2. 以上资料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彩色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p>
			<p>清运卡车（自有）的有 1 辆得 2 分，最高得 4 分。</p>	<p>1. 提供本单位行驶证、原始购买发票、车辆登记证、有效保单。且所有设备近三个月（自投标截止之日起往前推算）内未有产权变更。</p> <p>2. 以上资料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彩色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p>
4	企业在常州市范围内的管理	3 分	<p>（1）管理用房及垃圾堆场建筑面积在 100 平方米（含）—150 平方米（含），停车、仓储、堆放等场地</p>	<p>1. 如自有，则提供房屋产权证及土地使用证。</p> <p>2. 如租赁，则提供租赁合</p>

	用房及垃圾堆场及仓储情况		<p>面积 150 平方米（含）—250 平方米（含）的得 1 分。</p> <p>（2）管理用房及垃圾堆场建筑面积在 150 平方米（不含）—250 平方米（含），停车、仓储、堆放等场地面积 250 平方米（不含）—350 平方米（含）的得 2 分。</p> <p>（3）管理用房及垃圾堆场的建筑面积在 250 平方米以上，停车、仓储、堆放等场地面积 350 平方米以上的得 3 分。</p>	<p>同（租赁期限不低于一年）、出租方的房屋产权证、土地使用证、租赁发票。</p> <p>3. 以上 1-2 资料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彩色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p> <p>注：上述管理用房及垃圾堆场建筑面积与停车、仓储、堆放等场所的面积需同时满足才能得分，若不能同时满足两者面积要求，则从低计分。</p>
5	项目负责人业绩	7 分	<p>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或政府认可的采购平台或国有企业平台承接的道路绿地绿化养护项目（限评一个项目）：</p> <p>（1）单个合同 20 万平方米（不含）—30 万平方米（含）道路绿地绿化养护项目的得 3 分；</p> <p>（2）单个合同 30 万平方米（不含）—40 万平方米（含）道路绿地的绿化养护项目的得 5 分；</p> <p>（3）单个合同 40 万平方以上道路绿地绿化养护项目的得 7 分。</p>	<p>1. 提供注明养护期限及绿地养护面积的道路绿地绿化养护合同（如合同内没有明确养护面积则需提供由行政主管部门提供证明面积的文件），此业绩必须经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或政府认可的采购平台或国有企业平台招标，提供中标通知书及中标公告查询网址核实及网页截图。同时提供本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前，合同有效养护期内的任意时间段的付款发票或相关付款证明。以上资料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彩色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p> <p>2. 绿化养护类业绩限评一个项目，选择单项业绩得</p>

				<p>分最高者，不累计得分。</p> <p>业绩均需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且在此时间段中绿化养护必须满 9 个月的业绩。</p> <p>3. 合同中不能体现相关评审信息的，还需提供绿地养护项目发包方证明原件彩色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p>
6	企业业绩	8 分	<p>投标人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或政府认可的采购平台或国有企业平台承接的绿化养护项目业绩（限评一个项目）：</p> <p>（1）单个合同绿地面积在 20 万平方米（不含）-30 万平方米（含）的得 4 分；</p> <p>（2）单个合同绿地面积在 30 万平方米（不含）-40 万平方米（含）的得 6 分；</p> <p>（4）单个合同绿地面积在 40 万平方米以上的得 8 分。</p>	<p>1. 养护类业绩认定：提供绿化养护合同（如合同内没有明确养护面积则需提供由发包部门提供证明面积的文件），此业绩必须经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或政府认可的采购平台或国有企业平台招标，提供中标通知书及中标公告查询网址核实及网页截图。同时提供本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前，合同有效养护期内的任意时间段的付款发票或相关付款证明，以上资料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彩色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p> <p>2. 绿化养护类业绩限评一个项目，选择单项业绩得分最高者，不累计得分。业绩均需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且在此时间段中绿化养护必须满 9 个月的业绩。</p>

				3. 合同中不能体现相关评审信息的，还需提供绿地养护项目发包方证明原件彩色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7	绿化养护企业年度信用评价	6分	根据常州市城市管理局和常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文件常城管[2021]1号、常州市城市管理局文件常城管[2022]5号，关于推进常州市园林绿化企业信用评价结果，按得分换算百分比后计算。（例：企业年度信用分80分的计算为6分*80%）	提供企业信用评价结果截图。外地信用评价结果须提供行政主管部门加盖鲜章的相关证明材料。以上资料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彩色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p>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评分细则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文件及资料等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过时不予接收。 2. 以上评标内容中的“市级”为“地级市”，县级市按区级评审。 3. 评标时，未能按以上要求提供相应证明的，不作为评标依据，不得分。 4. 为便于评分，投标人按评分表样式，逐条列出证明材料所在页码。 5. 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由相关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1至3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理。 6. 中标单位须在评审结束3个工作日内将上述评分细则中所有的证明材料原件送至采购人进行核查，所有车辆车牌将由交警等部门核实。 				

04包

序号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评标依据
一、商务标（30分）				
1	报价	30分	<p>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分值。</p> <p>注：此处投标报价指经过报价修正，及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后的报价。</p>	投标报价（单位：元，报价金额按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二、绿化养护管理技术方案：（本项最高得分24分）				
1	养护人员配置及应急预案	4分	<p>（9）有项目部组织网络图。</p> <p>（10）有人员落实到位措施。</p> <p>（11）有养护负责人、技术员、专职巡视资料员以及现场作业工人的权责、分工描述。</p> <p>（12）有人员上岗时间保障措施，有后勤保障到位措施。</p> <p>（5）有恶劣天气应急预案和及时合理抢险救灾措施。</p> <p>评委根据各项描述打分。方案描述齐全、合理、可行的得4分，方案描述齐全、比较合理、可行的得2分，方案不合理、不可行、未描述的不得分。</p>	人员配置及相关方案及应急预案
2	重点特色树种及其他乔灌草的修剪措	3分	<p>针对不同行道树制定有针对性的修剪措施：得2分；其他乔木、花灌木、草坪、绿篱地被等根据生长特性和季节制定合理的修剪措施：得</p>	养护措施与天宁区实际情况相符，有针对性。

	施		1分。欠缺的酌情打分。
3	农药施工方案	2分	有详细的全年病虫害防治计划，针对常发性病害和虫害，制定科学合理的病虫害防治月历：得1分；病虫害使用低毒高效农药防治措施，有采用生物防治、化学防治、物理防治相结合的手段防治病虫害实例：得1分。欠缺的酌情打分。
4	植物除草、灌溉、施肥方案	3分	根据养护区域、季节采取相应除草措施，有响应养护手册的浇水、排水要求，根据生长规律制定出有效的施肥方案。评委根据各项描述打分，方案合理、可行的得3分，比较合理、可行的得1.5分，方案不合理、不可行的不得分。
5	巡查方案	2分	有巡视时间安排合理措施及巡视资料上报准确性、及时措施，并承诺绿地发生破坏或侵占第一时间上报制度：得2分。欠缺的酌情打分。
6	绿化补种方案	3分	有绿化补种可行措施（绿化补种含绿化踩踏、缺株、死株更换、绿地种菜恢复、无手续行政开挖恢复等所有绿化补种）。评委根据各项描述打分，方案合理、可行的3分，比较合理、可行的得1.5分，方案不合理、不可行的不得分。
7	管理用房及垃圾堆场及仓储管理方案	2分	有完善的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堆场人员管理规章制度、车辆运输管理措施、装卸管理措施。评委根据各项描述打分，方案合理、可行的2分，比较合理、可行的得1分，方案不合理、不可行不得分。
8	园林废弃物	2分	有完善的园林废弃物处置方案，从做到依法合规，园林废弃物可再生

	处置		资源循环利用等方面进行描述，评委根据各项描述打分，方案全面且可再生资源循环利用可操作性强的得2分；能做到可再生资源循环利用，但可操作性一般的得1分，方案较差不得分。	
9	安全、文明管养措施	2分	有安全、文明管养措施和统一着装计划。评委根据各项描述打分，方案合理、可行的得2分，比较合理、可行的得1分，方案不合理、不可行的不得分。	
10	建设性意见	1分	针对天宁区绿化养护现状及问题，提供合理性建议，建议合理得1分，不合理不得分。	
三、综合企业评价（本项最高得分46分）				
1	企业为本项目投入的项目负责人	2分	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具备园林绿化高级职称的得2分。	投标文件中提供职称证书原件彩色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企业为本项目投入的园林绿化技术人员（不含项目负责人）	5分	<p>（投入本项目的园林绿化技术人员应持证上岗，采购人将对企业投入本项目的绿化技术人员进行长期考察）</p> <p>（1）本工程企业投入园林绿化技工人员（中级及以上技术等级）3人—4人或中级工程师2人的得3分。</p> <p>（2）本工程企业投入园林绿化技工人员（中级及以上技术等级）5人—6人或中级工程师3人的得4分。</p> <p>（3）本工程企业投入园林绿化技工人员（中级及以上技术等级）7人或中级工程师4人的得5分。</p>	投标文件中提供个人技术等级证书或职称证书、社保局出具的近三个月（自投标截止之日起往前推算）投标人为参加社保人员缴费的清单证明（该证明须包括人员姓名、身份证号码、个人社保编号及缴费情况等）原件彩色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p>以上人员发证单位必须为市级及以上（不含县级市）人力资源（或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p>	
3	<p>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养护专业车辆机具</p>	<p>本项最高得分不得超过19分</p>	<p>1. 具有登高设备（自有，登高范围$\geq 18m$）1 辆的得 2 分，本项最高得 2 分。 2. 具有登高车（登高范围$\geq 16m$）（自有）1 辆的得 2 分，最高得 2 分。</p>	<p>1. 行驶证、原始购买发票、车辆登记证、有效保单。能反映本设备登高高度的技术文件（技术文件相关参数与发票或者行驶证需对应），所有设备近三个月（自投标截止之日起往前推算）内未有产权变更。 2. 登高车属于特种设备，每辆需配备 2 名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提供登高作业证及社保局出具的近三个月（自投标截止之日起往前推算）投标人为特种作业人员缴费的清单证明。未提供不得分。 注：以上 1-2 资料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彩色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p>
			<p>具备原装（自有）水车（本项最高得 6 分）：</p>	<p>1. 提供原装（自有）水车本单位行驶证、原始购买</p>

			<p>1. 核定载质量在 8 吨以下的原装水车（自有）1 辆得 1 分，最高得 3 分；</p> <p>2. 核定载质量在 8 吨及以上的原装水车（自有）1 辆得 1.5 分，最高得 6 分。</p>	<p>发票、车辆登记证、有效保单。且所有设备近三个月（自投标截止之日起往前推算）内未有产权变更。</p> <p>2. 以上资料提供原件彩色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p>
			<p>具备原装（自有）打药机、雾炮车、抑尘车、草坪修剪机（本项最高得 5 分）：</p> <p>1. 原装打药机（射程\geq15m）（自有）2 台的得 1 分；</p> <p>2. 原装雾炮车或抑尘车（自有）的，有 1 辆得 1 分，最高得 3 分；</p> <p>3. 原装草坪修剪机（手推、自走）（自有）2 台的得 1 分。</p>	<p>1. 提供原装（自有）打药机、雾炮车、草坪修剪机本单位原始购买发票；抑尘车本单位行驶证、原始购买发票、车辆登记证、有效保单；且所有设备近三个月（自投标截止之日起往前推算）内未有产权变更。</p> <p>2. 以上资料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彩色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p>
			<p>清运卡车（自有）的有 1 辆得 2 分，最高得 4 分。</p>	<p>1. 提供本单位行驶证、原始购买发票、车辆登记证、有效保单。且所有设备近三个月（自投标截止之日起往前推算）内未有产权变更。</p> <p>2. 以上资料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彩色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p>
4	企业在常州市范围内的管理用房及垃圾	3 分	<p>（1）管理用房及垃圾堆场建筑面积在 100 平方米（含）—150 平方米（含），停车、仓储、堆放等场地面积 150 平方米（含）—250 平方</p>	<p>1. 如自有，则提供房屋产权证及土地使用证。</p> <p>2. 如租赁，则提供租赁合同（租赁期限不低于一</p>

	垃圾堆场及仓储情况		<p>米（含）的得 1 分。</p> <p>（2）管理用房及垃圾堆场建筑面积在 150 平方米（不含）—250 平方米（含），停车、仓储、堆放等场地面积 250 平方米（不含）—350 平方米（含）的得 2 分。</p> <p>（3）管理用房及垃圾堆场的建筑面积在 250 平方米以上，停车、仓储、堆放等场地面积 350 平方米以上的得 3 分。</p>	<p>年）、出租方的房屋产权证、土地使用证、租赁发票。</p> <p>3. 以上 1-2 资料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彩色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p> <p>注：上述管理用房及垃圾堆场建筑面积与停车、仓储、堆放等场所的面积需同时满足才能得分，若不能同时满足两者面积要求，则从低计分。</p>
5	项目负责人业绩	7 分	<p>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或政府认可的采购平台或国有企业平台承接的道路绿地绿化养护项目（限评一个项目）：</p> <p>（1）单个合同 20 万平方米（不含）—30 万平方米（含）道路绿地绿化养护项目的得 3 分；</p> <p>（2）单个合同 30 万平方米（不含）—40 万平方米（含）道路绿地的绿化养护项目的得 5 分；</p> <p>（3）单个合同 40 万平方以上道路绿地绿化养护项目的得 7 分。</p>	<p>1. 提供注明养护期限及绿地养护面积的道路绿地绿化养护合同（如合同内没有明确养护面积则需提供由行政主管部门提供证明面积的文件），此业绩必须经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或政府认可的采购平台或国有企业平台招标，提供中标通知书及中标公告查询网址核实及网页截图。同时提供本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前，合同有效养护期内的任意时间段的付款发票或相关付款证明。以上资料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彩色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p> <p>2. 绿化养护类业绩限评一个项目，选择单项业绩得分最高者，不累计得分。</p>

				<p>业绩均需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且在此时间段中绿化养护必须满 9 个月的业绩。</p> <p>3. 合同中不能体现相关评审信息的，还需提供绿地养护项目发包方证明原件彩色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p>
6	企业业绩	8 分	<p>投标人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或政府认可的采购平台或国有企业平台承接的绿化养护项目业绩（限评一个项目）：</p> <p>（1）单个合同绿地面积在 20 万平方米（不含）-30 万平方米（含）的得 4 分；</p> <p>（2）单个合同绿地面积在 30 万平方米（不含）-40 万平方米（含）的得 6 分；</p> <p>（4）单个合同绿地面积在 40 万平方米以上的得 8 分。</p>	<p>1. 养护类业绩认定：提供绿化养护合同（如合同内没有明确养护面积则需提供由发包部门提供证明面积的文件），此业绩必须经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或政府认可的采购平台或国有企业平台招标，提供中标通知书及中标公告查询网址核实及网页截图。同时提供本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前，合同有效养护期内的任意时间段的付款发票或相关付款证明，以上资料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彩色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p> <p>2. 绿化养护类业绩限评一个项目，选择单项业绩得分最高者，不累计得分。业绩均需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且在此时间段中绿化养护必须满 9 个月的业绩。</p> <p>3. 合同中不能体现相关评</p>

				审信息的，还需提供绿地养护项目发包方证明原件彩色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7	绿化养护企业年度信用评价	2分	根据常州市城市管理局和常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文件常城管[2021]1号、常州市城市管理局文件常城管[2022]5号，关于推进常州市园林绿化企业信用评价结果，按得分换算百分比后计算。（例：企业年度信用分80分的计算为2分*80%）	提供企业信用评价结果截图。外地信用评价结果需提供行政主管部门加盖鲜章的相关证明材料。以上资料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彩色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p>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评分细则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文件及资料等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过时不予接收。 2. 以上评标内容中的“市级”为“地级市”，县级市按区级评审。 3. 评标时，未能按以上要求提供相应证明的，不作为评标依据，不得分。 4. 为便于评分，投标人按评分表样式，逐条列出证明材料所在页码。 5. 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由相关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1至3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理。 6. 中标单位须在评审结束3个工作日内将上述评分细则中所有的证明材料原件送至采购人进行核查，所有车辆车牌将由交警等部门核实。 				

05包

序号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评标依据
一、商务标（30分）				
1	报价	30分	<p>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分值。</p> <p>注：此处投标报价指经过报价修正，及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后的报价。</p>	投标报价（单位：元，报价金额按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二、绿化养护管理技术方案：（本项最高得分 25分）				
1	养护人员配置及应急预案	4分	<p>（13）有项目部组织网络图。</p> <p>（14）有人员落实到位措施。</p> <p>（15）有养护负责人、技术员、专职巡视资料员以及现场作业工人的权责、分工描述。</p> <p>（16）有人员上岗时间保障措施，有后勤保障到位措施。</p> <p>（5）有恶劣天气应急预案和及时合理抢险救灾措施。</p> <p>评委根据各项描述打分。方案描述齐全、合理、可行的得4分，方案描述齐全、比较合理、可行的得2分，方案不合理、不可行、未描述的不得分。</p>	人员配置及相关方案及应急预案
2	重点特色树种及其他乔灌草的修剪措施	4分	<p>针对不同景观树制定有针对性修剪措施：得2分；其他乔木、花灌木、草坪、绿篱及地被等根据生长特性和季节制定合理的修剪措施：得2分。欠缺的酌情打分。</p>	养护措施与现场实际情况相符，有针对性。

序号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评标依据
3	农药施工方案	3分	有详细的全年病虫害防治计划，针对常发性病害和虫害，制定科学合理的病虫害防治月历：得1.5分；病虫害使用低毒高效农药防治措施，有采用生物防治、化学防治、物理防治相结合的手段防治病虫害实例：得1.5分。欠缺的酌情打分。	
4	植物除草、灌溉、施肥方案	3分	根据养护区域、季节采取相应除草措施，有响应养护手册的浇水、排水要求，根据生长规律制定出有效的施肥方案。评委根据各项描述打分。方案描述齐全、合理、可行的得3分，方案描述齐全、比较合理、可行的得1.5分，方案不合理、不可行的不得分。	
5	巡查方案	3分	有巡视时间安排合理措施及巡视资料上报准确性、及时措施，并承诺绿地发生破坏或侵占第一时间上报制度：得3分。欠缺的酌情打分。	
6	绿化补种方案	3分	有绿化补种可行措施（绿化补种含绿化踩踏、缺株、死株更换、绿地种菜恢复、无手续行政开挖恢复等所有绿化补种）。评委根据各项描述打分。方案描述齐全、合理、可行的得3分，方案描述齐全、比较合理、可行的得1.5分，方案不合理、不可行不得分。	
7	安全、文明管养措施	3分	有安全、文明管养措施和统一着装计划。方案描述齐全、合理、可行的得3分，方案描述齐全、比较合理、可行的得1.5分，方案不合理、不可行不得分。	

序号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评标依据
8	建设性意见	2分	根据实际情况制定的创新技术运用方案，含日常养护过程中的成功经历、具体案例分析等，描述齐全的，磋商小组根据描述的合理性、针对性在1-2分间酌情打分。	
三、综合企业评价（本项最高得分45分）				
1	企业为本项目投入的园林绿化技术人员（不含项目负责人）	3分	<p>（投入本项目的园林绿化技术人员应持证上岗，采购人将对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绿化技术人员进行长期考察）</p> <p>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园林绿化技工人员（中级及以上技术等级）或园林中级及以上工程师，每投入一人得1分，此项最高得3分。</p>	<p>1. 提供个人专业职称、技术等级证书、社保局出具的近三个月（自投标截止之日起往前推算）投标人为绿化技术人员缴纳的社保证明（该证明须包括人员姓名、身份证号码、个人社保编号及缴费情况等）原件彩色复印件或扫描件；</p> <p>2. 退休人员提供用工合同及公证书原件彩色复印件或扫描件，合同要事先进行公证，且总人数不得超过1人。</p> <p>3. 以上资料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彩色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p>

序号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评标依据
2	本工程企业自有养护专业车辆机具情况	本项最高得分不得超过15分	<p>原装水车（本项最高的3分）：核定载质量在8吨及以上的原装水车（且必须为自有）有1辆得3分，最高得3分。</p>	<p>1. 提供原装（自有）水车本单位行驶证、原始购买发票、车辆登记证、有效保单，且所有设备近三个月（自投标截止之日起往前推算）内未有产权变更。 2. 以上资料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彩色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p>
			<p>清运卡车（本项最高得6分）：自有清运卡车，有1辆得3分，最高得6分。</p>	<p>1. 提供本单位行驶证、原始购买发票、车辆登记证、有效保单，且所有设备近三个月（自投标截止之日起往前推算）内未有产权变更。 2. 以上资料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彩色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p>
			<p>打药机满分2分（射程$\geq 15m$）原装（自有）1台得2分；雾炮车，满分2分，原装（自有）1辆得2分；草坪修剪车（手推、自走）原装（自有）2台得2分；本项最高得6分。</p>	<p>1. 提供投标人本单位原装（自有）打药机、雾炮车、草坪修剪机原始购买发票。 2. 以上资料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彩色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p>

序号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评标依据
3	企业在常州市范围内的管理用房及垃圾堆场及仓储情况	6分	<p>(1)管理用房及垃圾堆场建筑面积在 100 平方米（含）—150 平方米（含），停车、仓储、堆放等场地面积 150 平方米（含）—250 平方米（含）的得 2 分；</p> <p>(2)管理用房及垃圾堆场建筑面积在 150 平方米（不含）—250 平方米（含），停车、仓储、堆放等场地面积 250 平方米（不含）—350 平方米（含）的得 4 分；</p> <p>(3)管理用房及垃圾堆场的建筑面积在 250 平方米以上，停车、仓储、堆放等场地面积 350 平方米以上的得 6 分。</p>	<p>1. 如自有，则提供房屋产权证及土地使用证。</p> <p>2. 如租赁，则提供租赁合同（租赁期限不低于一年）、出租方的房屋产权证、土地使用证。</p> <p>3. 以上资料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彩色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p> <p>注：上述管理用房及垃圾堆场建筑面积与停车、仓储、堆放等场所的面积需同时满足才能得分，若不能同时满足两者面积要求，则从低计分。</p>
4	企业为本项目投入的项目负责人资格	3分	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具有园林绿化高级职称的得 3 分。	<p>1. 提供职称证书及近三个月（自投标截止之日起往前推算）投标人为项目负责人缴纳的社保证明。</p> <p>2. 以上资料投标文件中供原件彩色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p>

序号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评标依据
5	项目负责人业绩	6分	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自2020年1月1日以来负责的绿化养护业绩，每提供一份合同得3分，最高得6分。	1. 养护类业绩认定：提供绿化养护项目合同以及合同有效养护期内的任意时间段的付款发票或相关付款证明； 2. 以上资料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彩色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6	企业为本项目投入的技术负责人资格	3分	拟投入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具有园林绿化高级职称的得3分。 注：项目负责人与技术负责人不得为同一人。	1. 提供职称证书及近三个月（自投标截止之日起往前推算）投标人为技术负责人缴纳的社保证明。 2. 以上资料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彩色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7	企业业绩	3分	投标人自2020年1月1日以来承担的绿化养护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份合同得3分，最高得3分。	1. 养护类业绩认定：提供绿化养护项目合同以及合同有效养护期内的任意时间段的付款发票或相关付款证明； 2. 以上资料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彩色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序号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评标依据
8	企业为本项目投入的项目负责人获园林绿化养护方面的表彰	6分	自2020年1月1日至今,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获得市级及以上政府绿化行政管理部门表彰或奖励的,有一个得3分,本项最高得6分。(同一项荣誉,取最高荣誉计分。)	投标文件中提供表彰红头文件或官网公示截图彩色复印件或扫描件,时间以文件发布时间为准,不包括各种专业协会所发的表彰。
<p>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评分细则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文件及资料等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过时不予接收。 2. 以上评标内容中的“市级”为“地级市”,县级市按区级评审。 3. 评标时,未能按以上要求提供相应证明的,不作为评标依据,不得分。 4. 为便于评分,投标人按评分表样式,逐条列出证明材料所在页码。 5. 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由相关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1至3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理。 6. 中标单位须在评审结束3个工作日内将上述评分细则中所有的证明材料原件送至采购人进行核查,所有车辆车牌将由交警等部门核实。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标的

受常州市天宁区城市管理局的委托，就天宁区城市管理局绿化养护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

二、商务要求

（一）服务期限

三年，第一年履行期限为：2022年9月1日-2023年8月31日。合同一年一签，每年合同期满经采购人考核合格且财政资金到位的，可续签下一年度合同；未通过考核的，不再续签下一年度合同。

（二）付款方式

按半年付款。

（三）结算方式

根据采购人的考核结果进行结算。

（四）报价要求

1. 本项目投标报价为**固定总价**，投标总价应包括招标文件所确定的招标范围内相应服务的提供、人员（包括工资和补贴）、材料、机械、管理、维护修理、管理用房及垃圾堆场及设施、保险、劳保、各种税费、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以及为完成该项服务项目所涉及的一切相关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报价货币为人民币，评标时以人民币为准。

2. 除非合同条款中另有规定，否则，投标人所报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3. 投标人应对所投项目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只投其中部分内容者，其标书将被拒绝。

4. 投标人在投报价格时应充分考虑以下因素：

（1）应结合绿地养护等级要求进行报价，报价要综合考虑用工成本，综合考虑政策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提高等因素。

（2）报价应考虑整个承包期限内绿地内全部乔灌花草等园林植物、园林设施的养护。

（3）应充分考虑因人为因素造成对苗木、设施等损坏所发生的后续恢复费用。

（4）投标报价中含管理用房和厕所的水电费及浇水、施工等其他水电费；也可使用采购人提供的绿化专用取水点取水。

（5）采购人有权对相关考核办法、实施规程进行修改、调整，相关考核办

法、实施规程也会逐年修订，亦有权对各采购包管养区域面积进行调整，投标人必须无条件接受。投标人投标报价时应对该变化有充分的考虑，结算时不另行调整。

(6) 投标人应按采购文件附件投标分项报价表格式及要求报价。

以上项目投标人应按实报价，如出现不平衡报价，采购人有权按不响应投标要求处理。

5. 绿地养护废弃物（含外运及处理等费用）由中标人自行解决。中标人应具有完善的园林废弃物处置制度，能做到依法合规，做到园林废弃物可再生资源循环利用。

三、技术要求

(一) 采购范围（第一年期为 2022 年 9 月 1 日-2023 年 8 月 31 日，续签下一年度合同的供应商应承担下一年度 2023 年 9 月 1 日-2024 年 8 月 31 日养护范围内的养护内容，以此类推，最多续签两次。）

包号	名称	起止位置	绿化面积 (m ²)	备注（包含道路上的所有行道树、绿地、游园、生态步道及设施等）
01	丽华北路	青龙西路-阳湖大桥	57052	含 2900 m ² 东人行道和西侧分带。54152 m ² 按照实际养护时间计算费用（施工养护期到 2022. 12. 31，含 1200 m ² 草花, 保证草花效果，每年更换不少于 4 次。）；含绿化带内垃圾清理
	中吴大道	菱港桥-长木桥	114010	按照实际养护时间计算费用（原合同到 2022. 6. 30）；含绿化带内垃圾清理
	和平路	火车站-龙城大桥	41180	含绿化带内垃圾清理
	劳动中路	兰陵北路-采菱桥	18518. 1	8722 m ² 按照实际养护时间计算费用（施工养护期到 2022. 12. 31）；含绿化带内垃圾清理
	延陵中西路	公园路-三号桥	61607	延陵中路白家桥绿地内有一建（构）筑物，管理、使用权属于市园管中心。公园路-朝阳桥段 5300 m ² 按照实际养护时间计算费用（施工养护期到 2023. 10. 31）；含绿化带内垃圾清理
	晋陵路	延陵西路-锦绣路	117652	含绿化带内垃圾清理
	兰陵北路	劳动西路-武进	20159	五一园内有一厕所需专人管理；含绿

		大桥		化带内垃圾清理
		小计	430178.1	
02	新堂路	竹林西路-华阳路	50304.5	含绿化带内垃圾清理
	飞龙东路	通江南路-丽华北路	23487	含绿化带内垃圾清理
	通江南路	铁路地道-龙城大道	59332.5	含绿化带内垃圾清理
	永宁北路	关河东路-横塘河西路	10354	含绿化带内垃圾清理
	竹林路	小东门路-青洋路	42726	按照实际养护时间计算费用(施工养护期到 2023.6.30, 含 3871 m ² 草花, 保证草花效果, 每年更换不少于 4 次。); 含绿化带内垃圾清理
	关河东/中路	北直街-五角场	35688	按照实际养护时间计算费用(施工养护期到 2022.12.31); 含绿化带内垃圾清理
	龙锦路	北塘河路-华丰路	110242.5	含生态步道 77710 m ² ; 含绿化带内垃圾清理
		小计	332134.5	
03	原常焦线青龙段	飞龙东路-史家桥	71746	
	东方西路	青龙西路-青洋路	147209	中分带 8900 m ² 按照实际养护时间计算费用(施工养护期到 2023.10.31, 含 425 m ² 草花, 保证草花效果, 每年更换不少于 4 次。); 含生态步道 58916 m ² ; 含绿化带内垃圾清理
	东经 120 路	竹林北路-勤丰桥	65149	含绿化带内垃圾清理
		小计	284104	
04	大运河北侧绿地	同安桥-九华禅寺	60939.3	含绿化带内垃圾清理
	大运河南侧绿地	民丰桥-白氏宗祠	41703	绿地内含厕所 1 间需专人管理, 水表 1 只, 长廊、亭子, 玻璃钢单层船舫 8 艘。含绿化带内垃圾清理
		小计	102642.3	
05	翠竹公园	98568	原绿化彩色有机覆盖物 1 年更换 4 次。其中 74672 m ² 提升部分按照实际	

			养护时间计算费用（施工养护期到2023年7月结束；含400m ² 草花，保证草花效果，每年更换不少于4次）；公园标准化达标；园事花事；星级公园评定。
	小计	98568	
	合计	1247626.9	

（二）绿地养护质量标准

严格按照《江苏省城市园林绿化养护管理分级标准》对应的一级管护绿地标准、常园发【2012】44号《常州市城市园林绿化养护管理技术规范》（试行）、《常州市城市绿化养护管理质量标准》（试行）、《常州市城市绿地养护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市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常州市城市长效综合管理考核工作的实施意见》和采购人及其上级发布的管理规定、规范、办法、文件等执行。如遇新标准，按最新标准执行。植物保存率100%，景观效果良好。

（三）人员配置

1. 人员配置表（第一年）

采购包	区域	人员数量 (含项目负责人1人、养护工等)
01包	丽华北路 2900 m ² 、中吴大道、和平路、劳动中路 9796.1 m ² 、延陵中西路（不含公园路-朝阳桥段 5300 m ² ）、晋陵路、兰陵北路， <u>养护期 2022.9.1-2023.8.31</u>	≥54人
	丽华北路 54152 m ² ， <u>养护期 2023.1.1-2023.8.31</u>	≥8人
	劳动中路 8722 m ² ， <u>养护期 2023.1.1-2023.8.31</u>	≥1人
采购包	区域	人员数量
02包	新堂路、飞龙东路、通江南路、永宁北路、龙锦路， <u>养护期 2022.9.1-2023.8.31</u>	≥38人
	竹林路， <u>养护期 2023.7.1-2023.8.31</u>	≥6人
	关河东/中路， <u>养护期 2023.1.1-2023.8.31</u>	≥5人
采购包	区域	人员数量
03包	原常焦线青龙段、东方西路（不含中分带 8900 m ² ）、东经120路， <u>养护期 2022.9.1-2023.8.31</u>	≥41人
采购包	区域	人员数量

04包	大运河北侧绿地、大运河南侧绿地， <u>养护期</u> <u>2022.9.1-2023.8.31</u>	≥15人
采购包	区域	人员数量
05包	翠竹公园 23896 m ² ， <u>养护期</u> 2022.9.1-2023.8.31	≥3人
	翠竹公园 74672 m ² ， <u>养护期</u> 2023.8.1-2023.8.31	≥11人

2. 养护作业人员男女不限。女性：年龄 55 周岁以下；男性：65 周岁以下。所有人员身体健康，具有一定的绿化养护经验，工作效率高。

3. 工作时间段：6:00-18:00，工作时间不小于 8 小时。

4. 养护作业人员应统一着装上岗，制服应有反光标志，颜色应以黄、红等视觉明显的色调为宜。背后应印有“XXX 绿化养护+单位名称（全、简称均可）”的醒目字样。

5. 确保安全、文明施工原则。养护作业应注意自身和第三方的施工操作人员和行人的安全，注意不损害周边市政设施和建筑物，不影响市容环境。做好各项围护、防护措施，配合采购人的管理。养护工作中确保零安全事故，如有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6. 参加养护的投标人，应具备应急抢险机制与能力，按 110 联动要求，能在出险半小时内到达现场组织抢险。

7. 配置本项目人员的月工资标准不得低于常州市最低工资标准 2280 元；社保月缴费基数不得低于常州市最低标准 4250 元，缴费比例不低于 25.7%；税率一般纳税人按 6% 计算、小规模纳税人按 3% 计算。中标人应按国家政策签订劳动合同，缴纳相关社保费用，如遇政策调整，费用中标人自行承担。（本项为实质性要求，否则作为无效响应）

8. 合同期内，采购人将对中标人配备的养护人员进行社保核对，如中标人未按投标时所承诺的人数缴纳社保，由采购人向中标人发出整改通知，规定时间内中标人如未按要求整改到位，采购人有权直接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责任。

9. 在中标人实施项目期间，采购人将针对中标人配置的人员进行核查，如出现缺员现象将进行惩罚，且招标人有权立即解除合同，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发出之日起生效。造成损失由中标人自行负责，如造成招标人损失将追究中标人相关法律责任。

（四）标的工作量

移交时以现场清点数据为移交依据，中标人须配合采购人确定最终移交清单数据。

(五) 移交要求

1. 交接时间：以采购人指令为准。
2. 移交时以交接单为移交依据，由采购人、原履约单位、现履约单位签字认可后为正式移交。

(六) 验收

履约期间将依照招标文件要求、中标单位投标文件内的承诺及采购人制定的相关办法、细则等，对该采购项目对应采购包的内容进行考核或验收。

(七) 若中标人在履约期间，违反下列规定将被解除承包合同：

1. 将承包的项目转包他人。
2. 经查证，发现中标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报相关部门依法查处。
3. 未按投标文件要求配置项目人员或中标人未经采购人同意擅自更改现场项目负责人及项目成员的；未经采购人同意，项目负责人或项目成员缺岗累计 3 日/月或达不到招标文件规定人数要求的。
4. 管理质量方面因达不到《天宁区域管局绿化管养考核办法》等有关规定。
5. 未按采购人要求两次未及时进行整改并无正当书面理由的。
6. 在履约期间，年度考核中有 3 个月考核不合格或一年内连续 3 个月在采购人所有采购包考核中为最后一名，将终止养护合同，三年内不得参加天宁区城市绿化养护投标活动。

7. 法律规定的其它情形；

被终止合同的采购包由原招标产生的第二名投标人替补，价格以原中标价为准，不作调整。若第二名放弃，依次顺延。价格维持原中标价，原则上不作调整。若全部放弃，重新公开招标选择队伍。

(八) 其他可处罚情况

如因中标人不当养护（如浇水、病虫害、修剪等）造成绿化损失或严重影响，如树木死亡、草坪杂化、乔木修剪过重、地被花境长势衰退或严重不良等由中标人负责更新，费用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九) 服务要求及质量标准

1. 养护区内卫生保洁。

2. 草花补植，时间节点及草花品种详见下表，具体以现场情况及采购人指令为准。

时间节点	草花品种
1月-3月	三色堇、羽叶甘蓝、角堇、紫罗兰、霹雳石竹、雏菊等
4月-6月	矮牵牛、四季海棠、地被香石竹、美女樱、何氏凤仙、姬小菊等
7月-9月	万寿菊、硫华菊、白晶菊、五色梅、天竺葵、何氏凤仙、夏堇、姬小菊、向日葵(光辉岁月)等
10月-12月	一串红、孔雀草、鸡冠花、彩叶草、何氏凤仙等

3. 建（构）筑物及设施维护修理（维修、保养、油漆出新等），局部维修，零星维修，保障设施设备正常使用。

4. 休息座椅维修、更换（工作内容以采购人指令为准）。

5. 标志标牌的维修、出新、更换。

6. 钢、木结构设施整体油漆：每年要整体油漆一次，油漆时间由采购人确定，油漆要求为：

（1）打磨（无毛刺、灰尘、污渍）；

（2）刮腻子，砂纸磨光；

（3）底漆第一遍，等待渗透、晾干、打磨；

（4）面漆二道，每道油漆之间需等上一道油漆干燥、渗透、打磨后才能进行下一道油漆；

（5）施工温度为5~35摄氏度，不得雨天施工；

（6）每道工序结束后中标人需及时通知采购人代表现场确认通过，否则不予承认，并要求返工；

（7）亭子油漆颜色与原油漆颜色同，木地板、木坐凳油漆颜色为原色。

7. 管理用房、公厕等墙面涂料油漆：养护期内每年要按要求统一油漆一次（暂定），油漆时间由采购人确定，操作要求：

（1）表面处理；

（2）腻子抹平；

（3）面漆二道。

以上工作内容相关的所有费用均包含在合同价内，不另行结算。

(十) 常州市城市绿地养护管理质量标准

内容	公园、街头绿地养护质量标准
乔灌木	1、生长旺盛，树冠完整，主侧枝均匀，数量适宜，内膛通风透光；2、叶色正常，无卷叶、黄叶（生长季节），无病虫害；3、枝干健壮，无枯、死枝、过密枝、下垂枝等，无蛀干害虫为害；4、无死缺株，及时清除绿地内的杂树，及时更换死树；5、乔木根部无萌蘖枝；6、树上无乱牵乱挂现象；7、乔木下方以乔木直径的5倍为准切边，松土；8、成片林下杂草不得高于20公分，无藤本缠绕；9、树木按时开花结果，季相明显，无黄化现象，每年施基肥一次、追肥若干次，施肥量不少于0.3千克/棵*年；10、入冬前涂白，涂白高度为1.2米；11、花灌木及时修剪、整形，及时摘除残花，全年全年施基肥1次，开花前追施磷钾肥。
草坪	1、生长旺盛，草坪平整，色泽均一，草根不裸露；2、生长季节不枯黄，无杂草，覆盖率95以上(>95%)；3、修剪及时，修剪高度符合要求；4、草坪与色块、乔木、灌木之间有明显的分隔沟，沟宽30厘米；5、草坪全年施基肥两次、追肥若干次，施肥量不少于0.3千克/平方米*年；6、草坪无病虫害；7、草坪上保持清洁，无枯枝落叶，无垃圾及堆料堆物。
花卉	1、全年换花至少六次（需进口F1代品种）；2、花卉植株丰满，生长正常、长势均衡，无病虫害、无枯枝、残花（残花量≤10%），无缺株、倒伏；3、花坛图案清晰，线条流畅，色彩鲜艳，花朵繁茂，花期一致；4、花间隙无杂草，密植，株间距不超过5cm；5、花境花卉层次分明，高矮有序，花后及时修剪残化花及花梗；6、草花更换前先深翻、调整地形、施肥，施肥量不少于0.3千克/平方米*次，换花时间不得超过7天，工完场地清，无杂物、无泥浆。
绿篱色块地被	1、生长茂盛，枝条茂密；2、生长季节及时修剪、追肥，修剪形态符合景观观赏要求；3、无人为践踏、断行缺株现象；4、无垃圾杂物；5、无病虫害；6、全年施基肥1次、追肥若干，施肥量不少于0.3千克/平方米*年。
水面	1、水面无漂浮物；2、禁止垂钓，夏季禁止游泳；3、河内水草清理及时；4、水生植物秋冬季按要求收割；5、水质良好，无污染、无异味。
园林小品及设施	1、保持园林小品每日擦洗，清洁卫生，无灰尘污渍，无乱张贴、涂刻现象；2、园林小品设施损坏后确保一周内修好，满足长效管理考评要求；3、园林设施中凡油漆、涂料部位每年刷新一次并保证全年不脱落；

	4、座凳、台桌、痰盂、果壳箱等每日擦洗、保持完好，无破损现象； 5、亭廊、围栏、园路及各种铺装保持完好清洁，雨后及时擦洗；6、木质设施每两年大修一次；7、喷泉的喷头要定期检修，无堵塞，铜质设施要定期除锈保养；8、园路、铺装平整，无积水、无泥浆。
卫生 保洁	1、公共厕所的保洁、灭杀到位，无臭味，设施完备，无偷盗现象；2、绿地及广场整洁，无杂物、无白色污染（树挂）无建筑垃圾，对作业废弃物（如树枝、树叶、草屑等）、绿地内水面杂物，一级养护地区随产随清，其它地区日产日清，做到巡视保洁。3、现场秩序维持到位；4、垃圾日积日清。
绿地 保护	绿地完整，无堆物、堆料、搭棚，树干、园林建筑、小品等上面无钉拴刻画等现象。无乱设摊和车辆乱停放现象；绿地安保全天候 24 小时。
其它	1、着装统一；2、建立完备的绿化管养台帐；3、针对不同季节按要求实施养护管理。4、绿地内 4—10 月份保洁时间为 6：00—20：00，11—3 月份 7：00—18：00，保洁人数不少于 1 人/万平方米；养护时间为 8：00—17：00，养护人员不少于 2 人/万平方米。

（十一）天宁区城管局绿化管养考核办法

为进一步完善天宁区绿化管理体制，提升绿化管养水平，巩固绿化成果，使我区城市绿化工作进一步制度化、规范化、标准化，依据常政发【2019】110 号等有关文件要求，结合我区实际情况，制定本考核办法。

一、考核范围

区城管局负责招投标的城市公园、主次干道的养护管理考核适用本办法。

二、考核依据

参照《市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常州市城市长效综合管理考核工作的实施意见》（常政发【2019】110 号），《关于调整城市长效综合管理考核工作的意见》（常城管委办【2022】1 号），《区城管委关于调整天宁区城市长效综合管理考核工作的意见》（常天城管委【2022】1 号）和《常州市城市绿化专项考核实施方案》（常城管委办【2022】10 号）等文件。

三、考核方式

根据天宁区绿化养护的实际情况，成立区绿化考核小组，由考评科、绿化科、各属地街道组成。采取日巡查、月考核相结合的办法进行，同时与市城市绿化、公园专项考核、双优考核、四新技术创新、公众服务评价等相挂钩。

1、日巡查：区绿化考核小组每日需对所负责范围内的绿化管养情况进行巡

查，对照《天宁区城市长效综合管理考评标准及扣分细则》，发现问题督促养护单位及时整改。限时未整改或整改不到位的下达整改通知书，并扣月度总分值 1 分/处。

2、月考核：每月由考核小组组织一次现场考核；

(1) 提前一天通知参加考核的人员和考核单位，考核人员由区绿化考核小组、养护单位负责人组成；

(2) 道路标段每次考核抽取三条道路，公园、绿地每次必考；

(3) 每发现一处问题扣月度总分值 1 分，限时未整改或整改不到位的下达整改通知书，并双倍扣分。

3、市城市绿化专项、园林专项考核：在城市绿化专项考核和公园专项考核中，管养单位如果被扣分，相应应在区月度考核总分值中按 2 倍扣除，扣分值不封顶，每月底汇总。

4、公众服务评价：针对各养护单位在管养过程中存在不尽职不尽责、不按规定要求进行管养造成严重的后果和损失或者社会影响，并经上级领导机关作出批示、新闻媒体曝光、群众投诉等，经查证属实，每次扣月度总分值 2 分。

5、考核实行百分制，每月各单位总分 100 分，减去上述四项扣分为本单位本月得分，95 分为达标分。

6、考核程序为现场检查、拍照存档、下达整改通知书、提出整改意见、检查整改情况、公布结果。

7、考核讲评，每季度召开一次管养例会，讲评、通报各单位管理养护情况，收集相关意见建议，提出下阶段工作要求。

四、考核结果运用

1、考核实行与养护经费挂钩制度，每月根据考核结果确定养护单位的当月养护经费。

(1) 考核分数在 95 分（含）以上的，为“达标”，全额拨付养护经费；

(2) 考核分数在 95 分以下的，为“不达标”，90-94 分的，每扣一分相应扣减该标段当月管养经费的 1%；85-89 分的，每扣一分相应扣减该标段当月管养经费的 2%；

(3) 考核分数在 85（不含）分以下的，为“不合格”，扣除当月 50%养护

经费。

2、在市城市绿化专项、公园专项考核中扣分的，在月度养护经费中直接扣除 5000 元/分；在公众服务评价中扣分的，在月度养护经费中直接扣除 2000 元/分。

3、将考核结果纳入常州市园林绿化养护企业信用管理系统。

4、年度考核中有 3 个月考核不合格或一年内连续 3 个月在局所有标段考核中为最后一名，甲方有权中止养护合同。

本考核办法自 2022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

附件 1：常州市城市绿化专项考核计分细则

2：常州市敞开公园管理服务标准化管理规范

附件 1

常州市城市绿化专项考核计分细则

大类名称	分类	小类代码	小类名称	立案依据（扣分依据）	处置时限（小时）	结案（处置）标准	1级	2级	3级	4级	扣分
园林绿化	绿化基础养护	1	植物长势	植物整株枯死（1级1处及以上，2级2处及以上，3级3处及以上，4级4处及以上）	24	清除、补植	√	√	√	√	1
		2		有明显灼叶、焦叶、卷叶、枯叶，修剪或修复后仍影响景观效果等现象(有挂牌且在植物观察期间20天内除外，1级1处及以上，2级2处及以上，3级3处及以上，4级4处及以上)	24	修剪	√	√	√	√	1
		3		景观树树冠不完整、偏冠、有萎蔫现象(1级1处及以上，2级2处及以上)	72	整形修剪	√	√			1
		4		有明显植物根桩、枯桩（1级2处及以上，2级3处及以上，3级4处及以上，4级5处及以上）	48	清除、补植	√	√	√	√	1
		5		绿化植物杂乱拥挤，层次不清	168	修剪	√				1
		6	修剪绑扎	乔灌木有明显枯枝、断折枝、病残枝等未修剪(1级1处及以上，2级2处及以上，3级3处及以上，4级4处及以上)	48	修剪	√	√	√	√	1
		7		乔灌木根部、主干、一级分枝等有萌蘖枝（5枝及以上、枝条长度超过20厘米，更新枝除外）、徒长枝未修剪	24	修剪	√	√	√		1
		8		行道树、停车场乔木未及时修剪（枝下高低于2.8米），影响正常通行或修剪过度（枝下高大于4.5米）	72	修剪	√	√			1
		9		乔灌木（花灌木）违反植物生物习性的错误修剪	24	制定修复计划	√	√			1

大类名称	分类	小类代码	小类名称	立案依据（扣分依据）	处置时限（小时）	结案（处置）标准	1级	2级	3级	4级	扣分
园林绿化	绿化基础养护	10	修剪绑扎	造型植物（绿篱、色块、球类、绿雕）未及时修剪（超出原轮廓大于8厘米）（1级1处及以上，2级2处及以上，3级3处及以上，4级4处及以上）	24	修剪	√	√	√	√	1
		11		藤本植物长度超过1米未绑扎、未牵引等（每平方米超过3枝）	72	绑扎、牵引	√	√			1
		12		支撑、绑扎物缺失，影响植物正常生长（1级1处及以上，2级2处及以上，3级3处及以上，4级4处及以上）	24	修复	√	√	√	√	1
		13		花灌木修剪不及时，内膛枝多、残花多、株型差	72	修剪	√	√			1
		14	病虫害防治	有杂草、杂树、杂苗（1级2处及以上，2级3处及以上，3级4处及以上，4级5处及以上）	48	清除	√	√	√	√	1
		15		有可视病虫害或危害症状（乔灌木单株叶片受害率大于20%、蛀干性害虫新虫口5个及以上，其他植物受害面积大于2平方米，1级1处及以上，2级2处及以上，3级3处及以上，4级4处及以上）	120	防治	√	√	√	√	1
		16		未按联防联治要求开展工作或未见明显成效	24	联防联治	√	√	√	√	1
		17	调整补植	绿地范围内乔、灌木有缺株（1级1处及以上，2级2处及以上，3级3处及以上，4级4处及以上）	120	补植	√	√	√	√	1
		18		绿地范围内有大于0.5平方米空秃、枯死现象（1级1处及以上，2级2处及以上，3级3处及以上，4级4处及以上，有绿色覆盖的平整地除外）	48	调整补植	√	√	√	√	1
		19		行道树补植品种与原行道树品种不一致、使用截干苗（新完工绿地与原苗木规格一致的除外）	120	调整补植	√	√	√	√	1
		20		乔灌木、绿篱、色块等补植品种与原有植物品种不一致，衔接杂乱、生硬	48	调整补植	√	√	√	√	1
21	待种植期间，死株清理后未平整地表、未进行绿色覆盖（土壤病虫害消杀期间除外）	24		平整地表、绿色覆盖	√	√	√	√	1		

大类名称	分类	小类代码	小类名称	立案依据（扣分依据）	处置时限（小时）	结案（处置）标准	1级	2级	3级	4级	扣分
园林绿化	绿化基础养护	22	土、水管理	绿地土层薄、土壤瘠薄、土壤明显板结，有明显建筑垃圾、油料等污染	120	覆土、松土、清除垃圾、换土	√	√			1
		23		地形不平整且凹凸落差超过10厘米（含树池堆土）或有非养护需要的土块	72	平整、清除	√	√			1
		24		绿地内有明显积水且未采取有效排涝措施的	24	清除	√	√			1
		25	损绿毁绿占绿	未经许可设置广告、指示牌、气球、拱门、条幅、旗帜、杆牌、灯箱等设施	4	取缔	√	√	√	√	1
		26		擅自举办商业性经营活动（含展览、宣传、演出、影视剧拍摄、商业摄影活动等）	3	取缔	√	√	√	√	1
		27		绿地范围内有晾晒、悬（吊）挂等	3	取缔	√	√	√	√	1
		28		非法张贴、喷涂、手写、刻画的广告	3	清除	√	√	√	√	1
		29		绿地内停放、骑行、驾驶车辆	4	劝离	√	√	√	√	1
		30		绿地（绿化带）范围内有种菜等占绿现象	72	清除、恢复	√	√	√	√	1
		31		擅自砍伐或移植树木	4	上报执法部门	√	√	√	√	1
		32		未经审批在绿地内开挖、施工（含硬化树池、树穴等）	3	上报执法部门	√	√	√	√	1
		33		树木上有刻划（未采取合理措施）、钉钉、拴挂	3	采取合理措施	√	√	√	√	1
		34		有安全隐患处未设置防护设施、警示牌、标识、未划标线等	24	设置安全措施	√	√	√	√	1
		35	安全警示	作业（施工）现场未设置围挡、警戒线、未张贴作业（施工）告示	24	设置安全措施	√	√	√	√	1
		36		植物生长明显遮挡标识牌、路灯等设施，遮挡人员视线，且存在安全隐患	24	修剪	√	√	√	√	1
		37		高大乔木修剪未设置安全区、无专人引导、未设置警示	3	设置安全措施	√	√	√	√	1
		38	植物修护	乔灌木树木有明显蛀洞、腐烂直径超过5厘米，未及时科学修复，存在安全隐患	168	科学修复	√	√	√	√	1

大类名称	分类	小类代码	小类名称	立案依据（扣分依据）	处置时限（小时）	结案（处置）标准	1级	2级	3级	4级	扣分	
园林绿化	绿化基础养护	39	植物修护	乔灌木修剪伤口直径超过5厘米未做保护处理	24	科学修复	√	√	√	√	1	
		40		乔木、行道树倾斜角度超过10度未扶正,或未进行支撑,有安全隐患。	72	科学修复	√	√	√	√	1	
		41	作业保护	登高作业时无安全防护措施,或穿戴不规范,或登高设备不符合作业规范	3	做好安全措施	√	√	√	√	1	
		42		植保作业时无安全防护措施	3	做好安全措施	√	√	√	√	1	
		43		绿化养护作业人员未统一着装	120	统一着装	√				1	
		44	绿地保洁	行道树、绿化隔离带、路面等积尘大于2平方米	24	冲洗	√	√	√	√	1	
		45		水体颜色异常、有明显异味	96	改良水质	√	√			1	
		46		水体有漂浮物、水底有明显可视杂物等(1级2处及以上,2级3处及以上,3级4处及以上,4级5处及以上)	4	清理	√	√	√	√	1	
		47		绿地范围内脏乱、有明显垃圾、土块(直径大于8CM)、落叶堆积3CM、杂物、烟头等	4	清除	√	√	√	√	1	
		48		养护作业工具随意摆放(含保洁工具等)	4	摆放整齐	√	√	√	√	1	
		49	绿化废弃物处置	绿化废弃物随意堆放,未日产日清(清运至封闭式集中堆放处除外)	24	清除	√	√			1	
		50		绿篱、色块、草坪修剪后,未及时清扫	4	清除	√	√	√	√	1	
	51	绿地范围内焚烧(焚烧痕迹)绿化废弃物		4	清除	√	√	√	√	1		
	设施管理	厕所内部管理	52	厕所内部管理	厕所内通风不良有臭味,目测有蚊蝇,便器有垃圾、积粪、尿垢、水锈、污物外溢,垃圾桶内垃圾物超过2/3,墙面、隔断板及其他设施有积灰、污迹、蛛网等	24	清除	√				1
			53		墙面(皮)瓷砖(墙砖)破损或剥落1处以上	48	修复	√	√	√	√	1
54			内部照明设施、冲水设备、洗手器具等设施损坏或缺失		72	修复	√	√	√	√	1	
55			公厕内脏乱,污水外溢,有非法张贴、喷涂、手写、刻画的广告等		4	清除	√	√	√	√	1	
56		绿化设施维护	绿化箱体、花台(坛)、护树、支撑、绿地护栏、雕塑、花架花钵等破损、缺失、锈蚀,或修复材质、颜色等差异明显	72	修复	√	√	√	√	1		

大类名称	分类	小类代码	小类名称	立案依据（扣分依据）	处置时限（小时）	结案（处置）标准	1级	2级	3级	4级	扣分
园林绿化	设施管理	57	绿化设施维护	养护插牌不规范，无标注（观察期、待补植等）、无起始及结束日期，有污损、字迹模糊、倾斜、倒伏等	24	修复	√	√	√	√	1
		58	绿化设施维护	行道树树池盖板缺损	120	修复	√	√	√	√	1
		59	绿地附属设施维护	绿地内园路、铺装地坪等有破损或修复材质、颜色等差异明显，积水大于1平方米	72	修复	√	√			1
		60		园椅、果壳箱、驳岸、桥梁、景观灯、健身器材、指示牌、道旗、音响、竹篱笆（纺织物）等设施缺失、破损、锈蚀	72	修复	√	√	√	√	1
		61		园林建（构）筑物外立面破损、墙皮剥落或修复材质、颜色等差异明显	72	修复	√	√			1
		62		绿地内有窨井盖缺失、破损、移位，电柜电箱、果壳箱、垃圾房等设备门破损或敞开	24	修复	√	√			1
		63	桥梁、假山等设施破损、面层翘裂、脱落等，修复材质不一致	72	修复	√				1	
	专项养护	64	月季专项	枯枝、病死枝、砧木萌孽枝、树状月季内膛枝过密，剪口不平整且芽点未朝外、剪口与芽点距离未控制在1cm—2cm	48	修剪	√	√			1
		65		藤本月季修剪后高度不得超出网片沿口上方20厘米或未对枝条绑扎固定	24	修剪、绑扎	√	√			1
		66		花后修剪未在结果前完成	48	修剪	√	√			1
		67		冬季修剪未在翌年1月15日之前完成（保留5—8个芽点）	48	修剪	√	√			1
		68	草坪专项	草坪生长季未及时修剪，不平整（暖季型草坪高度不超过5厘米，冷季型草坪高度不超过7厘米），暖季型草坪休眠期厚度不超过3厘米	24	修剪	√	√			1
		69		草坪有1平方米杂化率大于：1级15%，2级20%，3级25%，4级30%	168	清除、恢复	√	√	√	√	1
		70		草坪边缘与其它植物交界处无分割沟或分割沟宽度未控制在10厘米—20厘米、深度未控制在5厘米—10厘米（已采取其他有效措施除外）或分割沟、树圈等分割线条不流畅	72	整改	√	√			1

大类名称	分类	小类代码	小类名称	立案依据（扣分依据）	处置时限（小时）	结案（处置）标准	1级	2级	3级	4级	扣分
园林绿化	专项养护	71	绿篱色块专项	修剪过重造成1平方以上无叶片或不同品种层次、边界不清	24	整改	√	√	√		1
		72		修剪不整齐、坑洼、线条缺断	360	整改	√	√	√	√	1
		73	花境专项	造景植物绑扎（铝丝、扎带等）内陷，层次凌乱	72	清除、修剪	√	√			1
		74		植物品种互相干扰，生长凌乱，层次不清	48	修剪	√	√			1
		75	草花专项	草花株距过大（叶间距大于5厘米）	72	补植	√	√			1
		76		草花开花量小于30%/平方米、残花率大于30%/平方米（宿根类草花除外）	72	整改	√	√			1
		77		草花倒伏超过1平方米	72	扶正	√	√			1
		78		草花更换空置时间超过7天，未做到工完场清（插牌标注换花时间）	72	草花更换	√	√			1
		79	冬季涂白	乔木涂白高度未在1.3米、沿口不平整、涂白面有缝隙、四周有滴漏	3	整改	√	√	√	√	1
		80		冬季涂白超过11月11日未完成的	48	涂白	√	√	√	√	1
		81	宿根植物	植物休眠季未及时收割地表枯死部分或收割后未妥善处理（清理、平整、覆盖地表等）	48	收割、清理	√	√	√	√	1
		82	药物使用	使用国家禁用的农药或未妥善处理药物包装	3	整改	√	√	√	√	1
		83	游园专项	有采花摘果、攀折树枝、窃取花草树木等现象	3	整改	√	√	√	√	1
		84		有破坏绿化（损毁树木支架、栏杆、标识标牌、座椅、垃圾箱、照明设施等）现象	3	修复	√	√	√	√	1
		85		有绿地上焚烧、取土、堆物、放生、饲养、投喂、露营、烧烤等现象，或有未经批准的设摊、商业活动	3	清除	√	√	√	√	1
		86		有乱设摊、流动摊贩等现象	2	清除	√	√	√	√	1

大类名称	分类	小类代码	小类名称	立案条件（扣分依据）	处置时限	结案（处置）标准	等级	扣分
园林绿化	古树名木	87	法律法规等严禁损害古树名木的行为	在树上刻划、钉钉、缠绕铁丝及绳索、张贴或者悬挂物品	72	整改	古树名木不等级	1
		88		在生活、施工等使用时借树木作为支撑物或者固定物	72	整改		1
		89		随意攀树、折枝、挖根摘果实种子或者剥损树枝、树干、树皮	72	整改		1
		90		树冠垂直投影范围内堆放物料、挖坑取土、种植植物、新建临时设施建筑、倾倒有害污水、污物垃圾，动用明火或者排放烟气	168	整改		1
		91		在树下擅自设置加工、装配、修理、销售和娱乐场所	360	整改		1
		92		在距离树干基部边缘 2-3 米内新浇封地面；在古树名木生长保护范围内新铺砌不透气材料	168	整改		1
		93		损毁树木支架、保护栏杆等保护设施	168	整改		1
		94		擅自移植、砍伐、转让买卖	360	整改		5
		95	养护责任树牌	未有明确的日常养护人（单位），或通讯不畅通；未按要求设置常州市古树名木统一标识的古树名木养护责任牌；树牌破损、字迹模糊。	168	整改		1
		96	水肥管理	未做到适树、适地、适时、适量水肥管理，植物干旱萎蔫或主要枝条枯亡；或根部积水未及时排出	168	整改		1
		97	病虫害	有明显可视病虫害危害症状	168	整改		1
		98	松土除草	根部周围土壤板结严重或土质恶劣；未及时去除大型恶性杂草	168	整改		1
		99	新、扩、改建建设工程	在古树名木生长保护范围内的新、扩、改建建设工程无审批手续；未按审批要求在古树名木生长保护范围内实施新、扩、改建建设工程；在施工期间未落实保护和养护措施	360	整改		1
		100	伤疤、树洞、断枯枝、树体倾斜	有明显伤疤和树洞未及时进行科学修补；对存在安全隐患的倾斜树体未采取安全加固措施，断枝、枯枝未及时清理	360（严重安全隐患的 24 小时）	整改		1
		101	修剪	需进行截除树木主干、去除树冠等超出常规修剪技术规范要求的重度修剪的未制定方案报主管部门批准	360	整改		1

附件二 常州市敞开公园管理服务标准化

1. 保洁规范标准

序号	项目	标准	
1	路面	无瓜果皮壳、纸屑等杂物,无积水,无污渍;每10m ² 内的烟头及相应大小的杂物不应超过1个	每天彻底清扫1次;每天16小时不间断巡查清扫,每月用水冲刷路面1次,每月清理明沟1次,路面发现积泥、污迹等,应在30分钟内进行冲刷
2	草坪、色块、防护林带	无杂物、白色垃圾、落叶,林带内落叶定期清除、无落叶堆积(落叶期、赏秋色叶等特定区域除外),树木上无垃圾袋等异物飘挂。	草坪每天彻底清扫1次;每天16小时不间断巡查清扫;色块、林带定期清扫落叶
3	果皮箱、垃圾房、垃圾桶	垃圾桶无隔日垃圾、无散落垃圾,无污迹,无污水	垃圾桶每天清倒2次;垃圾超过垃圾箱/桶的三分之二或垃圾桶内有异味,应立即清理;垃圾桶每天刷洗1次;每周用清洁剂刷洗1次;
3	垃圾房	内部垃圾及时清理,屋外无散落垃圾,无污水、污渍	日产日清、冲刷2次;每周用清洁剂刷洗1次
4	标识宣传牌、雕塑装饰物	无乱张贴,目视表面无明显灰尘,无污迹	每天清抹1次
5	公共座椅、健身器械	无污迹,无积水,无明显杂物	每天清洁1次
6	花岗岩、水磨石地面的清洁	无垃圾杂物,无泥沙,无污渍,大理石地面打蜡抛光后有光泽	花岗岩光面每天拖洗1次,全天不间断保洁。
7	玻璃、门窗、不锈钢件	无明显污迹,用纸巾擦拭任何一处,无明显灰尘	每日擦拭1次
8	假山	无污秽、无蜘蛛网、无乱张贴、无乱涂写	每日不间断清扫
9	厕所	无异味,无杂物,地面、洗手台干爽无水迹,镜面光亮无灰尘,坐厕通畅,小便池无尿碱、无烟头	定人定岗,全天不间断保洁
10	水面、湖面	无漂浮物、无水锈、黑带	每天及时清理
11	木地板、桥面、木质扶手器材	无杂物、无污秽、无冒钉、注意缝隙间的清洁工作	每天及时清理、每日拖洗。
12	墙壁、天花板	无污秽、无蜘蛛网、无乱张贴、无破损、无涂写	每天及时清洁
13	路灯、草坪灯、庭院灯、地灯	灯座、灯杆、灯罩无污迹、无死虫	每天检查清洁1次
14	亭、台、廊、石山榭、喷泉等园林建筑	无灰尘、无蜘蛛网、无乱涂写、喷头无堵塞	每日清理1次
15	消杀“四害”	室外低于规定标准、室内无“四害”	灭蝇蚊蟑螂1次/周灭鼠1次/月
16	散水、排水沟	无垃圾、无青苔、无石子	每天及时清洁

2. 消杀工作规范和方法

序号	项目	标准	检查方法	清洁标准
1	灭鼠	老鼠密度不得超过 1%，鼠洞每 2 万 m ² 不超过 1 个	布粉法：用 100 块布粉取值；抽查约 2 万 m ² 的面积	投药：1 次/半月，堵鼠洞：1 次/半月
2	灭蚊	垃圾桶、垃圾屋、厕所内目视无明显蚊虫在飞	抽查 10 处	喷药、投药 1 次/周
3	灭蝇	垃圾桶、垃圾屋、厕所内目视无明显苍蝇在飞	抽查 10 处	喷药、投药 1 次/周
4	灭蟑螂	垃圾桶、垃圾屋、厕所内目视无明显蟑螂在爬	抽查 10 处	喷药、投药 1 次/周

3. 常州市敞开公园管理服务标准—保洁管理规范考核细则

序号	考核项目和内容	评分细则
1	着装整齐，并佩戴工号牌，仪表仪容端正，说普通话，文明用语、礼貌待人	着装不整齐的，一人一次扣 1 分；不佩戴工号牌的，一人一次扣 1 分；仪容仪表不端正的，一人一次扣 1 分；与游客争吵，用语不文明或不说普通话的，发现一次扣 1 分；
2	无迟到、早退，无串岗、脱岗现象	发现一次扣 1 分；
3	上班时间内不干私活，不看闲书杂报，不得下棋打扑克，不聚集闲谈	发现一人一次扣 1 分；
4	园内无果皮丢弃，无遗留各类垃圾，痰迹及其他污物，绿地内地被上层不应有超过 5% 面积的落叶覆盖（落叶期、赏秋色叶等特定区域除外）	发现一处超过 15 分钟未处理，扣 1 分/次；
5	一、二级园路每天清扫不少于一遍，所有园路随脏随扫	清洁、无垃圾杂物不扣分，一处垃圾、杂物、污渍扣 1 分；发现有破损没及时上报的，扣 1 分；
6	亭、廊、桥等园林建筑、石山、雕塑、虹桥无涂写、刻画、乱张贴、污迹	有一处污渍扣 1 分，有一处缺损而没有向职能科室汇报的，扣 1 分；
7	栏杆、座椅、健身设施、音箱、灯杆	有一处污渍扣 1 分，有一处缺损而没有向职能科室汇报的，扣 1 分；
8	指示牌、景物牌、导游图	有一处污渍扣 1 分，有一处缺损而没有向职能科室汇报的，扣 1 分；
9	垃圾桶每天至少一次擦洗，随脏随擦，保持干净干燥，垃圾超过垃圾箱/桶的三分之二或垃圾桶内有异味，应立即清理，夏季高温应增加运送频次	有一处污渍扣 1 分，垃圾桶超过三分之二或有异味未及时清理的，发现一处扣 1 分，有一处缺损而没有向职能科室汇报的，扣 1 分；

10	保洁车、全自动扫地车等车容整洁，车体外无污物、灰垢等，作业车辆标志清晰、齐全，作业时靠边停放	有一处污渍扣1分，车辆标志不清晰、不齐全，作业时车辆阻碍景区道路正常通行的，发现一次扣1分；
11	全自动扫地机作业时打开双跳灯，车速不得超过5公里/小时，作业时禁止鸣笛，清扫时避开人群	扫地车作业时未开双跳灯，超速或随意鸣笛，影响游客正常通行的，发现一次后扣1分；
12	水体清洁无污染，水面漂浮物，水底垃圾、杂物	有一处漂浮物垃圾扣1分，有一处水底垃圾或杂物扣1分；
13	厕所保洁时应在入口处放置“正在清洁”指示牌，室内各处每天擦不少于一遍，其余时间随脏随擦，厕所各处保持干燥、洁净	保洁时未设置指示牌的，发现一次扣1分，发现一处垃圾、污渍扣1分；
14	清理高空垃圾时，应配戴安全防护用具，放置安全警示标识	发现一处违规操作扣1分；
15	保洁作业使用到打捞小船时，不得超载，应避免与游船碰擦引发安全事故，随船应配救生衣、救生圈。	发现一次违规操作扣1分；
16	厕所每天消杀，无蚊蝇，无异味，消杀作业时应穿戴好防护用品	发现一处未不定期消杀的，扣1分，明显有蚊蝇扣1分，有异味扣1分，无台帐记录每次扣1分；消杀时未穿戴防护用品的，发现一次扣1分；
17	垃圾堆场每周消毒一次，夏季每天至少喷洒一次杀虫剂或消毒剂。	未及时消杀的，发现一次扣1分；
18	厕所内设施完好	设施损坏发现一处扣1分；
19	保洁工具的摆放，做到保洁工具专人专用，作业时工具应随身携带，工具不得倚放在植物上，拖把、抹布等晾晒，所有保洁工具不使用时集中安放，不在游客视线内	清洁工具摆放不规范发现一次扣1分，杂乱无章的扣1分；
20	积极配合做好公园的各项工作	不配合的，一次扣2分；
21	台帐	每日记录工作台帐，记录不全一处扣1分；
22	总分	以上各项情节严重的，均可酌情扣款 若当月城市管理局局属单位长效管理业务考核、市城市成效管理考评发生扣分的，则双倍扣分

4. 公园秩序管理及应急安全工作内容

公园秩序管理及应急防范、安全救援管理岗位按需设置。各个出入口、监控室、公共停车场及其它重要设施要保证定人定岗，监控和园内保安实时互动。要求全园巡查，不留死角。要能及时发现劝阻破坏绿化和设施的行为，及时制止危害游客安全的事件发生，看护区域及工作内容如下：

序号	项目	标准
1	游园秩序	道口、区域值守巡查：保持良好的窗口服务人员形象，礼貌待人，文明执勤；维护各自区域秩序，对各类未经公园批准的活动进行劝

		阻、制止；禁止未办理手续者在园内散发广告宣传单、扫码送礼品等。
2		不文明游园行为劝阻：对各类违反公园规定的不文明行为进行劝阻、制止。（赤膊、躺卧、攀枝摘花、攀爬假山、踩踏绿地、游泳戏水、乱刻乱画、打架斗殴、携带危险品入园等）
3		流动摊贩、乞讨、看相算命等人群管理：对在公园区域内设摊或沿路兜售流动摊贩进行驱赶；对乞讨、看相算命、强拉游客合影等干扰游客者进行驱赶；
4		外来车辆、宠物入园管理：禁止宠物、非机动车、未经公园批准的外来车辆入园；对各出入口及公园广场上的秩序进行管理，禁止车辆乱停放。
5		公园各项活动的秩序维护：维护好活动现场秩序，劝阻、制止游客的危险行为，疏导游客，防止意外发生，保障公园各项活动的顺利进行。
6	安全保卫	公共设施财产看护：班中对区域内公共财产、设施巡查，发现损坏或失窃，及时上报，做好交接。发现破坏公共设施、偷盗公共财产的行为应立即上报并制止，同时控制当事人。
7		消防巡查：定期检查消防器材，掌握消防栓、灭火器的位置和使用方法；严禁他人擅自用消防设施；加强木结构建筑周边的巡查，发现火灾隐患立即上报；发生火情，按应急预案进行报警、人员疏散、组织扑救、抢救物资等一系列处置。
8		做好公园监控、消防等工作，严格遵守岗位职责、熟练地使用操作设备，对全公园实行 24 小时监控。发现异常情况，及时通报领导。
9		安全隐患巡查处置：巡查中发现安全隐患，及时上报，并根据情况做好现场的围护，提醒游客注意人身安全，放置警示标志。
10		突发事件应急处理：发生治安突发事件，立即制止，迅速上报，积极协助游客，保障游客人身、财产安全。
11		恶劣天气巡查：恶劣天气加强区域巡查，发现隐患及时上报，采取临时措施，保障游客人身安全。
12	台账记录要求	及时记录、整合，记录完整、工整，检查时间(月、季度、年)。

5. 常州市敞开公园管理服务标准—秩序管理及应急管理规范考核细则

序号	检查项目和内容	评分细则
1	着装整齐、佩戴工号牌，仪容端正，举止文明，应讲普通话	着装不整齐、仪容仪表有问题或举止不文明的，一次扣 1 分；

2	上下班准时，不迟到，不早退，不串岗，不旷工	迟到、早退、串岗的，一次扣1分，旷工的，一次扣1分；
3	上班时间不睡觉，不做非工作需要的事情，不长时间停留在一处(5分钟以上)	发现一次扣1分；
4	严格遵守纪律，按规定时间交接班，区域化责任制管理到位，坚守岗位，认真巡查，各班巡查不得少于4次，并及时做好台账	无责任制管理的扣1分；工作时间偷懒发现一次扣1分；发现有人脱岗一次扣1分；巡查少于4次，每次扣1分；
5	车辆管理	违反标准化管理，不按工作要求处置应对入园车辆的，一次扣1分；
6	设施管理	由于管理和处置不当导致设施遭受破坏的，一次扣1分；情节严重的，扣2分；
7	绿化管理	由于管理和处置不当，绿化遭受破坏的，一次扣1分；情节严重的，扣2分；
8	安全应急日常管理	定期进行隐患排查，有情况及时汇报，有检查记录。消防安全设施损坏或有安全隐患不汇报、不处理的，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规定管理使用危化品，如有违反规定，发现一次扣1分；
9	游园秩序管理	游园秩序混乱不及时维护处理，一次扣1分；有宠物、流动摊贩入园的，发现不及时，一次扣1分；
10	台帐记录和管理	台帐及时记录，真实详尽；有明显缺项的、不按时记录的，一次扣1分，记录不详的，一次扣1分；
11	文明执勤、礼貌待客，不发生与游客无理争吵、打架等恶性事件	和游客无理争吵的，一次扣1分；打架的，一次扣2分；
12	管辖区内无安全事故	辖区内发生盗抢、火灾等事故，处理不当的，一次扣1分，造成严重后果的，一次扣2分；
13	配合做好公园的各项活动及创建工作	不配合的，发生一次扣2分；配合不到位的，一次扣1分
14	负责人在岗情况	无故不到岗，发现一次扣1分

<p>15</p>	<p>监控中心当班时不得擅自离岗，禁止无关人员入内，其它部门确因工作需要来监控室的人员应做好登记；外单位或上级有关部门需经审批后方可调取、查阅监控有关资料，并做好详细记录；认真记录相关信息资料，做好突发事件影像资料的采集，并负责信息资料的上报和存档工作</p>	<p>服务不规范的发现一项扣 1 分</p>
-----------	--	------------------------

（十二）常州市城市绿地养护技术要求

一、总体要求

1. 绿化养护必须由具有相应绿化养护能力的专业队伍来承担。
2. 绿化养护按照《江苏省植物养护技术规范》、《常州市城市绿地养护技术要求》等规定执行。
3. 养护单位应具备专业养护管理人员和专业技术工人进行作业，每万平方米绿地安排养护工人 3 名，施工过程中无违章操作现象，无安全事故。
4. 养护单位在常州市区有固定的管理用房及垃圾堆场，所提供的植物材料、生产资料、机械设备和工具必须满足绿化养护的要求，并且对环境没有污染。
5. 养护后的绿地应植物生长旺盛，设施完善，环境整洁美观。

二、养护技术要求

1. 园林植物养护

（1）修剪

所有乔灌木秋冬季修剪原则上在当年 11 月开始至次年 1 月底结束。

行道树和园林乔木主要修剪内膛枝、徒长枝、病虫枝等，无枯枝危膀，园林乔木要求树型优美，新植行道树要求分枝点高度留养一致，不影响交通。生长季节及时剥芽，芽长不超过 10 厘米。

花灌木秋冬季修剪要有利于短枝和花芽的形成，遵循“先上后下，先内后外，去弱留强，去老留新”的原则进行修剪，生长季节及时剥芽（含脚芽），芽长不超过 10 厘米。

色块、绿篱、地被要及时修剪，促其分枝，保持全株枝叶丰满，加速覆盖。球形灌木应常年保持形态完整，色块灌木应保持一定高度，常年保持完整，曲线清晰流畅，无缺株、无空洞。

草坪在生长季节，应采用条纹状交叉修剪方式，按三分之一原则适时进行修剪，修剪后高度宜为 5—7 公分，年修剪次数：冷季型为 40 次（冬季 12—2 月份，2 次 / 月；春季 3—4 月份，3 次 / 月；5—6 月份，5 次 / 月；夏季 7—8 月份，2 次 / 月；秋季 9—11 月份，5 次 / 月），暖季型为 20 次。（以上数值为最低数值，不得少于上述数量）

所有修剪剩余物要当日清理完毕，保证现场整洁，防止滋生病虫害。

（2）浇水

植物浇水应根据不同的立地条件、季节差异和生长状况及时进行，并要浇透。

草坪浇水必须湿透根系层，冷季型草坪在春秋二季充分浇水，暖季型草坪夏季要勤浇水，1—2月，1次/周；3—6月，3次/周；7—8月，4次/周；9—10月，3次/周；11—12月，2次/周。（以上数值为最低数值，不得少于上述数量）

对于名贵树木及新种植树木，视天气干旱情况和植物生长情况对树干和树体进行喷雾。

对于球类、色块等植物要每周进行冲洗蒙尘，保持植物叶面清洁卫生，色泽光洁。

植物周围雨后积水应及时排除。

（3）松土、除草

树木根部周围的土壤要保持疏松，易板结的土壤在蒸腾旺季须每月松土一次，松土深度以不伤根系生长为限。

种植在草坪内的树木在树穴周围要根据甲方具体要求对草坪切边，乔、灌木下的杂草应及时铲除。

地被植物在未覆盖前，应及时进行松土、除草，松土除草时要防止损伤根系和地下茎。

景观草坪杂草应及时连根清除，做到除早、除小、除净，草坪覆盖度不少于95%，集中空秃不大于0.5平方米。清除方法可采用人工除草、生物除草、机械除草，慎用化学除草。

（4）病虫害防治

做好植物病虫害的预测、预报，及时防治、控制，用药配比正确，安全操作。根据甲方下发的病虫害防治通知，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统一完成规定对象、规定配比、规定农药的喷洒工作，做好病虫害的预防工作。病虫害高发季节，在农药统一喷洒后仍须落实专业植保员做好日常巡查工作，及时发现病虫害，及时喷洒农药，确保在2天内治理完毕。病虫害应控制在以不影响观赏效果的范围之内，其中食叶害虫危害的叶片，每株不超过5%，刺吸性害虫危害的叶片，每株不超过10%，无蛀干性害虫的活虫、活卵。用药必须符合环保要求，使用生态农药比例不少于50%。

喷药时间宜在清早或傍晚，为防止产生抗药性，应以使用无公害农药为主，禁止使用国家明令禁止的剧毒农药，且应多种农药轮流使用。

6—8月病害多发季节，冷季型草坪修剪后1—2天内，应喷洒一次常规抗菌剂（如甲基托布津、代森锌等）防止病害发生。

（5）施肥

施肥应根据不同的树种、树龄、生长势和土壤理化性质而定。树木休眠期施基肥，生长期施追肥，花灌木应在花前、花后进行施肥。

各类绿地应以施有机肥为主，有机肥应腐熟后施用。应用微量元素和根外施肥技术，推广应用复合肥料和长效缓释肥料。

绿地内树木施肥应先挖好施肥环沟，其外径与冠幅相适应。环沟深、宽均为25—30公分。

草坪主要施肥时期在春秋两季，施肥可采用撒施和根外追肥，每次修剪后需立即施肥，不发生明显的肥害现象。1—2月，1次/月，结合打孔施用鸡粪等草坪专用有机肥， $130\text{g}/\text{m}^2 \cdot \text{次}$ ；3—6月，2次/月施复合肥（N:P:K=10:5:5）， $20\text{g}/\text{m}^2 \cdot \text{次}$ ；7—8月基本不需施肥；9—10月，2次/月，施复合肥（N:P:K=10:6:4）， $15\text{g}/\text{m}^2 \cdot \text{次}$ ；11—12月，1次/月，结合中耕施用复合肥（N:P:K=5:10:5）， $15\text{g}/\text{m}^2 \cdot \text{次}$ 。

（6）保护

每年的初冬，均需对行道树进行抗冻处理（根际培土、主干包扎、涂白），并在树木休眠期内，进行扶正。对树体上出现的伤口应清理后用药剂消毒，涂保护剂或抹灰膏。出现树洞要及时修补，防止腐朽进一步扩大；对腐烂部位应按外科方法进行处理。

台风季节，做好高大乔木抗风暴的预防工作，根据树木的实际情况，采取立支柱、绑扎、加土、扶正、疏枝等措施。一旦风暴来临，应及时检查，发现问题，妥善处理。用于支撑、固定的材料应坚固耐用美观，并采用软性材料同植物接触。

（7）补植

发现枯枝、死枝需24小时内处理完毕；如出现树木死亡，应及时报批，认定死亡原因后，根据责任进行倒伐或补植。死亡树木须连同根部在一周内挖除，并填平挖穴，如须补植的须在一星期内补种完毕，补植树木应选用同品种、同规

格苗木，并确保成活。

因人为破坏或其它因素造成的花灌木、地被、草坪及草花缺损的，应在 3 天内补种完成。

(8) 专项养护

1) 草坪

草坪更新可采用补播草籽复壮、条状更新、定期封闭和断根更新等方法。

每年早春土壤解冻之际，应对草坪进行滚压一次，滚压后及时对草坪进行疏耙，并追施复合肥 25 公斤/亩。

每年深秋采用专用草坪打孔机进行打孔，打孔深度达到 5-8 厘米，以改良草坪的物理性能，增加土壤透气性，促进地下部分生长。

每年夏末和初秋用松土机或中耕机进行近地表的垂直刈剪或划破草皮，中耕后需及时修剪一次，并清除枯草、修正草坪。

冬季应在草坪上覆盖厚为 0.5-1 公分的细土或细砂，为保证草坪的弹性和保护根系。用专门机械对草坪疏草一次，以减少来年病虫害的发生。

2) 露地花卉

A. 草花品种以采购人指令为准；球根、宿根类地被植物，经 2-3 年生长后，根部拥挤以致影响其正常生长时，必须按不同品种的生理习性进行分株或更新移植。

B. 质量要求，露地种植花卉应使用 F1 代品种，营养钵苗，生长健壮、色彩鲜艳，数量要求原则上按 49 株/平方米计算，蓬径 15 公分以上。换花移栽前必须深翻细耙，除尽土中石块、草屑、残茎、落叶等杂物，并施足基肥，填土或清土至 10 cm 高台种植；

C. 草花具体更换时间以采购人指令为准，草花更换后应加强水肥、除草、保洁等常规管理，一旦出现草花死亡、长势不良等明显影响观赏效果的，而草花更换时间尚未到期的，养护单位应及时无偿更换、补植到位。

2. 设施维护

公共绿地内的园林建筑、雕塑喷泉、园路广场、花坛等基础设施以及桌椅、垃圾桶、指示牌、围栏等园林设施应维护良好，保持完整、安全、整洁，无墙面破损、路面残缺、油漆剥落等现象，设施小修小补要及时进行，剥落油漆要及时

修补，缺损应在三天内修补完成。桌面、凳面等要经常擦拭，确保清洁、不积灰尘。

绿化隔离带护栏、侧石、花坛、行道树树穴等设施每日巡查，发现损坏，当日整理安置好，三天内修补完成。

3. 卫生保洁

日常保洁人员应统一着装上岗，穿戴整齐。

绿地（包括水面）、设施应巡视保洁，及时清理，做到无垃圾、石子砖块、各种杂物、白色污染（树挂）。无绿色废弃物（如树枝、树叶、草屑等）。

绿地垃圾（绿色废弃物除外，绿色废弃物要求见合同条款七-7）出处由中标人自行选择，费用均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4. 绿地保护

应安排专门地方用于养护工具、机械的安放，绿地中严禁停放任何车辆。

绿地中无堆物、堆料、搭棚，建筑墙面和树干上无钉拴刻画等现象。

绿地秩序维护全天候 24 小时，无重大破坏和偷盗案件，如遇重大事件及时上报，未及时上报而造成的损失由养护单位承担。

绿地占用必须持有严格的审批手续，未经审批，严禁各种侵占绿地行为发生。经审批同意占用的，须全过程跟踪，严格控制施工作业面，临时占用的要及时恢复。

中标人接收养护后，应在第一时间对现有乔灌木的绕杆草绳、木结构支撑、铅丝支撑等进行一次整理，能去除的去除，如确须保留的应加以更换、整理，并在今后管理中，加强检查、随时整理，确保美观整齐。

5. 绿化养护台帐

应建立完整的绿化养护台帐，并由专人负责。绿化资料记录详细，分类清楚，数据详实。

月度养护计划及养护作业应按时记录、及时上报，并符合现状和季节特点，针对性强，不弄虚作假。

（五）江苏省城市园林绿化养护管理分级标准

城市园林绿化养护管理分级，是指综合城市园林绿地的规模、性质、位置、设施量、服务对象、重要程度、安保需求等因素，将园林绿化的养护管理划分为

不同等级，对其提出不同管护要求。管理等级由高到低分为三级。

一级管护绿地：一般包括城市中具有较大影响且服务功能辐射全市（县）的各类公园、重要的街旁绿地和广场绿地、城市主干道及重要次干道附属绿地、城市主要出入口绿地等。

二级管护绿地：一般包括能满足一定区域居民休闲游憩需求的各类公园、城市中具有一定影响的街旁绿地和广场绿地、城市次干道附属绿地等。

三级管护绿地：除一级、二级以外的其它公园绿地和道路附属绿地。

防护绿地、风景林地、居住区和单位附属绿地、其它绿地的管护等级可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各市、县园林绿化行政主管部门可参照上述分级规定，结合本地实际情况，具体划分本地一级、二级、三级管护绿地的范围。

城市园林绿化养护管理分级标准

管护类别	一级管护绿地	二级管护绿地	三级管护绿地
一 园 林 植 物 管 护	乔木 生长健壮，树冠完整，树形优美。 分枝点合适，无枯枝死杈；主侧枝分布匀称、数量适宜；修剪及时、合理，内膛不乱，通风透光。树木不歪斜（造型树木除外）。叶片大小、颜色正常，无黄叶、焦叶、卷叶。 无缺株、死株。无可视的病虫害危害症状，被害株率≤2%，地下害虫≤2头/m ² 。	乔木 生长正常，树冠完整，树形较优美。 分枝点较合适，基本无枯枝死杈；主侧枝分布匀称、数量较适宜；修剪及时、合理，内膛不乱，通风透光；树木基本不歪斜（造型树木除外）。叶片大小、颜色正常，无明显黄叶、焦叶、卷叶。 基本无枯死株。基本无可视的病虫害危害症状，被害株率≤5%。	乔木 生长正常，树冠完整。无明显枯枝死杈；主侧枝分布匀称、数量较适宜；修剪合理；树木无明显歪斜（造型树木除外）。叶片大小、颜色正常，有黄叶、焦叶和卷叶的株数不超过10%，正常叶片保存率在85%以上。 无明显枯死株。无明显可视的病虫害危害症状，被害株率≤10%。
	行道树 树形完整、树冠舒展，分枝点偏差在正负10cm内；保留3级及以上分枝，长势良好，无徒长枝、病虫害枝、交叉枝、重叠枝、下垂枝、扭伤枝、萌蘖枝、枯枝	行道树 树形、树冠舒展，分枝点偏差在正负20cm内；保留2级及以上分枝，长势良好，无明显徒长枝、病虫害枝、交叉枝、重叠枝、下垂枝、扭伤枝、枯枝和烂头以及萌蘖枝等。	行道树 树形、树冠舒展，分枝点偏差在正负30cm内；保留1级及以上分枝，长势良好，无明显徒长枝、病虫害枝、交叉枝、重叠枝、下垂枝、扭伤枝、枯枝和烂头以及萌

	<p>以及烂头等。</p> <p>树穴有平整盖板或种植地被植物、覆盖植物树皮碎屑，黄土不裸露，树穴设施完好。</p> <p>补植的行道树品种与原行道树一致，规格适宜，一般为：落叶树种的胸径在 15cm 以下，常绿树种的胸径在 12cm 以下。无可视的病虫害危害症状，被害株率≤2%，地下害虫≤2 头/m²。</p>	<p>补植的行道树品种与原行道树一致，规格适宜，一般为：落叶树种的胸径在 15cm 以下，常绿树种的胸径在 12cm 以下。基本无可视的病虫害危害症状，被害株率≤5%。</p>	<p>蘗枝等。</p> <p>补植的行道树品种与原行道树一致，规格适宜，一般为：落叶树种的胸径在 15cm 以下，常绿树种的胸径在 12cm 以下。无明显可视的病虫害危害症状，被害株率≤10%。</p>
花灌木	<p>花灌木株形丰满，枝叶茂密，开花适时，花后修剪及时合理。</p> <p>无可视的病虫害危害症状，被害株率≤2%，地下害虫≤2 头/m²。</p>	<p>花灌木株形丰满，开花适时，花后修剪及时合理。基本无可视的病虫害危害症状，被害株率≤5%。</p>	<p>花灌木开花适时，花后能够进行修剪。病虫害防治较及时，被害株率≤10%。</p>
古树名木	<p>古树名木按照国家、省相关要求进行了养护，各项养护管理措施到位，植株生长正常，状态良好。</p>		

一 园 林 植 物 管 护	绿篱（模纹、色块）等	<p>绿篱、模纹和色块等修剪及时。绿篱线条清晰，同类观赏面规则，整齐一致；模纹和色块线条流畅、主要观赏面圆润饱满，符合设计要求。</p> <p>枝叶茂密，造型优美。造型树木根据不同的生长特性及时摘心、攀扎。</p> <p>无可视的病虫害危害症状，被害株率≤2%，地下害虫≤2 头/m²。</p>	<p>绿篱、模纹和色块等修剪较及时，枝叶茂密，造型优美。</p> <p>基本无可视的病虫害危害症状，被害株率≤5%。</p>	<p>绿篱、模纹和色块等能定期修剪。</p> <p>无明显可视的病虫害危害症状，被害面积≤10%。</p>
	水生植物	<p>水生植物密度适宜，花期正常、花色鲜艳美观，无干枯叶、残花等。</p>	<p>水生植物密度适宜，花期、花色正常，无明显干枯叶、残花等。</p>	<p>水生植物能够正常生长、开花。</p> <p>无明显可视的病虫害危害</p>

		无可视的病虫害危害症状，被害株率≤2%。	基本无可视的病虫害危害症状，被害株率≤5%。	症状，被害面积≤10%。
	攀援植物	根据不同植物的攀缘特点，及时采取相应的技术措施，生长旺盛。及时清除枯枝，疏删老弱藤蔓；开花的攀缘植物适时开花。无可视的病虫害危害症状，被害株率≤2%。	根据不同植物的攀缘特点，能及时采取相应的技术措施，生长良好。及时清除枯枝，疏删老弱藤蔓；开花的攀缘植物能适时开花。基本无可视的病虫害危害症状，被害株率≤5%。	开花的攀缘植物能适时开花。无明显可视的病虫害危害症状，被害面积≤10%。
	地被花卉	多年生地被植物（含花境）和露地一、二年生花卉生长健壮，株行距适宜，色彩鲜艳，花期整齐，图案清晰。无缺株、倒伏，残花量不大于10%。无可视的病虫害危害症状，被害株率≤2%，地下害虫≤2头/m ² 。	多年生地被植物（含花境）和露地一、二年生花卉栽植轮廓较清晰、美观，覆盖率98%以上。无明显残缺、残花、残叶、杂草等，残花量不大于15%。基本无可视的病虫害危害症状，被害面积≤5%，地下害虫≤5头/m ² 。	多年生地被植物覆盖率90%以上。生长正常，开花适时。无明显可视的病虫害危害症状，被害面积≤10%，地下害虫≤10头/m ² 。
	竹类	竹林保持适宜密度，通风透光、生长健壮、叶色正常，及时清除老鞭、砍伐后的竹蔸、干枯株等。无可视的病虫害危害症状，被害株率≤2%，地下害虫≤2头/m ² 。	竹林保持较适宜密度，通风透光良好、生长较健壮，叶色基本正常，能及时清除老鞭、砍伐后的竹蔸、干枯株等。基本无可视的病虫害危害症状，被害株率≤5%，地下害虫≤5头/m ² 。	竹林生长、叶色基本正常，能定期清除老鞭、砍伐后的竹蔸、干枯株等。无明显可视的病虫害危害症状，被害株率≤10%，地下害虫≤10头/m ² 。
一园林植物管护	草坪	草坪外观整齐，边缘线清晰，生长旺盛，草根不裸露；无可视斑秃；生长季节不枯黄，修剪及时，绿地内杂草率≤2%。无可视的病虫害危害症状，被害株率≤2%，地下害虫≤2头/m ² 。	草坪覆盖率95%以上，单块斑秃面积不超过0.2m ² 或10m ² 绿地内斑秃面积不超过3块；草坪内杂草率≤10%。草坪绿色期：冷季型草坪不得少于260天，暖季型草坪不得少于170天。基本无可视的病虫害危害症状，被害面积≤5%，	草坪覆盖率90%以上，单块斑秃面积不超过0.3m ² 或10m ² 绿地内斑秃面积不超过4块；草坪内杂草率≤15%。草坪绿色期：冷季型草坪不得少于240天，暖季型草坪不得少于160天。无明显可视的病虫害危害症状，被害面积≤10%，

			地下害虫 ≤ 5 头/m ² 。	地下害虫 ≤ 10 头/m ² 。
二 园 林 设 施 维 护	古 建 筑	外观完整；构件、陈设清洁、完好；墙面、屋面、地面无污染、无渗漏；及时维修，无安全隐患。 防火、防雪、防台风暴雨、防蚁等保护措施落实有效。	外观完整；构件、陈设较清洁、较完好；墙面、屋面、地面基本无污染、无渗漏；定期维修，无安全隐患。 防火、防雪、防台风暴雨、防蚁等保护措施落实有效。	
	仿 古 建 筑	外观完整；构件、陈设清洁、完好；墙面、屋面、地面无污染、无渗漏，管道无堵塞及锈蚀；及时维修，无安全隐患。 防火、防雪、防台风暴雨、防蚁等保护措施落实有效。	外观完整；构件、陈设较清洁、较完好；墙面、屋面、地面基本无污染、无渗漏，管道无堵塞、基本无锈蚀；定期维修，无安全隐患。 防火、防雪、防台风暴雨、防蚁等保护措施落实有效。	外观基本完整；构件、陈设较清洁、基本完好；墙面、屋面、地面无明显污染、无明显渗漏，管道无堵塞、无明显锈蚀；常规维修，无安全隐患。 防火、防雪、防台风暴雨、防蚁等保护措施落实有效。
	现 代 建 筑	外观完整，外貌整洁；设施清洁、完好，设备安全运行；墙面、屋面、地面及时粉刷、清洗；无污染、无渗漏，管道无堵塞及锈蚀；及时维修，无安全隐患。 防火、防雪、防台风暴雨等保护措施落实有效。	外观完整，外貌较整洁，定期粉刷、清洗；设施清洁、完好，设备安全运行；墙面、屋面、地面及时粉刷、清洗，基本无污染、无渗漏，管道无堵塞、基本无锈蚀；定期维修，无安全隐患。 防火、防雪、防台风暴雨等保护措施落实有效。	外观完整，外貌较干净；设施干净、基本完好，设备安全运行；墙面、屋面、地面定期进行粉刷、清洗，基本无污染、无渗漏，管道无堵塞、无明显锈蚀；常规维修，无安全隐患。 防火、防雪、防台风暴雨等保护措施落实有效。

管 护 类 别		一级管护绿地	二级管护绿地	三级管护绿地
二 园 林	假 山	假山叠石完整、稳固、安全。禁止攀爬的假山有醒目标志和防护设	假山叠石完整、稳固、安全。禁止攀爬的假山有醒目标志和防护设	假山叠石完整、稳固、安全。有禁止攀爬的假山有醒目标志和防护设

设施维护		施；假山周围 10m 及石缝内无影响安全和景观的杂草、杂物，种植穴不空缺；假山及孤赏石表面无乱涂乱刻痕迹。	施；假山周围 5m 及石缝内无影响安全和景观的杂草、杂物；假山及孤赏石表面基本无乱涂乱刻痕迹。	施；假山周围 5m 及石缝内无影响安全和景观的杂草、杂物；假山及孤赏石表面无明显的乱涂乱刻痕迹。
	花坛	花坛表面整洁、无破损；叠石花坛的叠石无松动。补缝颜色与石材接近，无明显色差。	花坛表面整洁、基本无破损；叠石花坛的叠石基本不松动。补缝颜色与石材基本接近。	花坛表面整洁、无明显破损；叠石花坛的叠石无明显松动。补缝颜色与石材基本接近。
	雕塑	雕塑结构、基础安全完整。表面清洁无垢，无刻写痕迹。	雕塑结构、基础安全完整。表面基本清洁无垢，无刻写痕迹。	雕塑结构、基础安全完整。表面基本清洁，无明显污垢，无明显刻写痕迹。
	喷泉（水景设施）	设备按照规定检查维护，损坏部件及时更换，确保安全运行；喷嘴无堵塞，喷涌效果好，景观优良；循环、动力及水位控制设施完好，运行正常。	设备按照规定检查维护，损坏部件及时更换，确保安全运行；喷嘴基本无堵塞，喷涌效果较好，基本保证景观质量；循环、动力及水位控制设施完好，运行正常。	
	栏杆	完整、清洁、无缺损，无刻划痕迹；竹、木材质无腐朽，金属类材质无锈蚀，无安全隐患。	完整、清洁、无缺损，基本无刻划痕迹；竹、木材质基本无腐朽，金属类材质基本无锈蚀，无安全隐患。	完整、清洁、无缺损，无明显刻划痕迹；竹、木材质无明显腐朽，金属类材质无明显锈蚀，无安全隐患。
	桌凳	桌凳表面清洁；竹木类材料无腐朽，其他类材料无锈蚀。无刻划。安全坚固，无松动，无缺损。	桌凳表面清洁；竹木类基本无腐朽，其他类材料基本无锈蚀。无刻划。安全坚固，无松动，基本无缺损。	桌凳表面基本清洁；竹木类无明显腐朽，其他类材料，无明显锈蚀和刻划。安全坚固，无松动，基本无缺损。
二园林设施维护	围墙	外观整洁、完整；墙面、顶面无污染、无渗漏；及时维修，无安全隐患。防火、防雪、防台风暴雨、防蚁等保护措施落实有效。	外观完整；墙面、顶面基本无污染、无渗漏；定期维修，无安全隐患。防火、防雪、防台风暴雨、防蚁等保护措施落实有效。	外观基本完整；墙面、顶面无明显污染、基本无渗漏；常规维修，无安全隐患。；防火、防雪、防台风暴雨、防蚁等保护措施落实有效。
	树穴	侧石及盖板坚固无松	侧石及盖板坚固无松	侧石及盖板无明显松

		动,无缺损;盖板平整,无坑洼、沉陷、倾覆、腐朽、锈蚀;池体整洁。	动,无缺损;盖板基本平整,无明显坑洼、沉陷、倾覆、腐朽、锈蚀;池体基本整洁。	动,无明显缺损,;盖板基本平整,无明显坑洼、沉陷、倾覆、腐朽、锈蚀;池体基本整洁。
	园路	路面平整,无坑洼破损(小于等于维修率),无面层松动、沉陷、倾覆或面层脱落。伸缩缝嵌缝完好。 路面、路沿、台阶清洁,无垃圾及痰迹。 无障碍通道及应急通道整洁畅通。	路面平整,无坑洼破损(小于等于维修率),无面层松动、沉陷、倾覆或面层脱落。伸缩缝嵌缝基本完好; 路面基本清洁,基本无垃圾、无痰迹。 无障碍通道及应急通道畅通,基本整洁。	路面平整,无明显坑洼破损(不超过维修率5%),无面层松动、沉陷、倾覆或面层脱落;伸嵌缝无明显漏嵌。 路面基本清洁,无明显垃圾和痰迹。 无障碍通道及应急通道畅通,基本整洁。
	桥梁	桥面平整,无坑洼,排水通畅。栏杆无缺损,墩台无混凝土剥落、露筋等。 桥梁限高、限载及相关交通和安全警示标志清晰齐全;雨雪冰冻季节防范措施落实有效。	桥面基本平整,无明显坑洼破损,排水基本通畅。栏杆无缺损,墩台无明显混凝土剥落、露筋等。 桥梁限高、限载及相关交通和安全警示标志清晰齐全;雨雪冰冻季节防范措施落实有效。	桥面基本平整,有少量坑洼破损,排水基本通畅。栏杆无缺损,墩台有少量混凝土剥落、露筋等,但不影响安全和使用。 桥梁限高、限载及相关交通和安全警示标志清晰齐全;雨雪冰冻季节防范措施落实有效。
	停车场	场地平整、无坑洼,环境清洁,排水良好,车位标志清晰; 乔木枝下高满足停车需要,无影响驾驶视线的植物枝叶; 收费明示。	场地较平整、清洁,排水基本通畅,车位标志清晰; 乔木枝下高满足停车需要,无影响驾驶视线的植物枝叶; 收费明示。	场地基本平整、清洁,排水较通畅,有车位标志; 乔木枝下高满足停车需要,无影响驾驶视线的植物枝叶; 收费明示。

管护类别		一级管护绿地	二级管护绿地	三级管护绿地
二园林设施维护	土底水体	水质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的要求;水面清洁,无漂浮物。 安全警示标志设置规范、齐全。 水体排灌等设施完好,运	水质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的要求;水面清洁,基本无漂浮物。 安全警示标志设置齐全。 水体排灌等设施完好,	水质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的要求;水面清洁,无明显漂浮物。 安全警示标志设置齐全。 水体排灌等设施基本完好,运行基本正常。

护		行正常。 驳岸安全稳固、整齐美观，无缺损。	运行正常。 驳岸安全稳固、整齐美观，无明显缺损。	驳岸安全稳固，有少量缺损，但不影响安全使用。
	非土底水体	水质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的相应要求；水面清洁，无漂浮物。 安全警示标志设置规范、齐全。 池底、池岸安全稳固，各类面层无缺损。	水质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的相应要求；水面清洁，基本无漂浮物。 安全警示标志设置齐全。 池底、池岸安全稳固，各类面层基本无缺损。	水质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的相应要求；水面清洁，无明显漂浮物。 安全警示标志设置齐全。 池底、池岸安全稳固，各类面层无明显缺损。
	公共卫生间	室内地面保持清洁，无垃圾、积水。便器无污物外溢、漏水。臭味强度不高于0级；保持通风，目测无蚊蝇。 无障碍通道、蹲位、洗手池以及其它各类设施齐全，使用正常。 墙面及隔离板无乱贴乱画痕迹；引导标识醒目。	室内地面保持清洁，无垃圾、积水。便器无污物外溢、漏水。臭味强度不高于1级；保持通风，目测基本无蚊蝇。 无障碍通道、蹲位及其它各类设施齐全；使用基本正常。 墙面及隔离板基本无乱贴乱画痕迹；引导标识清晰。	
	垃圾箱	外观清洁、完整，内壁无污垢陈渍，箱内无陈积垃圾；分类设置。	外观清洁、完整，内壁无明显污垢陈渍，箱内无陈积垃圾；分类设置。	外观基本清洁、完整，内壁无明显污垢陈渍，箱内基本无陈积垃圾。
	供电、照明	输配电运行正常，使用安全。 各类照明设施完好（完好率 $\geq 95\%$ ）、清洁、安全；亮灯率 $\geq 98\%$ 。 入地管线标志明显，档案图纸齐全。	输配电运行正常，使用安全。 各类照明设施基本完好（完好率 $\geq 90\%$ ）、清洁、安全；亮灯率 $\geq 96\%$ 。 入地管线标志明显，档案图纸完整。	输配电运行正常，使用安全。 各类照明设施基本完好（完好率 $\geq 90\%$ ）、清洁、安全；亮灯率 $\geq 90\%$ 。 入地管线标志明显，档案图纸完整。
	弱电	各类弱电系统设备完好，使用正常。	各类弱电系统设备基本完好，能正常使用。	
二园林设施维护	给排水	管道通畅；外露的给排水等设施清洁、完整。井盖、井篦安放平稳，与井框吻合，无倾覆。 防汛、消防等设备完好，使用正常。	管道基本畅通；外露的给排水等设施清洁、完整。井盖、井篦安放基本平稳，与井框吻合，无倾覆。 防汛、消防等设备完好、使用正常。	

	标识	牌示齐全、完整、整洁，文字及图案清晰。	牌示基本齐全，较整洁，文字及图案清晰。	牌示基本齐全，无明显污垢，文字及图案能辨识。
	游乐、健身设施	所有设施明示生产单位及使用要求、操作规程；维护管理人员经培训合格，持证上岗。 设施按照规定检查维护，安全运转；管理档案清晰完整。 环境整洁。		
	广播音响	外壳完整、稳固、清洁。设备完好。 适时广播，白天音响小于55分贝，晚间小于45分贝。	外壳较完整、稳固、清洁。设备基本完好，不影响安全、正常使用。 适时广播，白天音响小于55分贝，晚间小于45分贝。	
	减灾	各种防灾避险等设施完好，防灾避险通道畅通。 值班、巡视、应急预案等防灾避险措施落实。		
三 其 它 管 理	整体面貌	绿地（含水面）整洁，无条状、块状污染物，点状污染物每100m ² ≤2处；无杂物，无树枝、树叶、草屑等生产垃圾，无擅自搭棚、摆摊设点等现象；植被、地被等基本无人破坏；建筑（构筑）及设施完好，安全使用；水面异味。	绿地（含水面）较整洁，基本无条状和块状污染物，点状污染物每100m ² ≤4处；基本无杂物，无明显树枝、树叶、草屑等生产垃圾，无擅自搭棚、摆摊设点等现象；建筑（构筑）及设施基本完好，安全使用；水面无异味。	绿地（含水面）基本整洁，无明显杂物，无明显白色污染（树挂），无明显树枝、树叶、草屑等生产垃圾积存，无擅自搭棚、摆摊设点等现象；建筑（构筑）及设施基本完好，安全使用；水面无明显异味。
	人员着装	在岗的养护、保洁、安保等人员统一着装，衣帽整齐，佩戴工号牌，且有所属单位的明显标志。	在岗工作人员能统一着装，衣帽整齐。	——
	技术档案	养护管理技术档案健全，记录清晰，并有专人负责。	建立养护管理技术档案，记录清晰。	

(六) 绿化养护技术规程 (表格部分)

月份	养护内容	技术要求	具体要求	备注
一月	1、冬季修剪	1、树木：清理死苗，修去病虫枝、徒长枝、过密枝、枯死枝及藤蔓寄生物，保持树形优美；安全措施符合规范要求。 2、色块：保持整齐美观，修杂乱枝及藤蔓枯枝，做到线直面平。 3、修剪物及时清理。	花灌木、藤本整形修剪一次；乔木整形修剪一次；大小乔木上的枯枝、伤残枝、病虫枝及妨碍架空线和建筑物的枝杈进行修剪 对于受低温冻伤的植物如杜英、茶梅、栀子、八角金盘嫩梢等，应修剪清除伤枝残叶，防天暖时病虫害乘虚而入。一、二、三级区域按要求通修一遍。所有养护区域草坪、色块修剪一次；	1、本月为冬季养护工作的关键阶段，属冬季养护质量、措施巩固提高阶段。尤其注意施肥实施。
	2、一般树木补缺 (适宜冬季补缺的树种)	1、树木：品种、规格种植点必须符合原设计要求或原种植方案。带冠栽种并支撑固定。 2、色块地被：品种、种植方式按原方案，规格与现场一致或合理调整，确保效果整齐美观。 3、草坪：品种按原方案，密度要求：黄土不裸。	冬季土壤冻结，没有要求一般不补种。	
	3、深施基肥	1、行道树：开环状沟或开塘穴施复合肥。 2、色块、草坪：普施有机肥。 3、施肥量：单株苗木：10公分以上2公斤/株（行道树）；其他树木、色块、地被、草坪：15公斤/亩。 4、施肥均匀，适时，严禁烧苗。	草坪，花、灌木冬季施用堆肥或泥炭土，每亩施用有机肥50公斤；乔木10公分以上2公斤/株，十公分一下1.5公斤/株，增强植物生长，提高植物抵御病虫害的能力 一、二、三级区域要求普施有机肥。	
	4、防冻保暖	1、戴帽：对易受冻害植物用双层塑料膜加稻草或其它材料防冻。 2、遇有大雪，对易遭雪压的植物要组织打雪。 3、对新栽、不耐寒树种树干基部以上缠绕草绳、塑料膜御寒。	绿地内注意防冻浇水，过于干旱可适当再浇水；选择中午时间段浇水。	

		4、天气干燥，在晴天对植物适当浇水，保持土壤湿润。	
5、防除越冬虫害		1、消灭越冬虫包、虫茧和幼虫。 2、单株树木在主干 1.3 米处以下涂石灰液（浆）加盐刷白，做到涂布均匀，上缘平整。	冬季是消灭园林害虫的有利季节。可在树下疏松的土中挖集刺蛾的虫蛹、虫茧，集中烧死。1 月中旬的时候，蚧壳虫类开始活动，但这时候行动迟缓，我们可以采取刮除树干上的幼虫的方法。在冬季防治害虫，往往有事半功倍的效果
6、土壤深翻熟化		1、对草坪、色块地被空隙地深翻 20—25 公分。 2、养护区域内植株缺株，做好补植树木开塘工作。	三级区域除行道树与孤值景观树之外，不要求
7、鲜花管理（如有需要）		1、对元旦更换、摆放鲜花加强管理。	加强节日期间鲜花摆放管理，被破坏地方及时更换
8、绿地清理		1、清理死株、死苗、及形态差影响景观的半死半活的树木。 2、及时清理绿地中杂物、杂草。	1、绿地内杂物及时清理。一、二级区域一周一次，三级区域每月两次。 2、专职巡查人员和养护人员加强巡查。 3、绿地范围内如有乱开挖和损坏绿地、苗木的案件（事件），及时恢复及时报告。 4、注意落叶绿化，防治绿化被野火烧毁。 5、及时检查行道树绑扎、立桩情况，发现松绑、铅丝嵌皮、摇桩等情况时立即整改。
9、其它		1、专职人员加强巡回检查，及时发现损坏绿地、苗木的案件，不属职责范围内的应及时报告。 2、做好冬季防火工作。 3、对行道树、单株乔木支撑或检查加固。	1、专职巡查人员和养护人员加强巡查。一、二级养护区域每天一次，三级养护区域每周循环检查一次。 2、绿地范围内如有乱开挖和损坏绿地、苗木的案件（事件），及时恢复及时报告。 3、注意落叶绿化，防治绿化被野火烧毁。

			4、及时检查行道树绑扎、立桩情况，发现松绑、铅丝嵌皮、摇桩等情况时立即整改。	
二月	1、继续冬季修季、深施基肥	1、对一月未完成地段按计划要求继续，要求同一月。	继续对大小乔木的枯枝、病枝进行修剪。月底以前，各种树木修剪工作完成	本月冬季养护工作的尾期，主要是冬季养护效果的检查及早春病虫害防治。
	2、一般树木补缺	1、继续进行一般树木的补植，本月上旬可开始竹类的补植。	同一月	
	3、防冻保暖	1、加强对防冻保暖措施的检查 and 加固。 2、其它同一月。	同一月	
	4、绿地清理及其它	1、及时清除绿地杂物。 2、专职人员加强巡回检查，及时发现损坏绿地、苗木的案件，不属职责范围内的应及时报告。 3、做好冬季防火工作。 4、对行道树、单株乔木支撑或检查加固。	1、绿地内杂物及时清理。一、二级区域一周一次，三级区域每月两次。 2、专职巡查人员和养护人员加强巡查。一、二级养护区域每天一次，三级养护区域每周循环检查一次。 3、绿地范围内如有乱开挖和损坏绿地、苗木的案件（事件），及时恢复及时报告。 4、注意落叶绿化，防治绿化被野火烧毁。 5、及时检查行道树绑扎、立桩情况，发现松绑、铅丝嵌皮、摇桩等情况时立即整改。	
	5、防除越冬虫害	1、消灭越冬虫包、虫茧和幼虫。 2、加强病虫害发生预测预报，发现病虫害及时防治。	1、樟、桂花等植物叶片上有叶螨卵、成螨和若螨建议花保 80 倍液或中保杀螨 3000 倍液或者蛾螨灵 1800 倍液喷雾，半个月后再次喷杀； 2、其他病虫害：粉虱，樟木虱，草履蚧等蚧虫，蚜虫，重阳木斑蛾，黄杨绢野螟，梔子、樟、杜鹃等黄化病，大叶黄杨、桂花、山茶叶斑病、女贞炭疽病，月季黑斑病	
三月	1、整形修剪	1、花灌木、色块地被：清理死苗，修去病虫枝、徒	1、乔木主要修剪荫枝、下垂枝、干枯枝、侧缘线、	本月

	<p>长枝、过密枝、枯死枝及藤蔓寄生物，保持树形优美；安全措施符合规范要求。</p> <p>2、色块：保持整齐美观，修杂乱枝及藤蔓枯枝，做到线直面平。</p> <p>3、草坪适时修剪 1—2 次，保持草坪整齐美观。</p> <p>4、修剪物及时清理。</p>	<p>下缘线以外枝，下缘线根据现场实际情况控制整齐，一般在 1.8-2.5 米。</p> <p>2、开花植物应在花芽萌动前修剪干枯枝、冻伤枝。</p> <p>3、绿篱、板块该月根据生长情况修剪一次。</p> <p>4、草坪修剪一次，并将长出路牙的草去掉。</p>	<p>养护工作重点 是补 缺、整 形修 剪。</p>
2、苗木补缺（不宜冬季补缺的树木、人为踩出的土路和黄土裸露、花坛缺株进行补植）	<p>1、树木：品种、规格种植点必须符合原设计要求或原种植方案。带冠栽种并支撑固定。</p> <p>2、色块地被：品种、种植方式按原方案，规格与现场一致或合理调整，确保效果整齐美观。</p> <p>3、草坪：品种按原方案，密度黄土不裸。</p> <p>4、配合春季植树活动。</p>	<p>春季是植树的有利时机。土壤解冻后，应立即抓紧时机补种。植大小乔木前作好规划设计，事先挖（刨）好树坑，要做到随挖、随运、随种、随浇水。种植灌木时也应做到随挖、随运、随种，并充分浇水，以提高苗木存活率</p>	
3、适时撤除防寒设施	<p>1、5 日平均气温摄氏 10 度，寒潮已过适时撤除。</p>	<p>根据当年实际温度操作</p>	
4、防病治虫（主要是早春发生的病虫害）	<p>1、坚持以防为主，综合防治。</p> <p>2、病虫害：主要是蚜虫、红蜘蛛、白粉病、煤污病等。</p> <p>3、对症下药，防治及时。</p> <p>4、需设专职技术人员巡查。</p>	<p>草履蚧等蚧虫，各类蚜虫，黑刺粉虱，方翅网椿，重阳木斑蛾，黄杨绢野螟，叶螨，叶蝉，葱兰炭疽病，梨桧锈病</p>	
5、浇水	<p>1、根据天气情况适时浇水。</p>	<p>一级养护区域连续 20 天无降水需及时浇水；二、三级养护区域连续一个月无降雨及时浇水；一级养护区域绿化积水人工排除，积水时间不超过 6 小时。每次浇水浇湿土层在 10cm 以上。</p>	
6、除草和绿地清理	<p>及时清除杂草、杂物、落叶，保持绿地整洁。</p>	<p>一、二、三级区域该月杂草需清除 1-2 次；绿地杂</p>	

			物随见随清。	
	7、施肥（绿地和苗木普施）	1、品种以复合肥为主 2、施肥量每亩 15 公斤左右。	1、草坪，花、灌木每亩 15 公斤复合肥均匀施下。然后浇足量水，让肥料充分溶解渗透。 2、乔木施肥要求：胸径（干径）<10cm 时，用量不少于 1.5kg/棵；胸径（干径）>10cm 时，用量不少于 2kg/棵，复合肥随灌水或降雨环施，保证肥料充分溶解渗入树木根系。	
	8、其它	1、专职人员加强巡回检查，及时发现损坏绿地、苗木的案件，不属职责范围内的应及时报告。 2、对行道树、单株乔木支撑或检查加固。	1、专职巡查人员和养护人员加强巡查。一、二级养护区域每天一次，三级养护区域每周循环检查一次。 2、绿地范围内如有乱开挖和损坏绿地、苗木的案件（事件），及时恢复及时报告。 3、及时检查行道树绑扎、立桩情况，发现松绑、铅丝嵌皮、摇桩等情况时立即整改。	
四月	1、整形修剪（每月 2 次）	1、花灌木、色块地被：清理死苗，修去病虫枝、徒长枝、过密枝、枯死枝、萌芽枝及藤蔓寄生物，保持树形优美；安全措施符合规范要求。 2、色块：保持整齐美观，修杂乱枝及藤蔓枯枝，做到线直面平。 3、草坪适时修剪 1—3 次。 4、修剪物及时清理。	1、乔木主要修剪荫枝、下垂枝、干枯枝、侧缘线、下缘线以外枝，下缘线要控制在 1.8-2.5 米。一、二、三级区域一个月作业一次。 2、花木剥萌蘖芽。一、二、三级区域一个月作业一次。 3、一、二级区域绿篱、板块、草坪等该月根据生长情况修剪 2-3 次。三级修剪 1 次。	本月养护工作重点是防病治虫和除草。
	2、防病治虫（全年防病治虫关键月）	1、坚持以防为主，综合防治，最大限度地控制病虫害基数。 2、病虫害：主要是锈病、炭疽病，白粉病、叶斑病、蚜虫、红蜘蛛、柳毒蛾、天幕毛虫、蚧壳虫、天牛等。 3、对症下药，防治及时。	1、蚧壳虫在第二次蜕皮后陆续转移到树皮裂缝内、树洞、树干基部、墙角等处分泌白色蜡质薄茧化蛹。可以用硬竹扫帚扫除，然后集中深埋或浸泡。或者采用喷洒杀螟松等农药的方法 2、天牛、木蠹蛾开始活动了，可以采用嫁接刀或自	

		4、需设专职技术人员巡查。	制钢丝挑除幼虫，但是伤口要做到越小越好 3、月季黑斑病 喷灭菌成或烯唑醇 2000 倍液，10 天左右喷一次。 4、柳叶甲、金叶女贞潜叶跳甲 成虫开始活动 用苦烟乳油 1000 倍液喷杀。 5、其他病虫害叶蝉、白粉病、葱兰炭疽病、大叶黄杨斑蛾等发现及时防治。	
	3、抗旱排涝	1、根据天气情况适时浇水或排除积水。	1、一级养护区域连续 20 天无降水需及时浇水；二、三级养护区域连续一个月无降雨及时浇水；每次浇水浇湿土层在 10cm 以上。 2、一级养护区域绿化积水人工排除，积水时间不超过 6 小时。	
	4、杂草防除	1、坚持“除早、除小、除了”原则，及时连根清理。 2、及时清除杂草、杂物，保持绿地整洁。 3、人工清除，需要除草剂需上报经甲方同意后使用。	一级区域杂草随长随清，每 10 天清除一次；二、三级区域各类杂草每 10—15 天清除一次。绿地杂物随见随清。	
	5、其它	1、及时清除绿地杂物。 2、专职人员加强巡回检查，及时发现损坏绿地、苗木的案件，不属职责范围内的应及时报告。 3、对行道树、单株乔木支撑或检查加固。	1、专职巡查人员和养护人员加强巡查。一、二级养护区域每天一次，三级养护区域每周循环检查一次。 2、绿地范围内如有乱开挖和损坏绿地、苗木的案件（事件），及时恢复及时报告。 3、及时检查行道树绑扎、立桩情况，发现松绑、铅丝嵌皮、摇桩等情况时立即整改。	
五月	1、整形修剪（每月至少 2 次）	1、花灌木、色块地被：清理死苗，修去病虫枝、徒长枝、过密枝、枯死枝、萌芽枝、花后植物的花梗及藤蔓寄生物，保持树形优美；安全措施符合规范要求。 2、色块：保持整齐美观，修杂乱枝及藤蔓枯枝，做到线直面平。	1、乔木剥芽修剪。一级养护区域每半月一次；二、三级区域每月一次。 2、花木剥萌蘖芽。一级养护区域每半月一次；二、三级区域每月一次。 3、所有区域绿篱、板块、草坪等该月根据生长情况	本月养护工作重点是除

		3、草坪适时修剪 2 次。 4、修剪物及时清理。	至少修剪 2 次。	草、病虫害防治和整形修剪
2、防病治虫		1、坚持以防为主，综合防治，最大限度地控制病虫害基数。 2、病虫害：主要是蚜虫、刺蛾、黑斑病、白粉病、叶斑病、红蜘蛛、金龟子、蚧壳虫、地老虎等。 3、对症下药，防治及时。 4、需设专职技术人员巡查。	1、蚜虫危害在栎树、香樟、红叶李、月季、海桐、杜鹃、栀子、樱花、木槿、慈孝竹等植物嫩梢上大面积发生，用花保 100 倍液防治。 2、继续捕捉天牛、蠹蛾；灯光诱杀金龟子。 3、刺蛾第一代孵化，但尚未达到危害程度，根据养护区内的实际情况做出相应措施。 4、由蚧壳虫、蚜虫等引起的煤污病也进入了盛发期（在紫薇、海桐、夹竹桃等上），在 5 月中、下旬喷洒 10—20 倍的松脂合剂及 50%三硫磷乳剂 1500—2000 倍液以防治病害及杀死虫害。（其它可用扑杀磷、杀虫素、树大夫等农药）	
3、抗旱排涝		1、根据天气情况适时浇水或排除绿地、树坑基部积水。	1、一级养护区域连续 20 天无降水需及时浇水；二、三级养护区域连续一个月无降雨及时浇水；每次浇水浇湿土层在 10cm 以上。 2、一级养护区域绿化积水人工排除，积水时间不超过 6 小时。	
4、杂草防除		1、坚持“除早、除小、除了”原则，及时连根清理。 2、及时清除杂草、杂物，保持绿地整洁。 3、人工清除，需要除草剂需上报经甲方同意后使用。	一级区域杂草随长随清，每 10 天清除一次；二、三级区域各类杂草每 10—15 天清除一次。绿地杂物随见随清。	
5、其它		1、及时清除绿地杂物。 2、专职人员加强巡回检查，及时发现损坏绿地、苗木的案件，不属职责范围内的应及时报告。 3、对行道树、单株乔木支撑或检查加固。	1、专职巡查人员和养护人员加强巡查。一、二级养护区域每天一次，三级养护区域每周循环检查一次。 2、绿地范围内如有乱开挖和损坏绿地、苗木的案件	

		4、加强鲜花管理。	<p>(事件)，及时恢复及时报告。</p> <p>3、及时检查行道树绑扎、立桩情况，发现松绑、铅丝嵌皮、摇桩等情况时立即整改。</p> <p>4、鲜花摆放、种植不符合时间要求需更换（如有需要，不另计价）</p>	
六月	1、整形修剪（每月至少2次）	<p>1、花灌木、色块地被：清理死苗，修去病虫枝、徒长枝、过密枝、枯死枝、萌芽枝、花后植物的花梗及藤蔓寄生物，保持树形优美；安全措施符合规范要求。</p> <p>2、草坪、色块：适时修剪，保持整齐美观，做到线直面平。</p> <p>3、修剪物及时清理。</p>	<p>1、乔木剥芽修剪。一级养护区域每半月一次；二、三级区域每月一次。</p> <p>2、花灌木清理死苗，修去病虫枝、徒长枝、过密枝、枯死枝、萌芽枝、花后植物的花梗及藤蔓寄生物，保持树形优美。一级养护区域每半月一次；二、三级区域每月一次。</p> <p>3、绿篱、色块保持整齐美观，修杂乱枝及藤蔓枯枝，做到线直面平。</p> <p>4、所有区域绿篱、板块、草坪等该月根据生长情况至少修剪2次；果岭草、高羊茅草坪每次修剪留茬高度5~6厘米。</p>	本月养护工作重点是除草、病虫害防治和抗旱排涝。
	2、防病治虫	<p>1、坚持以防为主，综合防治，最大限度地控制病虫害基数</p> <p>2、病虫害：主要是黑斑病、叶斑病、红蜘蛛、金龟子、刺蛾、尺蠖、蜡象、樟巢螟、天牛、黄杨卷叶螟等。</p> <p>3、对症下药，防治及时。</p> <p>4、需设专职技术人员巡查。</p>	<p>1、刺蛾6月中旬至7月下旬为第1代幼虫为害期，被害寄主广泛，主要有杨、柳、悬铃木、重阳木、栎树、乌桕、无患子、苦楝、喜树、杜英、樱花、紫荆，采用50%杀螟松乳剂500—800倍液喷洒。（或用复合BT乳剂进行喷施）</p> <p>2、樟巢螟预计6月中旬左右出现第一代幼虫，6月下旬趁低龄且粘叶较少时防治，及时剪除，并销毁虫巢。</p> <p>3、天牛6月为多种天牛成虫羽化盛期，采用人工捕杀或喷绿色威雷300倍液触杀成虫，减少其下代危害。</p>	

			<p>4、黄杨绢野螟 6月上中旬发生第一代幼虫危害，阿维毒 1500 倍液或灭幼脲 2000 倍喷虫苞，或摘除虫苞销毁。</p> <p>5、草坪害虫 斜纹夜蛾、淡剑夜蛾、灰翅夜蛾、地老虎等草坪害虫危害 6 月显现，6 月中下旬用地虫杀星剂拌土撒施或用奥力克 500 倍浇灌当月至少防治两次。</p> <p>6、其他病虫害介壳虫 蚜虫 网椿 粉虱 木虱 叶部病害等发现及时防治。</p>
3、浇水、排涝	<p>1、根据天气情况适时浇水或排除绿地、树坑基部积水。</p> <p>2、浇水应浇透。</p> <p>3、时间为早、晚，避开中午高温。</p>	<p>1、一级养护区域连续 20 天无降水需及时浇水；二、三级养护区域连续一个月无降雨及时浇水；每次浇水浇湿土层在 10cm 以上。</p> <p>2、一级养护区域绿化积水人工排除，积水时间不超过 6 小时。</p>	
4、杂草防除	<p>1、坚持“除早、除小、除了”原则，及时连根清理。</p> <p>2、及时清除杂草、杂物，保持绿地整洁。</p> <p>3、人工清除，需要除草剂需上报经甲方同意后使用。</p>	<p>一级区域杂草随长随清，每 10 天清除一次；二、三级区域各类杂草每 10—15 天清除一次。绿地杂物随见随清。</p>	
5、其它	<p>1、及时清除绿地杂物。</p> <p>2、专职人员加强巡回检查，及时发现损坏绿地、苗木的案件，不属职责范围内的应及时报告。</p> <p>3、对行道树、单株乔木支撑或检查加固，做好防台工作。</p> <p>4、加强鲜花管理。</p>	<p>1、专职巡查人员和养护人员加强巡查。一、二级养护区域每天一次，三级养护区域每周循环检查一次。</p> <p>2、绿地范围内如有乱开挖和损坏绿地、苗木的案件（事件），及时恢复及时报告。</p> <p>3、及时检查行道树绑扎、立桩情况，发现松绑、铅丝嵌皮、摇桩等情况时立即整改。</p> <p>4、鲜花摆放、种植不符合时间要求需更换（如有需要，不另计价）</p>	

七月	1、整形修剪	<p>1、花灌木、色块地被：清理死苗，修去病虫枝、徒长枝、过密枝、枯死枝、萌芽枝、花后植物的花梗及藤蔓寄生物，保持树形优美；安全措施符合规范要求。</p> <p>2、草坪、色块：保持整齐美观，修杂乱枝及藤蔓枯枝，做到线直面平。</p> <p>3、修剪物及时清理。</p>	<p>1、乔木剥芽修剪。一级养护区域每半月一次；二、三级区域每月一次。</p> <p>2、花木剥萌蘖芽。一级养护区域每半月一次；二、三级区域每月一次。</p> <p>3、一级绿篱、板块、草坪该月 10 天至少修剪 1 次。二、三级区域每 15 天至少修剪一次。</p>	本月养护工作重点是抗旱。
	2、防病治虫	<p>1、坚持以防为主，综合防治，最大限度地控制病虫害基数。</p> <p>2、病虫害：主要是刺蛾、尺蠖等。</p> <p>3、对症下药，防治及时。</p> <p>4、需设专职技术人员巡查。</p>	<p>1、大叶黄杨尺蠖 7 月中旬用苦烟乳油 1000 倍液或者灭幼脲 3 号 2000 倍液防治</p> <p>2、青桐木虱、合欢木虱、网椿、叶蝉等危害进一步加重，每 10 天防治一次，花保、吡虫啉、啉虫脒等药剂交换使用。</p> <p>3、其他同六月病虫害。</p>	
	3、浇水	<p>1、根据天气情况适时浇水，保持土壤充足水分。</p> <p>2、浇水应浇透。</p> <p>3、时间为早、晚，避开中午高温。</p>	<p>1、一级养护区域连续 20 天无降水需及时浇水；二、三级养护区域连续一个月无降雨及时浇水；每次浇水浇湿土层在 10cm 以上。</p> <p>2、一级养护区域绿化积水人工排除，积水时间不超过 6 小时。</p>	
	4、杂草防除	<p>1、坚持“除早、除小、除了”原则，及时连根清理。</p> <p>2、及时清除杂草、杂物，保持绿地整洁。</p> <p>3、人工清除，需要除草剂需上报经甲方同意后使用。</p>	<p>一级区域杂草随长随清，每 10 天清除一次；二、三级区域各类杂草每 10—15 天清除一次。绿地杂物随见随清。</p>	
	5、其它	<p>1、及时清除绿地杂物。</p> <p>2、专职人员加强巡回检查，及时发现损坏绿地、苗木的案件，不属职责范围内的应及时报告。</p> <p>3、对行道树、单株乔木支撑或检查加固，做好防台工作。</p>	<p>1、专职巡查人员和养护人员加强巡查。一、二级养护区域每天一次，三级养护区域每周循环检查一次。</p> <p>2、绿地范围内如有乱开挖和损坏绿地、苗木的案件（事件），及时恢复及时报告。</p>	

		4、加强鲜花管理。	3、及时检查行道树绑扎、立桩情况，发现松绑、铅丝嵌皮、摇桩等情况时立即整改。 4、鲜花摆放、种植不符合时间要求需更换（如有需要，不另计价）	
八月	1、整形修剪	1、花灌木、色块地被：清理死苗，修去病虫枝、徒长枝、过密枝、枯死枝、萌芽枝、花后植物的花梗及藤蔓寄生物，保持树形优美；安全措施符合规范要求。 2、草坪、色块：保持整齐美观，修杂乱枝及藤蔓枯枝，做到线直面平。 3、修剪物及时清理。	1、乔木剥芽修剪。一级养护区域每半月一次；二、三级区域每月一次。 2、花木剥萌蘖芽，清理死苗、修剪病虫枝、徒长枝、过密枝、枯死枝、萌芽枝、花后的花梗以及藤蔓寄生植物，保持树形优美。一级养护区域每半月一次；二、三级区域每月一次。 3、一级绿篱、板块、草坪该月每10天至少修剪1次。二三级区域每15天至少修剪1次。	本月养护工作重点是浇水、施肥及时防治樟巢螟。
	2、防病治虫	1、坚持以防为主，综合防治，最大限度地控制病虫基数。 2、病虫害：主要是刺蛾、樟巢螟等。 3、对症下药，防治及时。 4、需设专职技术人员巡查。	同七月	
	3、浇水	1、根据天气情况适时浇水，保持土壤充足水分。 2、浇水应浇透。 3、时间为早、晚，避开中午高温。	1、一级养护区域连续20天无降水需及时浇水；二、三级养护区域连续一个月无降雨及时浇水；每次浇水浇湿土层在10cm以上。 2、一级养护区域绿化积水人工排除，积水时间不超过6小时。	
	4、杂草防除	1、坚持“除早、除小、除了”原则，及时连根清理。 2、及时清除杂草、杂物，保持绿地整洁。 3、人工清除，需要除草剂需上报经甲方同意后使用。	一级区域杂草随长随清，每10天清除一次；二、三级区域各类杂草每10—15天清除一次。绿地杂物随见随清。	

	5、其它	<p>1、及时清除绿地杂物。</p> <p>2、专职人员加强巡回检查，及时发现损坏绿地、苗木的案件，不属职责范围内的应及时报告。</p> <p>3、对行道树、单株乔木支撑或检查加固，做好防台工作。</p> <p>4、加强鲜花管理。</p>	<p>1、专职巡查人员和养护人员加强巡查。一、二级养护区域每天一次，三级养护区域每周循环检查一次。</p> <p>2、绿地范围内如有乱开挖和损坏绿地、苗木的案件（事件），及时恢复及时报告。</p> <p>3、及时检查行道树绑扎、立桩情况，发现松绑、铅丝嵌皮、摇桩等情况时立即整改。</p> <p>4、鲜花摆放、种植不符合时间要求需更换（如有需要，不另计价）</p>	
九月	1、整形修剪	<p>1、花灌木、色块地被：清理死苗，修去病虫枝、徒长枝、过密枝、枯死枝、萌芽枝、花后植物的花梗及藤蔓寄生物，保持树形优美；安全措施符合规范要求。</p> <p>2、草坪、色块：保持整齐美观，节前全面进行一次修剪。</p> <p>3、修剪物及时清理。</p>	<p>1、乔木剥芽修剪。一级养护区域每半月一次；二、三级区域每月一次。</p> <p>2、花灌木清理死苗，修去病虫枝、徒长枝、过密枝、枯死枝、萌芽枝、花后植物的花梗及藤蔓寄生物，保持树形优美。一级养护区域每半月一次；二、三级区域每月一次。</p> <p>3、绿篱、色块保持整齐美观，修杂乱枝及藤蔓枯枝，做到线直面平。</p> <p>4、所有区域绿篱、板块、草坪等该月根据生长情况至少修剪2次；果岭草、高羊茅草坪每次修剪留茬高度5~6厘米。</p>	本月养护工作重点是修剪、除杂、补缺。
	2、防病治虫	<p>1、病虫害：主要是刺蛾、樟巢螟等。</p> <p>2、对症下药，防治及时。</p> <p>3、需设专职技术人员巡查。</p>	<p>1、樟、狗骨、海棠、玉兰、等枝叶上红蜡蚧、藤壶蚧或龟蜡蚧若虫增多，紫薇绒蚧，紫竹、枫香粉蚧、海桐绵蚧等均有发生，用花保100倍液或机油杀扑磷乳剂800倍喷雾。</p> <p>2、其他同上月</p>	
	3、浇水排涝	<p>1、根据天气情况适时浇水，保持土壤充足水分。</p>	<p>1、一级养护区域连续20天无降水需及时浇水；二、</p>	

		2、浇水应浇透。	三级养护区域连续一个月无降雨及时浇水；每次浇水浇湿土层在 10cm 以上。 2、一级养护区域绿化积水人工排除，积水时间不超过 6 小时。	
	4、杂草防除	1、坚持“除早、除小、除了”原则，及时连根清理。 2、及时清除杂草、杂物，保持绿地整洁。 3、人工清除，需要除草剂需上报经甲方同意后使用。	一级区域杂草随长随清，每 10 天清除一次；二、三级区域各类杂草每 10—15 天清除一次。绿地杂物随见随清。	
	5、鲜花管理（如有需要）	1、在节前更换、摆放鲜花，加强管理。	鲜花摆放、种植不符合时间要求需更换（如有需要）	
	6、其它	1、及时清除绿地杂物。 2、专职人员加强巡回检查，及时发现损坏绿地、苗木的案件，不属职责范围内的应及时报告。 3、对死树、死苗补缺。 4、对行道树、单株乔木支撑或检查加固，做好防台工作。	1、专职巡查人员和养护人员加强巡查。一、二级养护区域每天一次，三级养护区域每周循环检查一次。 2、绿地范围内如有乱开挖和损坏绿地、苗木的案件（事件），及时恢复及时报告。 3、被破坏或其他原因引起死亡的草坪在 72 小时内更换补植；板块、地被空缺大于 0.5 m ² 时补种，应当将空缺处修整出不小于 1×1 m ² 见方的空地，对土壤进行翻挖改良后补种，补种苗种类、规格应与周边统一。 4、及时检查行道树绑扎、立桩情况，发现松绑、铅丝嵌皮、摇桩等情况时立即整改。	
十月	1、整形修剪	1、花灌木、色块地被：清理死苗，修去病虫枝、徒长枝、过密枝、枯死枝、萌芽枝、花后植物的花梗及藤蔓寄生物，保持树形优美；安全措施符合规范要求。 2、草坪、色块：保持整齐美观，草坪进行年最后一	1、乔木剥芽修剪。 2、花灌木清理死苗，修去病虫枝、徒长枝、过密枝、枯死枝、萌芽枝、花后植物的花梗及藤蔓寄生物，保持树形优美。 3、	本月 养护 工作 重点

		次修剪。 3、修剪物及时清理。	绿篱、色块、草坪保持整齐美观，修杂乱枝及藤蔓枯枝，一、二级区域至少修剪2次，三级区域至少修剪1次。	是补 缺、整 形修 剪。
2、浇水	1、根据天气情况适时浇水。	1、一级养护区域连续20天无降水需及时浇水；二、三级养护区域连续一个月无降雨及时浇水；每次浇水浇湿土层在10cm以上。 2、一级养护区域绿化积水人工排除，积水时间不超过6小时。		
3、杂草防除	1、坚持“除早、除小、除了”原则，及时连根清理。 2、及时清除杂草、杂物，保持绿地整洁。 3、人工清除，需要除草剂需上报经甲方同意后使用。	该月是各类杂草集中结实期，要求一级区域各类杂草每10天至少清除一次，减少越冬草籽；二、三级区域各类杂草15天至少清除一次。		
4、病虫害防治	1、病虫害：主要是天牛等。 2、对症下药，防治及时。 3、需设专职技术人员巡查。	1、斜纹夜蛾、蛴螬等草坪虫害十月危害加重 危害马蹄莲、高羊茅、白三叶等，防治方法参照六月。 2、其他病虫害 蚜虫 网椿 粉虱 樟巢螟 疥虫 刺蛾 卷叶蛾等		
5、其它	1、及时清除绿地杂物。 2、专职人员加强巡回检查，及时发现损坏绿地、苗木的案件，不属职责范围内的应及时报告。 3、对行道树、单株乔木支撑或检查加固，做好防台工作。 4、加强鲜花管理。	1、专职巡查人员和养护人员加强巡查。一、二级养护区域每天一次，三级养护区域每周循环检查一次。 2、绿地范围内如有乱开挖和损坏绿地、苗木的案件（事件），及时恢复及时报告。 3、及时检查行道树绑扎、立桩情况，发现松绑、铅丝嵌皮、摇桩等情况时立即整改。 4、鲜花摆放、种植不符合时间要求需更换（如有需要，不另计价）		
十一月	1、整形修剪	1、花灌木、色块地被：清理死苗，修去病虫枝、徒长枝、过密枝、枯死枝、萌芽枝、花后植物的花梗及	1、行道树法桐整形修剪，按照“三股六叉十二枝”的原则，以“七去五留”的手法进行人工造型修剪；	本月 养护

	<p>藤蔓寄生物，保持树形优美；安全措施符合规范要求。</p> <p>2、草坪、色块：保持整齐美观，草坪进行年最后一次修剪。</p> <p>3、修剪物及时清理。</p>	<p>行道树香樟的修剪保持树木原有形态，以抽稀、疏枝为主，使其树型圆整，通风透光，疏密适中；黄山栎剥萌蘖芽。</p> <p>2、花灌木的修剪应当适当区分：当年生枝条上开花的如月季、紫薇、木槿、石榴应当冬季修剪，主要以短截和疏枝为主；在二年生枝条上开花的如樱花、红叶李、梅树、桃树、迎春等应在花后修剪。在多年生枝条上开花的如紫荆、海棠等，修剪量较小，可适当摘心。</p> <p>3、绿篱、色块、草坪保持整齐美观，修杂乱枝及藤蔓枯枝，一级区域适时修剪 2 次，二、三级区域 1 次。</p>	<p>工作重点</p> <p>是整形修剪、绿地除杂。</p>
2、浇水	<p>1、根据天气情况适时浇水。</p>	<p>1、一级养护区域连续 20 天无降水需及时浇水；二、三级养护区域连续一个月无降雨及时浇水；每次浇水浇湿土层在 10cm 以上。</p> <p>2、一级养护区域绿化积水人工排除，积水时间不超过 6 小时。</p>	
3、杂草防除	<p>1、坚持“除早、除小、除了”原则，及时连根清理。</p> <p>2、及时清除杂草、杂物，保持绿地整洁。</p> <p>3、人工清除，需要除草剂需上报经甲方同意后使用。</p>	<p>该月是各类杂草集中结实期，要求一级区域各类杂草每 10 天至少清除一次，减少越冬草籽；二、三级区域各类杂草 15 天至少清除一次。</p>	
4、其它	<p>1、及时清除绿地杂物。</p> <p>2、专职人员加强巡回检查，及时发现损坏绿地、苗木的案件，不属职责范围内的应及时报告。</p> <p>3、对行道树、单株乔木支撑或检查加固，做好防台工作。</p> <p>4、加强鲜花管理。</p>	<p>1、专职巡查人员和养护人员加强巡查。一、二级养护区域每天一次，三级养护区域每周循环检查一次。</p> <p>2、绿地范围内如有乱开挖和损坏绿地、苗木的案件（事件），及时恢复及时报告。</p> <p>3、及时检查行道树绑扎、立桩情况，发现松绑、铅丝嵌皮、摇桩等情况时立即整改。</p>	

			4、鲜花摆放、种植不符合时间要求需更换（如有需要，不另计价）	
十二月	1、冬季修剪	<p>1、树木：清理死苗，修去病虫枝、徒长枝、过密枝、枯死枝及藤蔓寄生物，保持树形优美；安全措施符合规范要求。</p> <p>2、色块：保持整齐美观，修杂乱枝及藤蔓枯枝，做到线直面平。</p> <p>3、修剪物及时清理。</p>	<p>1、行道树法桐整形修剪，按照“三股六叉十二枝”的原则，以“七去五留”的手法进行人工造型修剪；行道树香樟的修剪保持树木原有形态，以抽稀、疏枝为主，使其树型圆整，通风透光，疏密适中；黄山栎剥萌蘖芽。</p> <p>2、花灌木的修剪应当适当区分：当年生枝条上开花的如月季、紫薇、木槿、石榴应当冬季修剪，主要以短截和疏枝为主；在二年生枝条上开花的如樱花、红叶李、梅树、桃树、迎春等应在花后修剪。在多年生枝条上开花的如紫荆、海棠等，修剪量较小，可适当摘心。</p> <p>3、绿篱、色块、草坪保持整齐美观，修杂乱枝及藤蔓枯枝，全区域修剪一次。</p>	本月养护工作重点是防冻保暖、树干涂白、数据统计。
	2、防冻保暖	<p>1、戴帽：对易受冻害植物用双层塑料膜加稻草或其它材料防冻。</p> <p>2、遇有大雪，对易遭雪压的植物要组织打雪。</p> <p>3、对新栽、不耐寒树种树干基部以上缠绕草绳、塑料膜御寒。</p> <p>4、天气干燥，在晴天对植物适当浇水，保持土壤湿润</p>	<p>1、均需对行道树进行抗冻处理（根基培土），并在树木的休眠期内，进行扶正，易发生冻害树木主干包扎。</p> <p>2、冬季积雪达到5—6CM时保证及时组织人员进行打雪。</p>	
	3、涂白	<p>1、单株树木在主干1.2米处以下涂石灰液（浆）加盐刷白，做到涂布均匀，上缘平整。</p>	<p>1、当月平均气温降至5℃以下，应对树木进行涂白</p> <p>2、涂白剂配方为生石灰：石硫合剂：水=5：2：3。</p>	
	4、补缺前准备	<p>1、成活率、保存率调查，做好全面补缺准备。</p>	<p>绿化缺株需补种处，翻整好土地，待来年解冻时补</p>	

			种	
	5、鲜花管理（如有需要）	1、在节前更换、摆放鲜花，加强管理。	鲜花摆放、种植不符合时间要求需更换（如有需要）	
	6、其它	<p>1、专职人员加强巡回检查，及时发现损坏绿地、苗木的案件，不属职责范围内的应及时报告。</p> <p>2、做好冬季防火工作。</p> <p>3、对行道树、单株乔木支撑或检查加固。</p> <p>4、年度总结考评。</p>	<p>1、专职巡查人员和养护人员加强巡查。一、二级养护区域每天一次，三级养护区域每周循环检查一次。</p> <p>2、绿地范围内如有乱开挖和损坏绿地、苗木的案件（事件），及时恢复及时报告。</p> <p>3、及时检查行道树绑扎、立桩情况，发现松绑、铅丝嵌皮、摇桩等情况时立即整改。</p> <p>4、养护单位做好一年养护总结，上报我单位</p>	

四、其他要求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相关要求，采购人应当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本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0%。

情况说明：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 合同编号：
中标供应商（以下称乙方）： 签订地点：
合同时间： 年 月 日

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服务： ，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须承担与服务有关的所有辅助服务。

第二条 合同价格

签约合同总价（人民币，下同）： _____元（小写 _____）。

本合同总价包括招标文件所确定的招标范围相应服务的提供、人员（包括工资和补贴）、办公场所及设施、保险、劳保、管理、各种税费、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以及为完成该项服务项目所涉及的一切相关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本合同总价款还包含乙方应当提供的伴随服务/售后服务费用。

第三条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 招标采购文件（编号： _____）
- (2) 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
- (3) 中标通知书；
- (4)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等。

第四条 合同款结算及支付

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 本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由甲方自行支付，乙方向甲方开具发票。
3. 付款方式：按半年付款。

第五条 违约责任

1. 如乙方不能按约定进行服务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同时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合同总价 5%的标准支付违约金，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发出之日生效。

2.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 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 5% 滞纳金, 但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 5% 。

3. 乙方未按本合同的规定和“服务承诺”提供伴随服务的, 甲方有权提前解除本合同, 同时乙方应按合同总价款的 5 % 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4. 乙方在承担上述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 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5. 乙方投标属虚假承诺, 或是由于乙方的过错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 应向甲方支付不少于合同总价 30% 违约金, 若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 则应当赔偿甲方所有损失。

6. 其他未尽事宜, 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 无相关规定的, 双方协商解决。

第六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 本合同一经签订, 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2. 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外, 甲乙双方不得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乙方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 保证金不予退还。

第七条 合同的转让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八条 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 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 应及时通知对方, 并在___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 可由双方初步协商, 并向主管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 免于承担责任。

第九条 争议的解决

1.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 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 则采取以下第 () 种方式解决争议:

(1)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如没有约定, 默认采取第 2 种方式解决争议。

2. 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 除有争议部分外, 本合同其他部分应继续履行。

第十条 诚实信用

乙方应诚实信用，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承诺履行合同，不向甲方进行商业贿赂或者提供不正当利益。

第十一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 本合同自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订并加盖公章后，自签订之日起生效。见证方仅对甲乙双方签订采购合同的事实进行见证，不代表任何承诺或保证，该合同的履行等相关情况均与见证方无任何关系。

2. 本合同一式伍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见证方执壹份存档。

3.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甲 方：

单位名称（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乙 方：

单位名称（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见证方：

代理机构（章）：江苏尚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经办人：

电 话：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编制文件须知

- 1、投标人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 2、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3、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项 目 名 称： _____
项 目 编 号： _____
投 标 人 名 称： _____
日 期： _____

一、资格证明文件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及法律法规的其他规定

1-1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实质性格式）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致：江苏尚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人名称）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和招标文件的规定，我单位郑重声明如下：

一、我单位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规定登记注册的，注册地点为_____，
全称为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_____，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为_____，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如属于分公司经总公司授权参与项目，
由总公司承担民事责任的，需提供总公司项目授权书）。

二、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指投标人经营状况良好，无本资格声明第十条情形）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我单位依法进行纳税和社会保险申报并实际履行了义务。

四、我单位具有履行本项目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并具有履行合同的良好记录。为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我单位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_____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_____

五、我单位在参加采购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其中较大数额罚款是指：达到处罚地行政处罚听证范围中“较大数额罚款”标准的；法律、法规、规章、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对“较大数额罚款”标准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供应商如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六、我单位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信息如下（如无此情形的，填写“无”）：

1、与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如下：_____

2、我单位直接控股的其他单位如下：_____

3、与我单位存在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如下：_____

八、我单位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

九、我单位无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1、在“信用中国”网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2、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不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如有虚假，我单位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投标人：（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1 投标函（实质性格式）

投标函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就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组织的招标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自愿参与投标并承诺如下：

（1）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60 个日历日。

（2）除合同条款及采购需求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3）我方已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4）如我方中标，我方将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2. 其他补充条款（如有）：_____。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实质性格式）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

地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投标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为参与（项目名称）的政府采购活动，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上述项目的投标文件、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

投标供应商：（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或印鉴：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会议时，需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

3 授权委托书（实质性格式）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_____（姓名）系 _____（投标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次投标中我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全权负责参加本次项目的投标、签订合同以及与之相关的各项工作。本投标供应商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签字或盖章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职务：

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

地址：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职务：

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

地址：

身份证号码：

投标供应商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编：

开户行：

帐号：

附：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

备注：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会议时，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原件。

4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实质性格式）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供应商形象，本单位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二、本单位已经阅读并充分理解《常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管理暂行办法》，自愿按照《常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管理暂行办法》规定，发生失信行为将记录并公开到“信用常州”、常州市政府采购网。

三、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四、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五、承诺本单位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六、承诺本单位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七、承诺本单位在信用中国（江苏）网站中无违法违规、较重或严重失信记录。

八、承诺本单位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

九、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作出的其他承诺。

十、承诺本单位若违背承诺约定，经查实，愿意接受行业主管部门和信用管理部门相应的规定处罚，承担违约责任，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一、承诺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事项上网公示，违背承诺约定行为将作为失信信息，记录到常州市公共信用信息系统，并予以公开。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5 开标一览表（实质性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包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注：1.此表中，每包的投标报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2.本表必须按包分别填写。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 投标分项报价表（实质性格式）

投标分项报价表

包号：01包

服务期限：2022年9月1日-2023年8月31日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分项	投标价格（元）	说明
一、日常养护人工部分总报价【 <u>丽华北路 2900 m²、中吴大道、和平路、劳动中路 9796.1 m²、延陵中路（不含公园路-朝阳桥段 5300 m²）、晋陵路、兰陵北路</u> 】	工资	$\frac{(\text{人数}) \text{人} * \text{元/人} \cdot \text{月} * 12 \text{月}}{\text{元}}$	最低人数要求 54人 ，此项报价不得低于 1477440元 ，否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社会保险费	$\frac{(\text{人数}) \text{人} * \text{元/人} \cdot \text{月} * 12 \text{月}}{\text{元}}$	养老金、医疗保险金、工伤保险金、生育保险金、失业保险金合计不得低于 1092.25元/人·月 ，最低人数要求 54人 ，此项报价不得低于 707778元 ，否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高温费	1200*人数	最低人数要求 54人 ，此项报价不得低于 64800元 ，否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法定假日加班费	$11 * 3 * \frac{\text{工资基数}}{21.75} * \text{加班人数}$	最低人数要求 54人 ，此项报价不得低于 186802.76元 ，否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日常养护人工部分总报价（ <u>丽华北路 54152 m² 服务期 2023.1.1-2023.8.31</u> ）	工资	$\frac{(\text{人数}) \text{人} * \text{元/人} \cdot \text{月} * 8 \text{月}}{\text{元}}$	最低人数要求 8人 ，此项报价不得低于 145920元 ，否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社会保险费	$\frac{(\text{人数}) \text{人} * \text{元/人} \cdot \text{月} * 8 \text{月}}{\text{元}}$	养老金、医疗保险金、工伤保险金、生育保险金、失业保险金合计不得低于 1092.25元/人·月 ，最低人数要求 8人 ，此项报价不得低于 69904元 ，否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高温费	900*人数	最低人数要求 8人 ，此项报价不得低于 7200元 ，否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法定假日 加班费	$7*3* \frac{\text{工资基数}}{21.75} * \text{加班人数}$	最低人数要求 8 人，此项报价不得低于 17611.03 元，否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日常养护 人工部分 总报价(劳动中路 8722 m ² 服务期 2023.1.1- 2023.8.31)	工资	$\frac{\text{(人数)} * \text{人} * \text{元/人} \cdot \text{月} * 8 \text{月}}{\text{元}}$	最低人数要求 1 人，此项报价不得低于 18240 元，否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社会保险 费	$\frac{\text{(人数)} * \text{人} * \text{元/人} \cdot \text{月} * 8 \text{月}}{\text{元}}$	养老保险金、医疗保险金、工伤保险金、生育保险金、失业保险金合计不得低于 1092.25 元/人·月，最低人数要求 1 人，此项报价不得低于 8738 元，否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高温费	$900 * \text{人数} = \text{元}$	最低人数要求 1 人，此项报价不得低于 900 元，否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法定假日 加班费	$7*3* \frac{\text{工资基数}}{21.75} * \text{加班人数} = \text{元}$	最低人数要求 1 人，此项报价不得低于 2201.38 元，否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小计		
二、独立费项目			详见独立费项目报价表,不可竞争费不得更改,否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三、设施维修项目			园林设施随坏随修,保障正常使用且无安全隐患。按实际情况结算。年终由第三方审计根据由采购人签字的签证进行审定,实际支付以金额审定金额为准,不足部分,根据审定单金额扣减。
四、税金 (%)			
五、总计 (一+二+三+四)		人民币: (大写) 人民币: (小写) 元	

注: 1、作业服务费按一年计算,各项费用的报价均以年为时间单位。服务费含招标文件中说明的各项费用和 risk、投标费用、额外人身保险等(但不限于这些费用)。

2、所有报价应确保计算正确无误(四舍五入,小数点精确到 2 位)。如出现报价金额大、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金额为准;单项报价金额计算合计与投标总报价不一致时,以单项报价金额为准。

3、测算相关明细,不低于以下标准:

月工资标准不得低于常州市最低工资标准 2280 元；社保月缴费基数不得低于常州市最低标准 4250 元，缴费比例不低于规定 25.7%要求；税率一般纳税人按 6%计算、小规模纳税人按 3%计算；中标人应按国家政策签订劳动合同，缴纳相关社保费用，如遇政策调整，自行承担。

4、未按上述任何一项测算标准报价的，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01包:

独立费

序号	项目	年综合报价（元）	备注
(一)	肥料、农药		
1	肥料	(本项目不得低于 203941.49元) 公斤/年(数量)* 元/公斤(单价)= 元/年	肥料为(复合肥、尿素、有机肥、复合营养土等),施肥、喷药由中标单位组织实施,人工、运输等费用均包含在内。 肥料用量不低于0.2公斤/平方米.年,不足部分,根据签证量相应扣减。
2	农药		农药单价不低于0.15元/m ² 是杀虫剂、杀菌剂、除草剂、天敌、诱虫灯、涂白等所有病虫害防治手段费用的均价。不足部分,根据签证量相应扣减。
小计			
(二)	植物调整 补植	40000(不可竞争费)	用于采购人要求的植物调整。 1.本项不含苗木因养护及监管不到位造成植被死亡(如因踩踏、缺水造成苗木死亡),补植费用投标人自行考虑,含在投标总价内。 2.采购人要求的植物调整费,最终按实际发生量结算,实际支付金额以第三方审计审定金额为准,不足部分,根据审定单金额扣减。
(三)	草花布置		丽华北路1200平方米,摆放时间1次/每季,第二年对应时间段更换数量不少于4次。参照单价50元/平方米/季。

(四)	园事花事 等活动	30000 (不可竞争费)	按采购人要求举办园事花事等活动，最终按实际发生量结算，实际支付金额以第三方审计审定金额为准，不足部分，根据审定单金额扣减。
(五)	暂列经费	50000 (不可竞争费)	1. 用于因不可抗力因素如恶劣天气等导致的紧急维修、应急处置、抗灾抢险等突击性任务等零星项目。 2. 由第三方审计根据由采购人签字的签证进行审定，实际支付金额以审定金额为准，不足部分，根据审定单金额扣减。
合计		金额人民币大写：	

注：

- 1、所有报价应确保计算正确无误。如出现报价金额大、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金额为准；单项报价金额计算合计与总价不一致时，以单项报价金额为准。
- 2、未按上述任何一项测算标准报价的，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标分项报价表

包号：02包

服务期限：2022年9月1日-2023年8月31日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分项	投标价格（元）	说明
一、日常养护人工报价【 <u>新堂路、飞龙东路、通江南路、永宁北路、龙锦路</u> 】	工资	$\frac{(\text{人数}) \text{人} * \text{元/人} \cdot \text{月} * 12 \text{月}}{\text{元}}$	最低人数要求 38人 ，此项报价不得低于 1039680元 ，否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社会保险费	$\frac{(\text{人数}) \text{人} * \text{元/人} \cdot \text{月} * 12 \text{月}}{\text{元}}$	养老保险金、医疗保险金、工伤保险金、生育保险金、失业保险金合计不得低于 1092.25元/人·月 ，最低人数要求 38人 ，此项报价不得低于 498066元 ，否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高温费	1200*人数	最低人数要求 38人 ，此项报价不得低于 45600元 ，否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法定假日加班费	$\frac{11 * 3 * \text{工资基数}}{21.75 * \text{加班人数}}$	最低人数要求 38人 ，此项报价不得低于 131453.79元 ，否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日常养护人工报价（ <u>竹林路 2023.7.1-2023.8.31</u> ）	工资	$\frac{(\text{人数}) \text{人} * \text{元/人} \cdot \text{月} * 2 \text{月}}{\text{元}}$	最低人数要求 6人 ，此项报价不得低于 27360元 ，否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社会保险费	$\frac{(\text{人数}) \text{人} * \text{元/人} \cdot \text{月} * 2 \text{月}}{\text{元}}$	养老保险金、医疗保险金、工伤保险金、生育保险金、失业保险金合计不得低于 1092.25元/人·月 ，最低人数要求 6人 ，此项报价不得低于 13107元 ，否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高温费	600*人数	最低人数要求 6人 ，此项报价不得低于 3600元 ，否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日常养护人工报价（ <u>关河东/</u>	工资	$\frac{(\text{人数}) \text{人} * \text{元/人} \cdot \text{月} * 8 \text{月}}{\text{元}}$	最低人数要求 5人 ，此项报价不得低于 91200元 ，否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中 路 2023.1.1- 2023.8.31)	社会保险 费	(人数)人* 元/人·月*8月= 元	养老保险金、医疗保险金、工伤保险金、 生育保险金、失业保险金合计不得低于 1092.25 元/人·月，最低人数要求 5 人， 此项报价不得低于 43690 元，否则按无效 投标文件处理。
	高温费	900*人数	最低人数要求 5 人，此项报价不得低于 4500 元，否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法定假日 加班费	7*3* <u>工资基数</u> /21.75*加班人数	最低人数要求 5 人，此项报价不得低于 11006.90 元，否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小计		
二、独立费项目			详见独立费项目报价表，不可竞争费不得 更改，否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三、设施维修项目			园林设施随坏随修，保障正常使用且无安 全隐患。按实际情况结算。年终由第三方 审计根据由采购人签字的签证进行审定， 实际支付以金额审定金额为准，不足部分， 根据审定单金额扣减。
四、税金(%)			
五、总计(一+二+三+ 四)		人民币：(大写) 人民币：(小写) 元	

注：1、作业服务费按一年计算，各项费用的报价均以年为时间单位。服务费含招标文件中说明的各项费用和 risk、投标费用、额外人身保险等（但不限于这些费用）。

2、所有报价应确保计算正确无误（四舍五入，小数点精确到2位）。如出现报价金额大、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金额为准；单项报价金额计算合计与投标总报价不一致时，以单项报价金额为准。

3、测算相关明细，不低于以下标准：

月工资标准不得低于常州市最低工资标准 2280 元；社保月缴费基数不得低于常州市最低标准 4250 元，缴费比例不低于规定 25.7%要求；税率一般纳税人按 6%计算、小规模纳税人按 3%计算；中标人应按国家政策签订劳动合同，缴纳相关社保费用，如遇政策调整，自行承担。

4、未按上述任何一项测算标准报价的，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02包:

独立费

序号	项目	年综合报价(元)	备注
(一)	肥料、农药		
1	肥料	(本项目不得低于 159424.56 元) 公斤/年(数量)* 元/公斤(单价)= 元 /年	肥料为(复合肥、尿素、有机肥、复合营养土等),施肥、喷药由中标单位组织实施,人工、运输等费用均包含在内。 肥料用量不低于0.2公斤/平方米.年,不足部分,根据签证量相应扣减。
2	农药		农药单价不低于0.15元/m ² 是杀虫剂、杀菌剂、除草剂、天敌、诱虫灯、涂白等所有病虫害防治手段费用的均价。不足部分,根据签证量相应扣减。
小计			
(二)	植物调整 补植	40000(不可竞争费)	用于采购人要求的植物调整。 1. 本项不含苗木因养护及监管不到位造成植被死亡(如因踩踏、缺水造成苗木死亡),补植费用投标人自行考虑,含在投标总价内。 2. 采购人要求的植物调整费,最终按实际发生量结算,实际支付金额以第三方审计审定金额为准,不足部分,根据审定单金额扣减。
(三)	草花布置		竹林路3871平方米,摆放时间1次/每季,更换数量不少于2次。参照单价50元/平方米/季。

(四)	园事花事等活动	30000 (不可竞争费)	按采购人要求举办园事花事等活动，最终按实际发生量结算，实际支付金额以第三方审计审定金额为准，不足部分，根据审定单金额扣减。
(五)	暂列经费	50000 (不可竞争费)	1. 用于因不可抗力因素如恶劣天气等导致的紧急维修、应急处置、抗灾抢险等突击性任务等零星项目。 2. 由第三方审计根据由采购人签字的签证进行审定，实际支付金额以审定金额为准，不足部分，根据审定单金额扣减。
合计		金额人民币大写：	

注：

- 1、所有报价应确保计算正确无误。如出现报价金额大、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金额为准；单项报价金额计算合计与总价不一致时，以单项报价金额为准。
- 2、未按上述任何一项测算标准报价的，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标分项报价表

包号：03 包

服务期限：2022 年 9 月 1 日-2023 年 8 月 31 日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分项	投标价格（元）	说明
一、日常 养护人 工报价 【原常 焦线青 龙段、东 方西路 （不含 中分带 8900 m ² ）、东 经 120 路】	工资	$\frac{(\text{人数}) \text{人} * \text{元/人} \cdot \text{月} * 12 \text{月}}{\text{元}}$	最低人数要求 41 人，此项报价不得低于 1121760 元，否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社会保险 费	$\frac{(\text{人数}) \text{人} * \text{元/人} \cdot \text{月} * 12 \text{月}}{\text{元}}$	养老金、医疗保险金、工伤保险金、生育保险金、失业保险金合计不得低于 1092.25 元/人·月，最低人数要求 41 人，此项报价不得低于 537387 元，否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高温费	1200*总人数	最低人数要求 41 人，此项报价不得低于 49200，否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法定假日 加班费	$\frac{11 * 3 * \text{工资基数}}{21.75 * \text{加班人数}}$	最低人数要求 41 人，此项报价不得低于 141831.72 元，否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小计		
二、独立费项目			详见独立费项目报价表，不可竞争费不得更改，否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三、设施维修项目			园林设施随坏随修，保障正常使用且无安全隐患。按实际情况结算。年终由第三方审计根据由采购人签字的签证进行审定，实际支付以金额审定金额为准，不足部分，根据审定单金额扣减。
四、税金（%）			
五、总计（一+二+三+四）		人民币：（大写） 人民币：（小写） 元	

注：1、作业服务费按一年计算，各项费用的报价均以年为时间单位。服务费含招标文件中说明的各项费用和 risk、投标费用、额外人身保险等（但不限于这些费用）。

2、所有报价应确保计算正确无误（四舍五入，小数点精确到 2 位）。如出

现报价金额大、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金额为准；单项报价金额计算合计与投标总报价不一致时，以单项报价金额为准。

3、测算相关明细，不低于以下标准：

月工资标准不得低于常州市最低工资标准 2280 元；社保月缴费基数不得低于常州市最低标准 4250 元，缴费比例不低于规定 25.7%要求；税率一般纳税人按 6%计算、小规模纳税人按 3%计算；中标人应按国家政策签订劳动合同，缴纳相关社保费用，如遇政策调整，自行承担。

4、未按上述任何一项测算标准报价的，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03包:

独立费

序号	项目	年综合报价(元)	备注
(一)	肥料、农药		
1	肥料	(本项目不得低于 132097.92元) 公斤/年(数量)* 元/公斤(单价)= 元 /年	肥料为(复合肥、尿素、有机肥、 复合营养土等),施肥、喷药由 中标单位组织实施,人工、运输 等费用均包含在内。 肥料用量不低于0.2公斤/平方 米.年,不足部分,根据签证量相 应扣减。
2	农药		农药单价不低于0.15元/m ² 是杀 虫剂、杀菌剂、除草剂、天敌、 诱虫灯、涂白等所有病虫害防治 手段费用的均价。不足部分,根 据签证量相应扣减。
小计			
(二)	植物调 整补植	40000(不可竞争费)	用于采购人要求的植物调整。 1.本项不含苗木因养护及监管不 到位造成植被死亡(如因踩踏、 缺水造成苗木死亡),补植费用 投标人自行考虑,含在投标总价 内。 2.采购人要求的植物调整费,最 终按实际发生量结算,实际支付 金额以第三方审计审定金额为 准,不足部分,根据审定单金额 扣减。
(三)	园事花 事等活 动	30000(不可竞争费)	按采购人要求举办园事花事等活 动,最终按实际发生量结算,实 际支付金额以第三方审计审定金 额为准,不足部分,根据审定单 金额扣减。

(四)	暂列经费	50000 (不可竞争费)	1. 用于因不可抗力因素如恶劣天气等导致的紧急维修、应急处置、抗灾抢险等突击性任务等零星项目。 2. 由第三方审计根据由采购人签字的签证进行审定，实际支付金额以审定金额为准，不足部分，根据审定单金额扣减。
合计		金额人民币大写：	

注：

- 1、所有报价应确保计算正确无误。如出现报价金额大、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金额为准；单项报价金额计算合计与总价不一致时，以单项报价金额为准。
- 2、未按上述任何一项测算标准报价的，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标分项报价表

包号：04包

服务期限：2022年9月1日-2023年8月31日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分项	年投标价格（元）	说明
一、日常 养护人 工部分 总报价 (大运 河北侧 绿地、大 运河南 侧绿地)	工资	$\frac{\text{(人数)人} \times \text{元/人} \cdot \text{月} \times 12 \text{月}}{\text{元}}$	最低人数要求 15人 ，此项报价不得低于 410400元 ，否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社会保 险费	$\frac{\text{(人数)人} \times \text{元/人} \cdot \text{月} \times 12 \text{月}}{\text{元}}$	养老保险金、医疗保险金、工伤保险金、生育保险金、失业保险金合计不得低于 1092.25元/人·月 ，最低人数要求 15人 ，此项报价不得低于 196605元 ，否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高温费	1200*总人数	最低人数要求 15人 ，此项报价不得低于 18000元 ，否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法定假 日加 班费	$11 \times 3 \times \frac{\text{工资基数}}{21.75} \times \text{加班人数}$	最低人数要求 15人 ，此项报价不得低于 51889.66元 ，否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小计			
二、独立费项目			详见独立费项目报价表，不可竞争费不得更改，否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三、设施维修项目			园林设施随坏随修，保障正常使用且无安全隐患。按实际情况结算。年终由第三方审计根据由采购人签字的签证进行审定，实际支付以金额审定金额为准，不足部分，根据审定单金额扣减。
四、税金（%）			
五、总计（一+二+三+四）		人民币：（大写） 人民币：（小写）元	

注：1、作业服务费按一年计算，各项费用的报价均以年为时间单位。服务费含招标文件中说明的各项费用和 risk、投标费用、额外人身保险等（但不限于这些费用）。

2、所有报价应确保计算正确无误（四舍五入，小数点精确到2位）。如出现报价金额大、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金额为准；单项报价金额计算合计与投标总报价不一致时，以单项报价金额为准。

3、测算相关明细，不低于以下标准：

月工资标准不得低于常州市最低工资标准 2280 元；社保月缴费基数不得低于常州市最低标准 4250 元，缴费比例不低于规定 25.7%要求；税率一般纳税人按 6%计算、小规模纳税人按 3%计算；中标人应按国家政策签订劳动合同，缴纳相关社保费用，如遇政策调整，自行承担。

4、未按上述任何一项测算标准报价的，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04包：

独立费

序号	项目	年综合报价（元）	备注
(一)	肥料、农药		
1	肥料	（本项目不得低于 49268.3元） 公斤/年（数量）* 元/公斤（单价）= 元 /年	肥料为（复合肥、尿素、有机肥、复合营养土等），施肥、喷药由中标单位组织实施，人工、运输等费用均包含在内。 肥料用量不低于0.2公斤/平方米。年，不足部分，根据签证量相应扣减。
2	农药		农药单价不低于0.15元/m ² 是杀虫剂、杀菌剂、除草剂、天敌、诱虫灯、涂白等所有病虫害防治手段费用的均价。不足部分，根据签证量相应扣减。
小计			
(二)	植物调整补植	20000（不可竞争费）	用于采购人要求的植物调整。 1. 本项不含苗木因养护及监管不到位造成植被死亡（如因踩踏、缺水造成苗木死亡），补植费用投标人自行考虑，含在投标总价内。 2. 采购人要求的植物调整费，最终按实际发生量结算，实际支付金额以第三方审计审定金额为准，不足部分，根据审定单金额扣减。
(三)	园事花事等活动	30000（不可竞争费）	按采购人要求举办园事花事等活动，最终按实际发生量结算，实际支付金额以第三方审计审定金额为准，不足部分，根据审定单金额扣减。

(四)	暂列经费	30000 (不可竞争费)	1. 用于因不可抗力因素如恶劣天气等导致的紧急维修、应急处置、抗灾抢险等突击性任务等零星项目。 2. 由第三方审计根据由采购人签字的签证进行审定, 实际支付金额以审定金额为准, 不足部分, 根据审定单金额扣减。
合计		金额人民币大写: 元	

注:

1、所有报价应确保计算正确无误。如出现报价金额大、小写不一致时, 以大写金额为准; 单项报价金额计算合计与总价不一致时, 以单项报价金额为准。

2、未按上述任何一项测算标准报价的, 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标分项报价表

包号：05包

服务期限：2022年9月1日-2023年8月31日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分项	投标价格（元）	说明
一、（1）日常养护人工报价 【翠竹公园 23896 m ² 】	工资	$\frac{\text{（人数）人} \times \text{元/人} \cdot \text{月} \times 12 \text{月}}{\text{元}}$	最低人数要求 3 人，此项报价不得低于 82080 元，否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社会保险费	$\frac{\text{（人数）人} \times \text{元/人} \cdot \text{月} \times 12 \text{月}}{\text{元}}$	养老保险金、医疗保险金、工伤保险金、生育保险金、失业保险金合计不得低于 1092.25 元/人·月，最低人数要求 3 人，此项报价不得低于 39321 元，否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高温费	1200*人数	最低人数要求 3 人，此项报价不得低于 3600 元，否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法定假日加班费	$11 \times 3 \times \frac{\text{工资基数}}{21.75} \times \text{加班人数}$	最低人数要求 3 人，此项报价不得低于 10377.93 元，否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2）日常养护人工报价 【翠竹公园 74672 m ² 2023.8.1-2023.8.31】	工资	$\frac{\text{（人数）人} \times \text{元/人} \cdot \text{月} \times 1 \text{月}}{\text{元}}$	最低人数要求 11 人，此项报价不得低于 25080 元，否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社会保险费	$\frac{\text{（人数）人} \times \text{元/人} \cdot \text{月} \times 1 \text{月}}{\text{元}}$	养老保险金、医疗保险金、工伤保险金、生育保险金、失业保险金合计不得低于 1092.25 元/人·月，最低人数要求 11 人，此项报价不得低于 12014.75 元，否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高温费	300*人数	最低人数要求 11 人，此项报价不得低于 3300 元，否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小计			

二、独立费项目		详见独立费项目报价表，不可竞争费不得更改，否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三、税金（%）		
四、总计（一+二+三）	人民币：（大写） 人民币：（小写）元	

注：1、作业服务费按一年计算，各项费用的报价均以年为时间单位。服务费含招标文件中说明的各项费用和 risk、投标费用、额外人身保险等（但不限于这些费用）。

2、所有报价应确保计算正确无误（四舍五入，小数点精确到 2 位）。如出现报价金额大、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金额为准；单项报价金额计算合计与投标总报价不一致时，以单项报价金额为准。

3、测算相关明细，不低于以下标准：

月工资标准不得低于常州市最低工资标准 2280 元；社保月缴费基数不得低于常州市最低标准 4250 元，缴费比例不低于规定 25.7% 要求；税率一般纳税人按 6% 计算、小规模纳税人按 3% 计算；中标人应按国家政策签订劳动合同，缴纳相关社保费用，如遇政策调整，自行承担。

4、未按上述任何一项测算标准报价的，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05包:

独立费

序号	项目	年综合报价(元)	备注
(一)	肥料、农药		
1	肥料	(本项目不得低于 47312.64元) 公斤/年(数量) * 元/公斤(单价) = 元/年	肥料为(复合肥、尿素、有机肥、复合营养土等),施肥、喷药由中标单位组织实施,人工、运输等费用均包含在内。 肥料用量不低于0.2公斤/平方米。年,不足部分,根据签证量相应扣减。
2	农药		农药单价不低于0.15元/m ² 是杀虫剂、杀菌剂、除草剂、天敌、诱虫灯、涂白等所有病虫害防治手段费用的均价。不足部分,根据签证量相应扣减。
小计			
(二)	植物调整 补植	40000(不可竞争费)	用于采购人要求的植物调整。 1.本项不含苗木因养护及监管不到位造成植被死亡(如因踩踏、缺水造成苗木死亡),补植费用投标人自行考虑,含在投标总价内。 2.采购人要求的植物调整费,最终按实际发生量结算,实际支付金额以第三方审计审定金额为准,不足部分,根据审定单金额扣减。
(三)	草花布置		面积400平方米,更换数量不少于2次。参照单价50元/平方米/季。
(四)	园事花事 等活动	30000(不可竞争费)	按采购人要求举办园事花事等活动,最终按实际发生量结算,实际支付金额以第三方审计审定金额为准,不足部分,根据审定单金额扣减。
(五)	暂列经费	50000(不可竞争费)	1.用于因不可抗力因素如恶劣天气等导致的紧急维修、应急处置、抗灾

			抢险等突击性任务等零星项目。 2. 由第三方审计根据由采购人签字的签证进行审定,实际支付金额以审定金额为准,不足部分,根据审定单金额扣减。
合计		金额人民币大写:	元

注:

- 1、所有报价应确保计算正确无误。如出现报价金额大、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金额为准; 单项报价金额计算合计与总价不一致时,以单项报价金额为准。
- 2、未按上述任何一项测算标准报价的,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7 合同条款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对本项目合同条款的偏离情况（请进行勾选）：

无偏离（如无偏离，仅勾选无偏离即可）

有偏离（如有偏离，则应在本表中对偏离项逐一列明）

序号	招标文件 条目号 (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					

注：

1. 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2. “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8 采购需求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采购需求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 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					

注：

1. 对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商务、技术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此表中若无任何文字说明，内容为空白，**投标无效**。
2. “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9 中小企业声明函

说明：

1) 投标人如是属于本项目所属行业的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的情形的可提供此格式文件，未提供的将不享受有关政策。《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

2) 中小企业认定标准以《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为准。

3) 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工信部网址：<http://202.106.120.146/baosong/appweb/orgScale.html>）

4) 小微企业未提供声明函的，价格分评审将不予价格扣除。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的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此处填单位名称）的（此处填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此处填标的名称），属于（此处填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此处填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选择其中一类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勾选）：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提供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9 项目实施方案等，包括但不限于如下主题：

- 1) 养护人员配置及应急预案
- 2) 重点特色树种及其他乔灌草的修剪措施
- 3) 农药施工方案
- 4) 植物除草、灌溉、施肥方案
- 5) 巡查方案
- 6) 绿化补种方案
- 7) 管理用房及垃圾堆场及仓储管理方案
- 8) 园林废弃物处置
- 9) 安全、文明管养措施
- 10) 建设性意见

10 参加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参加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毕业学校和学历	专业	职称	专业培训及证书	责任或分工	项目经历或主要工作业绩

注：参加本项目人员须是投标人正式职工。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11 相关业绩案例一览表

相关业绩案例一览表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时间	项目甲方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单位地址	联系电话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年 ____月 ____日

12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或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